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关于

上海证券交易所

对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

之

专项法律意见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DeHeng Law Offices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12 层

电话:010-52682888 传真:010-52682999 邮编:100033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关于

上海证券交易所

对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

之

专项法律意见

德恒 02F20200016-00002 号

致：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星化学”）的委托，就亚星化学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宜（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担任亚星化学的专项法律顾问。

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出具了《关于对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0149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现本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针对《问询函》出具专项法律意见（以下简称“本法律意见”）。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重组预案》”）中所使用的简称适用于本法律意见。

本所承办律师依据《证券法》《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和《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行）》等规定及本法律意见出具日以前

已经发生或者存在的事实，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法律意见所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本法律意见仅供亚星化学本次交易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及承办律师书面授权，不得用作任何其它目的。

本所承办律师依据《证券法》《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和《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在对本次交易相关各方提供的有关文件和相关事实进行充分核查验证的基础上，现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一、《问询函》之“4.关于标的资产违法违规情况。根据媒体报道，2015 年 11 月，标的资产宏济堂因生产销售劣质药品被济南市食药监局行政处罚。请公司补充说明两家标的资产 2017 年至今被行政处罚等违法违规情况，并说明标的资产是否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第十八条第二款等相关规定。请财务顾问和律师发表意见。”

回复：

本所承办律师履行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查验程序：l.查阅了标的资产提供的处罚决定书、罚款缴纳凭证和整改情况说明；2.查阅了标的资产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3.取得了标的资产关于报告期内所受行政处罚的书面确认；4.取得了处罚机关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5.登录标的资产的政府主管部门等网站进行查询等。

在上述有关核查的基础上，本所承办律师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一）补充说明两家标的资产 2017 年至今被行政处罚等违法违规情况

1．宏济堂

（1）国家税务总局济南市历下区税务局的处罚

2019 年 7 月 22 日，国家税务总局济南市历下区税务局向宏济堂出具历下一所税简罚〔2019〕443398 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简易）》，因宏济堂部分月份增值税和附加税未按照规定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以下简称“《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二条的规定，国家税务总局济南市历下区税务局决定对宏济堂罚款 500 元。

经本所承办律师核查，宏济堂已按照《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简易）》的要求及时缴纳罚款并相应整改。

根据《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二条规定“纳税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的，或者扣缴义务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向税务机关报送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报告表和有关资料的，由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二千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可以处二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的罚款。”

因此，本所承办律师认为，宏济堂的上述处罚数额较小，根据《税收征收管

理法》的规定，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行政处罚，相关行为不构成影响本次重组上市的重大违法行为。

（2）济南市历城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处罚

2017 年 8 月 1 日，济南市历城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向宏济堂出具（济历城）食药监药罚〔2017〕006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因宏济堂使用不合格药包材的行为违反了《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和容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第二条“生产、进口和使用药包材，必须符合药包材国家标准”的规定，济南市历城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依据《管理办法》第六十五条的规定，决定对其罚款 20,000 元并责令其将已包装药品的药包材立即收回并由济南市历城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监督处理。

经本所承办律师核查，宏济堂已按照《行政处罚决定书》的要求及时缴纳罚款并相应整改。

根据《管理办法》第六十五条规定“对使用不合格药包材的，（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应当责令停止使用，并处 1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的罚款，已包装药品的药包材应当立即收回并由（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监督处理。”且《行政处罚决定书》明确认定“鉴于宏济堂没有从轻或从重情节，综合裁量给予中限处罚。”

因此，本所承办律师认为，根据《管理办法》的规定及《行政处罚决定书》的认定，宏济堂的上述处罚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行政处罚，相关行为不构成影响本次重组上市的重大违法行为。

（3）济南市历下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的处罚

2017 年 8 月 22 日，济南市历下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向山东宏济堂制药集团济南阿胶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济堂阿胶”）出具济城执历下罚决字（2017）第 524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因宏济堂阿胶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在济南市历下区宽厚里三期三组团 111、112、211、212 号，在未取得施工许可证的情况下，擅自进行室内装修施工（该工程装修面积 420.54 平方米，工程合同总价款人民币贰拾捌万零捌拾陆元壹角贰分），违反了建设工程质量管理之规定，济南市历下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依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五十七条之

规定，决定责令其改正，并处罚款 3,600 元。

经本所承办律师核查，宏济堂阿胶已按照《行政处罚决定书》的要求及时缴纳罚款并相应整改。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五十七条规定“违反本条例规定，建设单位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未经批准，擅自施工的，责令停止施工，限期改正，处工程合同价款百分之一以上百分之二以下的罚款。”且《行政处罚决定书》明确认定宏济堂阿胶“违法行为一般”。

因此，本所承办律师认为，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及《行政处罚决定书》的认定，宏济堂阿胶的上述处罚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行政处罚，相关行为不构成影响本次重组上市的重大违法行为。

2．科源制药

（1）济南市环境保护局的处罚

2017 年 3 月 2 日，济南市环境保护局向科源制药出具济环罚字[2017]第 J007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因科源制药外排烟气中烟尘折算浓度达到 25.8mg/m³，超过《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中规定的烟尘浓度 20mg/m³排放标准的 0.29 倍，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下称“《大气污染防治法》”）第十八条之规定，济南市环境保护局依据《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九十九条第（二）项之规定，决定对其罚款 200,000 元。

经本所承办律师核查，科源制药已按照《行政处罚决定书》的要求及时缴纳罚款并相应整改。

根据《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九十九条第（二）项规定“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责令改正或者限制生产、停产整治，并处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报经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责令停业、关闭：（二）超过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或者超过重点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排放大气污染物的。”

济南市生态环境局已出具《证明》，证明科源制药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2 月 5 日期间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未受到重大环境行政处罚。

因此，本所承办律师认为，根据《大气污染防治法》的规定、《行政处罚决定书》的认定及济南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证明》，科源制药的上述处罚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行政处罚，相关行为不构成影响本次重组上市的重大违法行为。

（2）商河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的处罚

2018 年 4 月 13 日，商河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向科源制药出具（商）安监罚〔2018〕2001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因科源制药未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以下简称“《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五条第四款的规定，商河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依据《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四条第（四）项的规定，决定对其罚款 18,000 元。

经本所承办律师核查，科源制药已按照《行政处罚决定书》的要求及时缴纳罚款并相应整改。

根据《山东省安全生产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鲁安监发〔2018〕14 号）规定及上述《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裁量档次为 1 档（未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人数 5 人以下的），对应的裁量幅度为依法从轻处罚。

商河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已针对该项处罚出具《证明》，证明科源制药相关行为情节轻微并已及时进行整改，没有造成严重的社会危害后果和影响，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上述行政处罚不属于情节严重的重大行政处罚。

因此，本所承办律师认为，根据《安全生产法》的规定、《行政处罚决定书》的认定及商河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开具的《证明》，科源制药的上述处罚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行政处罚，相关行为不构成影响本次重组上市的重大违法行为。

综上，本所承办律师认为，标的资产 2017 年至今受到的相关行政处罚不属于法律法规规定的情节严重的行政处罚，相关行为不构成影响本次重组上市的重大违法行为。除上述已披露的行政处罚外，标的资产 2017 年至今未受到其他行政处罚。

（二）说明标的资产是否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第十八

条第二款等相关规定

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第十八条第二款，发行人不得有下列情形：…（二）最近 36 个月内违反工商、税收、土地、环保、海关以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

根据《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一）》，被处以罚款以上行政处罚的违法行为，如有以下情形之一且中介机构出具明确核查结论的，可以不认定为重大违法：①违法行为显著轻微、罚款数额较小；②相关处罚依据未认定该行为属于情节严重；③有权机关证明该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

综上所述，本所承办律师认为，标的资产在报告期内受到的相关行政处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行政处罚机关的认定，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行政处罚，且标的资产最近 36 个月未受到其他行政处罚，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第十八条第二款等相关规定。

二、《问询函》之“5.关于标的资产经营独立性。根据宏济堂 2015 年年报披露，其经营所在土地由力诺集团所有，并给宏济堂无偿使用。请公司补充披露宏济堂在报告期内经营所用土地的具体情况，说明两家标的资产目前经营相关资产是否存在类似情况，并说明标的资产是否符合重组上市关于独立性的要求。请财务顾问和律师发表意见。”

回复：

本所承办律师履行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查验程序：1.查阅了标的资产在报告期内经营所用土地的不动产权证书；2.查阅了标的资产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3.取得了标的资产关于报告期内经营相关资产的具体情况说明；4.查阅了力诺集团出具的相关承诺；5.查阅了标的资产提供的商标、专利权属证书，以及主要机器设备的购买合同和发票；6.取得了各交易对方及相关自然人填写的调查表；7.查阅了标的资产的财务会计制度、开户许可证、内部组织机构图和生产销售流程文件；8.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商标网、国家知识产权局等网站进行查询等。

在上述有关核查的基础上，本所承办律师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一）宏济堂在报告期内经营所用土地的具体情况，说明两家标的资产目前经营相关资产是否存在类似情况

经本所承办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标的资产实际使用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1．宏济堂

序号	权利人	权证编号	坐落	权利类型	权利性质	用途	使用期限	面积
1	宏济堂	鲁（2018）济南市不动产权第0128346号	历城区经十东路30766号力诺科技园南区宏济堂阿胶车间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2.06.30	129,464m^2
2	宏济堂	鲁（2018）济南市不动产权第0127819号	历城区经十东路30766号力诺科技园南区前列欣胶囊、小儿消食片等中药产品现代化技术改造项目丙类库房1-1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2.06.30	
3	宏济堂	鲁（2018）济南市不动产权第0127856号	历城区经十东路30766号力诺科技园南区宏济堂动力车间1-1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2.06.30	
4	宏济堂	鲁（2018）济南市不动产权第0128341号	历城区经十东路30766号力诺科技园南区前列欣胶囊、小儿消食片等中药产品现代化技术改造项目前处理提取车间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2.06.30	
5	宏济堂	鲁（2018）济南市不动产权第0128269号	历城区经十东路30766号力诺科技园南区宏济堂前处理车间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2.06.30	
6	宏济堂	鲁（2018）济南市不动产权第0127873号	历城区经十东路30766号力诺科技园南区前列欣胶囊、小儿消食片等中药产品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2.06.30	

			代化技术改造项目麝香酮车间1-101					
7	宏济堂	鲁（2018）济南市不动产权第0127848号	历城区经十东路30766号力诺科技园南区前列欣胶囊、小儿消食片等中药产品现代化技术改造项目制剂车间1-1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2.06.30	
8	宏济堂	鲁（2018）济南市不动产权第0127833号	历城区经十东路30766号力诺科技园南区宏济堂中试车间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2.06.30	
9	宏济堂	鲁（2018）济南市不动产权第0127808号	历城区经十东路30766号力诺科技园南区宏济堂中医实验室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2.06.30	
10	宏济堂	鲁（2018）济南市不动产权第0127835号	历城区经十东路30766号力诺科技园南区宏济堂综合楼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2.06.30	
11	宏济堂	鲁（2020）济南市不动产权第0023084号	历城区经十东路30766号力诺永宁车间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2.06.30	28,355 m^2
12	宏济堂	鲁（2020）济南市不动产权第0023085号	历城区经十东路30766号力诺永宁综合楼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2.06.30	
13	力诺集团	鲁（2018）济南市不动产权第0006489号	历城区经十东路30766号力诺永宁水针车间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2.06.30	40,369m^2

2018年2月27日，为了满足宏济堂生产经营资产的完整性，力诺集团以上述第1-10项土地使用权，以及第11-13项土地使用权及其上房屋建筑物评估作价向宏济堂增资（增资的具体情况请见本法律意见第八部分所述）并交付给宏济堂实际使用。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上述第1-12项不动产已完成权属变更登记；第13项不动产已实际交付给宏济堂使用，因设置了抵押，尚在解除抵押及办理权属变更中。

力诺集团已出具《关于所持标的公司股份权属的声明与承诺》，承诺于上市公司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组相关事项前完成相关不动产权的变更登记。

2．科源制药

序号	权利人	权证编号	坐落	权利类型	权利性质	用途	使用期限	面积
1	科源制药	鲁（2017）商河县不动产权第0001543号	商河县兴商工业开发区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4.10.21	124,685㎡
2	科源制药	鲁（2017）商河县不动产权第0001544号	商河县兴商工业开发区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4.10.21	
3	科源制药	鲁（2017）商河县不动产权第0001545号	商河县兴商工业开发区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4.10.21	
4	科源制药	鲁（2017）商河县不动产权第0001546号	商河县兴商工业开发区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4.10.21	
5	科源制药	鲁（2017）商河县不动产权第0001547号	商河县经济开发区内、科源街以南职工食堂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4.10.21	
6	科源制药	鲁（2017）商河县不动产权第0001548号	商河县兴商工业开发区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4.10.21	
7	科源制药	鲁（2017）商河县不动产权第0001549号	商河县兴商工业开发区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4.10.21	
8	科源制药	鲁（2017）商河县不动产权第0001550	商河县兴商工业开发区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4.10.21	
9	科源制药	鲁（2017）商河县不动产权第0001551号	商河县兴商工业开发区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4.10.21	

10	科源制药	鲁（2017）商河县不动产权第0001552号	商河县兴商工业开发区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4.10.21	
11	科源制药	鲁（2017）商河县不动产权第0001553号	商河县兴商工业开发区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4.10.21	
12	科源制药	鲁（2017）商河县不动产权第0001554号	商河县兴商工业开发区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4.10.21	
13	科源制药	鲁（2017）商河县不动产权第0001555号	商河县兴商工业开发区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4.10.21	
14	科源制药	鲁（2017）商河县不动产权第0001556号	商河县兴商工业开发区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4.10.21	
15	科源制药	鲁（2017）商河县不动产权第0001557号	商河县兴商工业开发区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4.10.21	
16	科源制药	鲁（2017）商河县不动产权第0001558号	商河县兴商工业开发区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4.10.21	
17	科源制药	鲁（2017）商河县不动产权第0001559号	商河县兴商工业开发区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4.10.21	
18	科源制药	鲁（2017）商河县不动产权第0001560号	商河县经济开发区内、科源街以南成品仓库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4.10.21	
19	科源制药	鲁（2019）商河县不动产权第0002433号	商河县经济开发区内、科源街以南、商中河以东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原料车间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4.10.21	

20	科源制药	鲁（2019）商河县不动产权第0002431号	商河县经济开发区内、科源街以南、商中河以东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成品库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4.10.21	
21	科源制药	鲁（2019）商河县不动产权第0002432号	商河县经济开发区内、科源街以南、商中河以东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危品库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4.10.21	
22	科源制药	鲁（2019）商河县不动产权第0000782号	商河县经济开发区内、科源街以南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中试车间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4.10.21	
23	科源制药	鲁（2019）商河县不动产权第0000780号	商河县经济开发区内、科源街以南OR10154车间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4.10.21	
24	科源制药	鲁（2019）商河县不动产权第0000775号	商河县经济开发区内、科源街以南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厕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4.10.21	
25	科源制药	鲁（2019）商河县不动产权第0000778号	商河县经济开发区内、科源街以南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传达室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4.10.21	

26	科源制药	鲁（2019）商河县不动产权第0000779号	商河县经济开发区内、科源街以南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产品展示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4.10.21	
27	科源制药	鲁（2019）商河县不动产权第0000776号	商河县经济开发区内、科源街以南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消防泵房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4.10.21	
28	科源制药	鲁（2019）商河县不动产权第0000777号	商河县经济开发区内、科源街以南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循环泵房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4.10.21	
29	科源制药	鲁（2019）商河县不动产权第0000781号	商河县经济开发区内、科源街以南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固废仓库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4.10.21	
30	力诺制药	鲁（2018）济南市不动产权第0126922号	历城区经十东路30766号力诺科峰库房1-1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2.06.30	54,711㎡
31	力诺制药	鲁（2018）济南市不动产权第0126925号	历城区经十东路30766号力诺消防泵房1-1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2.06.30	
32	力诺制药	鲁（2018）济南市不动产权第0126602号	历城区经十东路30766号力诺科峰综合楼1-101/1-201/1-3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2.06.30	

33	力诺制药	鲁（2018）济南市不动产权第0126589号	历城区经十东路30766号力诺科峰车间1-101/1-2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出让	工业用地	至2052.06.30	

经本所承办律师核查，力诺集团持有的上述“鲁（2018）济南市不动产权第0006489号”不动产权的解抵押及变更登记至宏济堂名下的手续正在办理中，标的资产目前不存在无偿使用力诺集团或其他关联方经营相关资产的情形。

（三）说明标的资产是否符合重组上市关于独立性的要求

经本所承办律师初步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标的资产在独立性方面的具体情况如下：

1．资产完整方面。标的资产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2．人员独立方面。标的资产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标的资产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财务独立方面。标的资产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标的资产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4．机构独立方面。标的资产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5．业务独立方面。标的资产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综上所述，经初步核查，本所承办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标的资产符合重组上市关于独立性的要求。

三、《问询函》之“11.关于标的资产股份回购风险。根据预案，交易对手力诺集团正在与宏济堂股东长城国泰协商回购长城国泰持有的宏济堂全部股份，相关事项存在不确定性。请公司：（1）补充披露力诺集团与长城国泰签署相关回购协议的主要内容，协议有限期限，长城国泰目前是否有权主张回购，并说明如该部分股份不能回购对本次交易的具体影响，是否对本次重组推进构成障碍；（2）两个标的资产是否存在其他未披露的对赌协议等对股权稳定性产生影响的协议安排，标的资产股权权属是否清晰，是否符合《重组办法》的相关条件。请财务顾问和律师发表意见。”

回复：

本所承办律师履行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查验程序：1.查阅了《重组预案》；2.查阅了力诺集团与长城国泰签署的《股权转让回购协议》以及长城国泰向力诺集团支付转让款的凭证；3.查阅了各交易对方与标的资产等相关方签署的投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终止协议；4.查阅了力诺集团向长城国泰支付股份回购款的凭证；5.取得了各交易对方填写的《股东调查表》；6.查阅了各交易对方签署的《关于所持标的公司股份权属的声明与承诺》；7.登录中国裁判文书网、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等网站进行查询等。

在上述有关核查的基础上，本所承办律师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一）补充披露力诺集团与长城国泰签署相关回购协议的主要内容，协议有限期限，长城国泰目前是否有权主张回购，并说明如该部分股份不能回购对本次交易的具体影响，是否对本次重组推进构成障碍

1．补充披露力诺集团与长城国泰签署相关回购协议的主要内容，协议有限期限

2016 年 9 月 29 日，力诺集团与长城国泰签署《股权转让回购协议》（以下简称“《回购协议》”），约定的主要内容如下：

第一条 根据力诺集团与长城国泰签订的《股份转让合同》，力诺集团将其持

有的宏济堂共计 2,360 万股以 8.26 亿元的总价转让给长城国泰。

第二条 力诺集团承诺积极推动宏济堂登陆 A 股资本市场。

力诺集团承诺，自第一条所述股权转让完成之日起 30 个月内，如宏济堂不能登陆 A 股资本市场或长城国泰认可的其他资本市场，则长城国泰有权要求力诺集团以转股本金+年化 13%利息的价格对上述股权进行回购（计息期间为股权转让完成之日至回购日）。

本条约定的回购条件触发后，力诺集团应在长城国泰书面提出回购要求后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股权回购相关事宜，将《回购协议》约定回购价款及利息支付给长城国泰指定账户。

第三条 力诺投资、高元坤先生及陈莲娜女士对上述回购事宜承担无限连带责任担保（各方单独另行签订保证协议）。

第十条第 1 款 本协议自各方当事人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三条第 2 款 本协议如有任何变更、终止或解除需双方同意并签署书面文件方为有效。

2．长城国泰目前是否有权主张回购

经本所承办律师核查，长城国泰已于 2016 年 10 月向力诺集团支付了转让款，根据《回购协议》第二条的约定，由于宏济堂自股权转让完成之日起 30 个月内未能登陆 A 股资本市场或长城国泰认可的其他资本市场，长城国泰目前有权主张回购。

3．说明如该部分股份不能回购对本次交易的具体影响，是否对本次重组推进构成障碍

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力诺集团已向长城国泰支付部分股份回购款，回购长城国泰持有的宏济堂 7,080,000 股股份，并正与长城国泰协商回购长城国泰所持宏济堂剩余股份。若回购完成，力诺集团持有宏济堂 23,659,554 股股份，占总股本比例为 19.42%；若无法完成上述股份回购，则力诺集团持有宏济堂

7,139,554 股股份，占总股本比例为 5.86%，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宏济堂股份的比例将相应变化。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法律法规常见问题与解答修订汇编》中关于如何认定是否构成对重组方案的重大调整问题的审核要求：

“（1）关于交易对象。拟减少交易对象的，如交易各方同意将该交易对象及其持有的标的资产份额剔除出重组方案，且剔除相关标的资产后按照下述第（2）条的规定不构成重组方案重大调整的，可以视为不构成重组方案重大调整；拟调整交易对象所持标的资产份额的，如交易各方同意交易对象之间转让标的资产份额，且转让份额不超过交易作价 20%的，可以视为不构成重组方案重大调整。

（2）关于交易标的。拟对标的资产进行变更，如同时满足以下条件，可以视为不构成重组方案重大调整：1）拟增加或减少的交易标的的交易作价、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及营业收入占原标的资产相应指标总量的比例均不超过 20%；2）变更标的资产对交易标的的生产经营不构成实质性影响，包括不影响标的资产及业务完整性等。

上市公司公告预案后，对重组方案进行调整达到调整范围的，需重新履行相关程序。”

力诺集团若不能回购该部分股份，则该部分标的资产份额将剔除出重组方案，交易标的的交易作价、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及营业收入占原标的资产相应指标总量的比例将相应减少，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力诺集团所持宏济堂股份的比例将相应调整。

鉴于拟减少交易标的的交易作价、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及营业收入占原标的资产相应指标总量的比例预计均不超过 20%，变更标的资产对交易标的的生产经营不构成实质性影响；且宏济堂系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转让标的资产份额无需取得其他股东同意，本所承办律师认为，该等调整不构成重组方案的重大调整，不会对本次重组推进构成障碍。

（二）两个标的资产是否存在其他未披露的对赌协议等对股权稳定性产生影响的协议安排，标的资产股权权属是否清晰，是否符合《重组办法》的相关条件

经本所承办律师核查，力诺投资、力诺集团等相关方与其他交易对方签署的投资协议及/或补充协议中曾有对赌等类似安排。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各方已通过签署终止协议的形式，明确上述协议安排自终止协议签署之日起终止，不再具有法律约束力；如因任何原因本次重组上市未申报、未被受理、被劝退、被撤回、被终止审核或未通过中国证监会审核，相关协议安排恢复效力，各方继续执行。

力诺投资已在《关于所持标的公司股份权属的声明与承诺》中承诺“本企业所持标的股份系本企业真实出资形成，不存在通过委托、信托等方式替他人持有或为他人利益而持有标的股份的情形，亦不存在正在进行或潜在的与标的股份相关的权属纠纷；本企业所持标的股份权属清晰。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持有的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660 万股股份被质押予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除此以外，本企业所持标的公司股份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权利限制，未涉及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争议，相关权属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任何法律障碍；就上述股份质押事项，本企业承诺于上市公司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组相关事项前完成上述质押的解除。”

力诺集团已在《关于所持标的公司股份权属的声明与承诺》中承诺“本企业所持标的股份系本企业真实出资形成，不存在通过委托、信托等方式替他人持有或为他人利益而持有标的股份的情形，亦不存在正在进行或潜在的与标的股份相关的权属纠纷；本企业所持标的股份权属清晰。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持有的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390 万股股份被质押予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除此以外，本企业所持标的公司股份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权利限制，未涉及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争议，相关权属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任何法律障碍；就上述股份质押事项，本企业承诺于上市公司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组相关事项前完成上述质押的解除。”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其他交易对方已在《关于所持标的公司股份权属的声明与承诺》中承诺“本企业所持标的股份系本企业真实出资形成，不存在通过委托、信托等方式替他人持有或为他人利益而持有标的股份的情形，亦不存在正在进行或潜在的与标的股份相关的权属纠纷；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所持有的

标的股份上不存在任何质押、担保或其他第三方权益，亦未被司法冻结、查封或设置任何第三方权利限制。”

综上所述，本所承办律师认为，力诺投资、力诺集团等相关方与其他交易对方之间不存在其他未披露的对赌协议等对股权稳定性产生影响的协议安排；除上述已披露的股份回购和股份质押外，根据各交易对方出具的《关于所持标的公司股份权属的声明与承诺》和《股东调查表》，标的资产股权权属清晰，符合《重组办法》的相关条件。

四、《问询函》之“18.关于标的资产技术水平和研发情况。预案披露，宏济堂研发实力突出，科源制药获得多个国家的注册认证等。请公司补充说明：（1）两家标的资产开展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资质，相关资质的主管部门及获批条件，目前拥有的资质及期限情况，是否存在到期风险，续期是否存在实质障碍及对生产经营的具体影响，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2）与主要竞争对手相比，标的资产拥有的核心技术，核心技术所处市场竞争水平，标的资产拥有具体药品批准文号，并充分提示相关技术风险；（3）目前标的资产研发部门的设置情况，已取得的研发成果及在产品生产中的具体运用；（4）结合行业和可比公司情况，说明标的资产研发费用金额及占比情况，分析其合理性，评估标的资产的研发能力，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请财务顾问和律师发表意见。”

回复：

本所承办律师履行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查验程序：1.查阅了《重组预案》；2.查阅了与标的资产主营业务有关的法律法规；3.查阅了标的资产提供的相关业务资质；4.取得了标的资产出具的相关说明和确认函；5.登录标的资产的政府主管部门网站进行查询；6.查阅了标的资产核心技术、研发成果的证明文件及相关说明；7.查阅了标的资产报告期内的相关财务报表；8.查阅了标的资产的研发部门组织架构图；9.查阅了可比上市公司 2017-2019 年的研发费用金额及占比情况等。10.查阅了标的资产近三年承担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和山东省技术创新项目文件；11.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了标的资产相关产品的行业地位和市场占有率情况。

在上述有关核查的基础上，本所承办律师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一）两家标的资产开展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资质，相关资质的主管部门及获批条件，目前拥有的资质及期限情况，是否存在到期风险，续期是否存在实质障碍及对生产经营的具体影响，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根据《重组预案》，宏济堂主要从事阿胶及其制品、中成药、麝香酮、蒙脱石原料药等产品研发、生产与销售；科源制药主要从事化学原料药、成品药及医药化工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经本所承办律师查阅现行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2019 年修订，以下简称“《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2019 年修订，以下简称“《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办法》（2017 年修正）、《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认证管理办法》（2011 年修订）、《药品注册管理办法》（2007 年修订）、《药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2017 修正）、《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2016 年修正）、《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18 年修正，以下简称“《食品安全法》”）、《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2017 年修正）、《食品经营许可管理办法》（2017 年修正）等相关规定，上述相关资质的主管部门、获批条件、续期条件及不予续期情形如下：

资质名称	主管部门	获批条件	续期要求	不予续期情形
药品生产许可证	山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药品管理法》第四十二条规定：从事药品生产活动，应当具备以下条件：（一）有依法经过资格认定的药学技术人员、工程技术人员及相应的技术工人；（二）有与其药品生产相适应的厂房、设施和卫生环境；（三）有能对所生产药品进行质量管理和质量检验的机构、人员以及必要的仪器设备；（四）有保证药品质量的规章制度，并符合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依据本法制定的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	《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药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届满，需要继续生产药品的，药品生产企业应当在有效期届满前6个月，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发《药品生产许可证》。	《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第十九条第二款规定：原发证机关结合企业遵守法律法规、《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和质量体系运行情况，按照本办法关于药品生产企业开办的程序和要求进行审查，在《药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作出是否准予其换证的决定。符合规定准予换证的，收回原证，换发新证；不符合规定的，作出不予换证的书面决定，并说明理由，同时告知申请人享有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的权利；逾期未作出决定的，视为同意换证，并予补办相应手续。
药品经营许可证	济南市历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济南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济南市历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药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第四条规定：按照《药品管理法》第14条规定，开办药品批发企业，应符合省、自治区、直辖市药品批发企业合理布局的要求，并符合以下设置标准：（一）具有保证所经营药品质量的规章制度；（二）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质量管理负责人无《药品管理法》第75条、第82条规定的情形；（三）具有与经营规模相适应的一定数量的执业药师。质量管理负责人具有大学以上学历，且必须是执业药师；（四）具有能够保证药品储存质量要求的、与其经营品种和规模相适应的常温库、阴凉库、冷库。仓库中具有适合药品储存的专用货架和实现药品入库、传送、分检、上架、出库现代	《药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药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为5年。有效期届满，需要继续经营药品的，持证企业应在有效期届满前6个月内，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发《药品经营许可证》。	《药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原发证机关按本办法规定的申办条件进行审查，符合条件的，收回原证，换发新证。不符合条件的，可限期3个月进行整改，整改后仍不符合条件的，注销原《药品经营许可证》。

		物流系统的装置和设备；（五）具有独立的计算机管理信息系统，能覆盖企业内药品的购进、储存、销售以及经营和质量控制的全过程；能全面记录企业经营管理及实施《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方面的信息；符合《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对药品经营各环节的要求，并具有可以实现接受当地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监管的条件；（六）具有符合《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对药品营业场所及辅助、办公用房以及仓库管理、仓库内药品质量安全保障和进出库、在库储存与养护方面的条件。国家对经营麻醉药品、精神药品、医疗用毒性药品、预防性生物制品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五条规定：开办药品零售企业，应符合当地常住人口数量、地域、交通状况和实际需要的要求，符合方便群众购药的原则，并符合以下设置规定：（一）具有保证所经营药品质量的规章制度；（二）具有依法经过资格认定的药学技术人员；经营处方药、甲类非处方药的药品零售企业，必须配有执业药师或者其他依法经过资格认定的药学技术人员。质量负责人应有一年以上（含一年）药品经营质量管理工作经验。经营乙类非处方药的药品零售企业，以及农村乡镇以下地区设立药品零售企业的，应当按照《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第15条的规定配备业务人员，有条件的应当配备执业药师。企业营业时间，以上人员应当		

		在岗。（三）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企业负责人、质量负责人无《药品管理法》第75条、第82条规定情形的；（四）具有与所经营药品相适应的营业场所、设备、仓储设施以及卫生环境。在超市等其他商业企业内设立零售药店的，必须具有独立的区域；（五）具有能够配备满足当地消费者所需药品的能力，并能保证24小时供应。药品零售企业应备有的国家基本药物品种数量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结合当地具体情况确定。国家对经营麻醉药品、精神药品、医疗用毒性药品、预防性生物制品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GMP 证书	山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认证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申请药品GMP认证的生产企业，应按规定填写《药品GMP认证申请书》，并报送相关资料。第十条：省级以上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对药品GMP申请书及相关资料进行形式审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受理；未按规定提交申请资料的，以及申请资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或者在5日内一次性书面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内容。第十一条：药品认证检查机构对申请资料进行技术审查，需要补充资料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企业。申请企业应按通知要求，在规定时限内完成补充资料，逾期未报的，其认证申请予以终止。第十二条：药品认证检查机构完成申报资料技术审查后，应当制定现场检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认证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已取得《药品GMP证书》的药品生产企业应在证书有效期届满前6个月，重新申请药品GMP认证。	不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认证管理办法》规定，认证不合格的。

		查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现场检查。第二十三条：药品认证检查机构可结合企业整改情况对现场检查报告进行综合评定。第二十五条：药品认证检查机构完成综合评定后，应将评定结果予以公示，公示期为10个工作日。对公示内容无异议或对异议已有调查结果的，药品认证检查机构应将检查结果报同级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由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进行审批。第二十六条：经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审批，符合药品GMP要求的，向申请企业发放《药品GMP证书》。		
GSP 证书	济南市历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市场监管局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管理办法》第十七条规定：申请GSP认证的药品经营企业，应符合以下条件：（一）属于以下情形之一的药品经营单位：1．具有企业法人资格的药品经营企业；2．非专营药品的企业法人下属的药品经营企业；3．不具有企业法人资格且无上级主管单位承担质量管理责任的药品经营实体。（二）具有依法领取的《药品经营许可证》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三）企业经过内部评审，基本符合《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的条件和要求。（四）在申请认证前12个月内，企业没有因违规经营造成的经销假劣药品问题（以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给予行政处罚的日期为准，下同）。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规定：《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有效期5年，有效期满前3个月内，由企业提出重新认证的申请。省、自治区、直辖市药品监督管理部门依照本办法的认证程序，对申请企业进行检查和复审，合格的换发证书。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规定：审查不合格以及认证证书期满但未重新申请认证的，应收回或撤销原认证证书，并按照本办法第三十七条的规定予以公布。
药品注册批件	山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一条规定：生产已有国家标准的药品，应当按照国务院药品监督	《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一条第一款规定：国务院药	《药品注册管理办法》第一百二十六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药品不予再注册：

		管理部门的规定，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或者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提出申请，报送有关技术资料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提出意见后报送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审核，并同时将审查意见通知申报方。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经审核符合规定的，发给药品批准文号。 《药品注册管理办法》第六十五条规定：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依据技术审评意见、样品生产现场检查报告和样品检验结果，形成综合意见，连同有关资料报送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依据综合意见，作出审批决定。符合规定的，发给新药证书，申请人已持有《药品生产许可证》并具备生产条件的，同时发给药品批准文号；不符合规定的，发给《审批意见通知件》，并说明理由。	品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药品批准文号、《进口药品注册证》、《医药产品注册证》的有效期为5年。有效期届满，需要继续生产或者进口的，应当在有效期届满前6个月申请再注册。	（一）有效期届满前未提出再注册申请的；（二）未达到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上市时提出的有关要求的；（三）未按照要求完成 IV 期临床试验的；（四）未按照规定进行药品不良反应监测的；（五）经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再评价属于疗效不确、不良反应大或者其他原因危害人体健康的；（六）按照 《药品管理法》的规定应当撤销药品批准证明文件的；（七）不具备《药品管理法》规定的生产条件的；（八）未按规定履行监测期责任的；（九）其他不符合有关规定的情形。
食品生产许可证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济南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申请食品生产许可，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具有与生产的食品品种、数量相适应的食品原料处理和食品加工、包装、贮存等场所，保持该场所环境整洁，并与有毒、有害场所以及其他污染源保持规定的距离。 （二）具有与生产的食品品种、数量相适应的生产设备或者设施，有相应的消毒、更衣、盥洗、	《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第三十四条规定：食品生产者需要延续依法取得的食品生产许可的有效期的，应当在该食品生产许可有效期届满 30 个工作日前，向原发证的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提出申请。	《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第 2 款规定：不符合许可条件的，原发证的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应当作出不予延续食品生产许可的书面决定，并说明理由。

		采光、照明、通风、防腐、防尘、防蝇、防鼠、防虫、洗涤以及处理废水、存放垃圾和废弃物的设备或者设施；保健食品生产工艺有原料提取、纯化等前处理工序的，需要具备与生产的品种、数量相适应的原料前处理设备或者设施。（三）有专职或者兼职的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和保证食品安全的规章制度。（四）具有合理的设备布局和工艺流程，防止待加工食品与直接入口食品、原料与成品交叉污染，避免食品接触有毒物、不洁物。（五）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食品经营许可证	济南市历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济南铁路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办公室/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市场监管局/济南市市中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食品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申请食品经营许可，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具有与经营的食品品种、数量相适应的食品原料处理和食品加工、销售、贮存等场所，保持该场所环境整洁，并与有毒、有害场所以及其他污染源保持规定的距离；（二）具有与经营的食品品种、数量相适应的经营设备或者设施，有相应的消毒、更衣、盥洗、采光、照明、通风、防腐、防尘、防蝇、防鼠、防虫、洗涤以及处理废水、存放垃圾和废弃物的设备或者设施；（三）有专职或者兼职的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和保证食品安全的规章制度；（四）具有合理的设备布局和工艺流程，防止待加工食品与直接入口食品、原料与成品交叉污染，避免食品接触有毒物、不洁物；（五）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食品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规定：食品经营者需要延续依法取得的食品经营许可的有效期的，应当在该食品经营许可有效期届满 30 个工作日前，向原发证的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提出申请。	《食品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第三十四条规定：不符合许可条件的，原发证的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应当作出不予延续食品经营许可的书面决定，并说明理由。

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标的资产已经取得的开展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资质有：

1．药品生产许可证

持有人	证书编号	生产范围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宏济堂	鲁 20160010	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散剂、丸剂（蜜丸、水丸、水蜜丸、浓缩丸、糊丸）、口服液、合剂、酊剂、煎膏剂、原料药（麝香酮、蒙脱石）、胶剂***	山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6.01.01	2020.12.31
科源制药	鲁 20160027	原料药、吸入剂***	山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6.01.01	2020.12.31
力诺制药	鲁 20160020	片剂、胶囊剂、喷雾剂、糊剂***	山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6.01.01	2020.12.31

2．药品 GMP 证书

持有人	证书编号	认证范围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宏济堂	SD20150356	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丸剂（糊丸、水蜜丸、水丸、浓缩丸）、散剂（均含中药前处理、提取）	山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5.07.06	2020.07.05
宏济堂	SD20150420	丸剂（蜜丸）（含中药前处理）、口服液（含中药前处理、中药提取）、原料药（蒙脱石）	山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5.12.22	2020.12.21
宏济堂	SD20160450	麝香酮	山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6.01.28	2021.01.27
宏济堂	SD20160461	胶剂（含中药前处理、提取）	山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6.02.16	2021.02.15
宏济堂	SD20170538	胶剂（含中药前处理、提取）	山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1.19	2022.01.18
宏济堂	SD20170574	酊剂（含中药前处理、提取）	山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6.26	2022.06.25
科源制药	SD20190924	原料药（盐酸二甲双胍）（二厂，盐酸二甲双胍生产线）、（双氯芬酸钾、烟酸占替诺）（二厂，单硝酸异山梨酯生产线）、（盐酸氟西汀、甲钴胺）（三厂，原料药综合生产线），吸入剂（二厂，异氟烷生产线）	山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9.05.24	2024.05.23
科源制药	SD20170595	原料药（盐酸二甲双胍）	山东省食	2017.08.15	2022.08.14

		（生产车间：四厂，生产线：盐酸二甲双胍生产线）	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科源制药	SD20180840	原料药（格列齐特）（一厂，格列齐特生产线），（甲硝酸异山梨酯、富马酸氯马斯汀尼索地平、盐酸艾司洛尔）（二厂，单硝酸异山梨酯生产线），（盐酸罗哌卡因、盐酸异丙肾上腺素）（三厂，原料药综合生产线）	山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12.30	2023.12.29
科源制药	SD20190960	原料药（硝酸异山梨酯、盐酸普罗帕酮、氯唑沙宗、曲匹布通，二厂，单硝酸异山梨酯生产线；兰索拉唑、乳糖酸克拉霉素、氨来呫诺，三厂，原料药综合生产线）	山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9.07.17	2024.07.16
力诺制药	SD20190894	片剂（固体制剂车间，片剂生产线）；胶囊剂（固体制剂车间，胶囊剂生产线）；喷雾剂（综合车间，喷雾剂生产线）；糊剂（综合车间，糊剂生产线）	山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9.03.26	2024.03.25

3．药品经营许可证

持有人	证书编号	经营范围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济南力诺大药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诺大药房”）	鲁DA53108335	三类店：处方药，甲类非处方药，乙类非处方药：生物制品，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冷藏冷冻药品，以上经营范围不包括麻醉药品的复方口服溶液等限制类药品	济南市历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02.20	2025.02.19
力诺大药房机场店	鲁DB0536949	处方药非处方药：中成药	济南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6.26	2022.06.25

4．GSP 证书

持有人	证书编号	认证范围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力诺大药房	SD01-Da-2015E193	处方药、非处方药：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除疫苗）	济南市历城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5.07.31	2020.07.30
力诺大药房机场店	SD01-Da-2018G004	处方药、非处方药：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除疫苗）	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市场监督局	2018.03.06	2023.03.05

5．药品注册批件

（1）宏济堂

序号	权利人	产品名称	剂型	批准文号	批准日期
1	宏济堂	血府逐瘀口服液	口服液	国药准字 Z20050033	2020.01.21
2	宏济堂	安宫牛黄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174	2020.01.22
3	宏济堂	麝香心痛宁片	片剂（薄膜衣片）	国药准字 Z20040135	2020.01.21
4	宏济堂	熊胆救心丸	水丸	国药准字 Z37020119	2020.02.02
5	宏济堂	安神补心丸	丸剂（浓缩丸）	国药准字 Z37020016	2020.02.02
6	宏济堂	复方丹参片	片剂（薄膜衣）（素片）	国药准字 Z37020161	2020.01.22
7	宏济堂	冠心苏合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167	2020.02.02
8	宏济堂	抗栓再造丸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 Z37021349	2020.02.03
9	宏济堂	安宫牛黄散	散剂	国药准字 Z37020211	2015.07.24
10	宏济堂	柏子养心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157	2020.02.02
11	宏济堂	柏子养心丸	丸剂（小蜜丸）	国药准字 Z20013167	2020.02.03
12	宏济堂	脑立清丸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 Z37020148	2020.02.03
13	宏济堂	苏合香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207	2020.02.03
14	宏济堂	金鸣片	片剂	国药准字 Z10910011	2020.01.22
15	宏济堂	金鸣片	片剂	国药准字 Z37021042	2020.02.02
16	宏济堂	喉症丸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 Z37020108	2020.01.21
17	宏济堂	复方西羚解毒胶囊	胶囊剂	国药准字 Z20090737	2018.11.21
18	宏济堂	复方西羚解毒片	片剂	国药准字 Z37020025	2020.01.21
19	宏济堂	复方西羚解毒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152	2020.02.02
20	宏济堂	抗菌消炎片	片剂	国药准字 Z37020117	2020.01.22
21	宏济堂	穿心莲片	片剂	国药准字 Z37020155	2020.02.02
22	宏济堂	穿心莲片	片剂	国药准字 Z37020201	2020.02.02
23	宏济堂	维 C 银翘片	片剂	国药准字 Z37020139	2020.02.02
24	宏济堂	维 C 银翘片	片剂（薄膜衣片）	国药准字 Z20023144	2020.02.02
25	宏济堂	银翘合剂	合剂	国药准字 Z37021547	2015.07.24
26	宏济堂	妙灵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194	2020.02.02
27	宏济堂	栀子金花丸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 Z37020165	2020.02.02
28	宏济堂	通宣理肺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209	2020.02.02
29	宏济堂	通宣理肺丸	丸剂（小蜜丸）	国药准字 Z20013170	2020.02.03
30	宏济堂	橘红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203	2020.02.02
31	宏济堂	橘红丸	丸剂（小蜜丸）	国药准字 Z20013172	2020.02.03
32	宏济堂	川贝止嗽合剂	口服液	国药准字 Z37020109	2020.02.02
33	宏济堂	板蓝根颗粒	颗粒剂	国药准字 Z37020014	2020.02.02
34	宏济堂	板蓝根颗粒	颗粒剂	国药准字 Z37020015	2020.02.02
35	宏济堂	桑菊感冒片	片剂	国药准字 Z37020105	2020.02.02
36	宏济堂	养阴清肺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193	2020.02.03
37	宏济堂	银翘解毒片	片剂	国药准字 Z37020147	2020.02.02
38	宏济堂	银翘解毒丸	丸剂（浓缩丸）	国药准字 Z37020146	2020.02.03
39	宏济堂	止嗽青果丸	丸剂（小蜜丸）	国药准字 Z20023021	2020.02.03
40	宏济堂	止嗽青果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189	2020.02.03
41	宏济堂	雏凤精	口服液	国药准字 Z37020144	2020.01.21
42	宏济堂	妇科十味片	片剂	国药准字 Z37020192	2020.02.02
43	宏济堂	保胎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199	2020.02.02
44	宏济堂	益母草膏	煎膏剂	国药准字 Z37020164	2020.02.02
45	宏济堂	益母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197	2020.02.03
46	宏济堂	七制香附丸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 Z37020151	2020.02.03
47	宏济堂	乌鸡白凤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214	2020.02.03

48	宏济堂	乌鸡白凤丸	丸剂（小蜜丸）	国药准字 Z20013171	2020.02.02
49	宏济堂	逍遥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1435	2015.07.24
50	宏济堂	逍遥丸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 Z37020041	2020.02.03
51	宏济堂	小儿消食颗粒	颗粒剂	国药准字 Z20050695	2015.07.24
52	宏济堂	小儿消食片	片剂（素片）	国药准字 Z37020111	2020.01.22
53	宏济堂	小儿消食片	片剂	国药准字 Z20003040	2020.01.22
54	宏济堂	保婴镇惊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196	2020.02.02
55	宏济堂	婴儿安片	片剂	国药准字 Z37020198	2020.02.02
56	宏济堂	牛黄镇惊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219	2020.02.02
57	宏济堂	七珍丸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 Z37020027	2020.02.03
58	宏济堂	小儿回春丸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 Z37020114	2020.02.03
59	宏济堂	小儿咳喘灵口服液	口服液	国药准字 Z37020112	2020.02.02
60	宏济堂	小儿牛黄散	散剂	国药准字 Z37020113	2015.07.24
61	宏济堂	小儿清咽颗粒	颗粒剂	国药准字 Z37020163	2020.02.02
62	宏济堂	小儿至宝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026	2020.02.02
63	宏济堂	前列欣胶囊	胶囊剂	国药准字 Z10950010	2020.01.22
64	宏济堂	海龙蛤蚧口服液	口服液	国药准字 Z37020156	2020.01.21
65	宏济堂	海龙蛤蚧口服液	口服液（无糖型）	国药准字 Z20010063	2020.02.02
66	宏济堂	升血颗粒	颗粒剂	国药准字 Z37020137	2020.02.02
67	宏济堂	杞菊地黄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021	2020.02.03
68	宏济堂	杞菊地黄丸	丸剂（小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1046	2020.02.03
69	宏济堂	补中益气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020	2020.02.03
70	宏济堂	补中益气丸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 Z37020251	2020.02.03
71	宏济堂	桂附地黄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204	2020.02.03
72	宏济堂	桂附地黄丸	丸剂（小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1039	2020.02.03
73	宏济堂	桂附地黄丸	丸剂（水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1038	2015.07.24
74	宏济堂	六味地黄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216	2020.02.02
75	宏济堂	六味地黄丸	丸剂（小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1350	2020.02.02
76	宏济堂	石斛夜光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185	2020.02.03
77	宏济堂	石斛夜光丸	丸剂（小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104	2020.02.03
78	宏济堂	石斛夜光丸	丸剂（水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1044	2015.07.24
79	宏济堂	天王补心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213	2020.02.02
80	宏济堂	六味地黄胶囊	胶囊剂	国药准字 Z10983028	2020.02.02
81	宏济堂	宁神补心片	片剂（糖衣）	国药准字 Z37020143	2020.02.02
82	宏济堂	人参归脾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017	2020.02.03
83	宏济堂	人参健脾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159	2020.02.03
84	宏济堂	人参健脾丸	丸剂（水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1043	2020.02.03
85	宏济堂	肾骨片	片剂	国药准字 Z20090732	2018.11.21
86	宏济堂	乌发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115	2020.02.03
87	宏济堂	乌发丸	丸剂（小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1434	2020.02.03
88	宏济堂	养血安神片	片剂（糖衣）	国药准字 Z37020121	2020.02.02
89	宏济堂	鹿骨胶	胶剂	国药准字 Z20163113	2016.12.26
90	宏济堂	鹿角胶	胶剂	国药准字 Z20163086	2016.09.14
91	宏济堂	阿胶	胶剂	国药准字 Z20153048	2015.09.23
92	宏济堂	复方丹茵膏	煎膏剂（膏滋）	国药准字 Z37020122	2020.02.02
93	宏济堂	局方至宝散	散剂	国药准字 Z37020019	2015.07.24
94	宏济堂	羚翘解毒片	片剂	国药准字 Z37020154	2020.02.02
95	宏济堂	羚翘解毒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124	2020.02.02
96	宏济堂	六灵丸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 Z37020188	2020.02.03
97	宏济堂	感冒解热颗粒	颗粒剂	国药准字 Z37020200	2020.02.02
98	宏济堂	牛黄解毒片	片剂	国药准字 Z37020212	2020.02.02

99	宏济堂	牛黄解毒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012	2020.02.03
100	宏济堂	牛黄清心丸（局方）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218	2020.02.03
101	宏济堂	清热化毒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123	2020.02.02
102	宏济堂	清瘟解毒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210	2020.02.02
103	宏济堂	万氏牛黄清心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217	2020.02.02
104	宏济堂	清宁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141	2020.02.02
105	宏济堂	防风通圣丸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 Z37020018	2020.02.03
106	宏济堂	黄连上清丸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 Z37020142	2020.02.03
107	宏济堂	芎菊上清丸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 Z37020149	2020.02.03
108	宏济堂	牛黄上清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024	2015.07.24
109	宏济堂	藿香正气水	酊剂	国药准字 Z37020205	2020.02.02
110	宏济堂	藿香正气丸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 Z37020150	2020.02.03
111	宏济堂	清眩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162	2020.02.02
112	宏济堂	紫雪散	散剂	国药准字 Z37020030	2015.07.24
113	宏济堂	蒙脱石散	散剂	国药准字 H20093638	2018.11.21
114	宏济堂	清胃保安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120	2020.02.03
115	宏济堂	清胃保安丸	丸剂（小蜜丸）	国药准字 Z20013169	2020.02.02
116	宏济堂	调气丸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 Z37020106	2020.02.02
117	宏济堂	利胆片	片剂（糖衣）	国药准字 Z37020118	2020.02.02
118	宏济堂	利胆片	片剂（薄膜衣）	国药准字 Z20064272	2020.02.02
119	宏济堂	附子理中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022	2020.02.02
120	宏济堂	附子理中丸	丸剂（小蜜丸）	国药准字 Z20013168	2020.02.03
121	宏济堂	归脾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175	2020.02.02
122	宏济堂	归脾丸	丸剂（小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1037	2015.07.24
123	宏济堂	槐角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187	2020.02.02
124	宏济堂	槐角丸	丸剂（小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1040	2020.02.03
125	宏济堂	香砂养胃丸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 Z37020158	2020.02.03
126	宏济堂	猴菇片	片剂（糖衣）	国药准字 Z37020138	2020.02.02
127	宏济堂	加味香砂枳术丸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 Z20025251	2020.02.03
128	宏济堂	健脾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166	2020.02.03
129	宏济堂	健脾丸	丸剂（小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1041	2020.02.02
130	宏济堂	开胸顺气丸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 Z37020220	2020.02.03
131	宏济堂	龙胆泻肝丸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 Z37020250	2020.02.03
132	宏济堂	木香顺气丸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 Z37020107	2020.02.03
133	宏济堂	启脾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023	2015.07.24
134	宏济堂	舒肝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206	2020.02.02
135	宏济堂	舒肝丸	丸剂（水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1045	2015.07.24
136	宏济堂	舒气丸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 Z37020029	2020.02.03
137	宏济堂	四消丸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 Z37020116	2020.02.03
138	宏济堂	香苏正胃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013	2020.02.03
139	宏济堂	西黄丸	丸剂（糊丸）	国药准字 Z37020186	2020.01.21
140	宏济堂	消癌平片	片剂	国药准字 Z20063559	2016.01.29
141	宏济堂	舒筋活血片	片剂	国药准字 Z37020153	2020.01.21
142	宏济堂	小活络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208	2020.02.02
143	宏济堂	大活络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 Z37020145	2015.07.24
144	宏济堂	木瓜丸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 Z37020215	2015.07.24
145	宏济堂	麝香风湿胶囊	胶囊剂	国药准字 Z37020195	2020.02.02
146	宏济堂	三七片	片剂	国药准字 Z37020110	2015.07.24
147	宏济堂	生三七散	散剂	国药准字 Z37020190	2015.07.24
148	宏济堂	生三七散	散剂	国药准字 Z37020191	2015.07.24
149	宏济堂	消渴灵片	片剂	国药准字 Z20093127	2018.11.21

150	宏济堂	蒙脱石	原料药	国药准字 H20093045	2018.11.21

（2）科源制药

序号	持有人	药品名称	剂型	批准文号	批准日期
1	科源制药	甲钴胺	原料药	国药准字 H20041570	2015.10.26
2	科源制药	双氯芬酸钾	原料药	国药准字 H19980095	2020.02.03
3	科源制药	兰索拉唑	原料药	国药准字 H20084588	2018.07.24
4	科源制药	异氟烷	吸入剂	国药准字 H19990157	2020.02.03
5	科源制药	盐酸二甲双胍	原料药	国药准字 H37022266	2020.02.03
6	科源制药	盐酸普罗帕酮	原料药	国药准字 H37022267	2020.02.03
7	科源制药	曲匹布通	原料药	国药准字 H37023680	2020.02.03
8	科源制药	乳糖酸克拉霉素	原料药	国药准字 H20030754	2015.10.26
9	科源制药	氨来呫诺	原料药	国药准字 H20041202	2015.10.26
10	科源制药	格列齐特	原料药	国药准字 H37022263	2020.02.03
11	科源制药	尼索地平	原料药	国药准字 H19991104	2020.02.03
12	科源制药	盐酸艾司洛尔	原料药	国药准字 H19990298	2020.02.03
13	科源制药	盐酸氟西汀	原料药	国药准字 H20083204	2018.02.05
14	科源制药	硝酸异山梨酯	原料药	国药准字 H37022264	2020.02.03
15	科源制药	烟酸占替诺	原料药	国药准字 H37023682	2020.02.03
16	科源制药	富马酸氯马斯汀	原料药	国药准字 H10910050	2020.02.03
17	科源制药	盐酸异丙肾上腺素	原料药	国药准字 H37022268	2020.02.03
18	科源制药	盐酸罗哌卡因	原料药	国药准字 H20050324	2015.10.26
19	科源制药	单硝酸异山梨酯	原料药	国药准字 H10940139	2020.02.03
20	科源制药	氯唑沙宗	原料药	国药准字 H37023021	2020.02.03
21	力诺制药	氨来呫诺糊剂	糊剂	国药准字 H20050663	2020.01.21
22	力诺制药	茶碱缓释片	片剂	国药准字 H37023550	2019.12.05
23	力诺制药	单硝酸异山梨酯缓释片	片剂	国药准字 H19991115	2019.12.05
24	力诺制药	单硝酸异山梨酯片	片剂	国药准字 H10940255	2019.12.05
25	力诺制药	单硝酸异山梨酯片	片剂	国药准字 H10940140	2019.12.05
26	力诺制药	复方氯唑沙宗片	片剂	国药准字 H37022310	2019.12.05
27	力诺制药	富马酸氯马斯汀片	片剂	国药准字 H10910051	2019.12.05
28	力诺制药	格列齐特片	片剂	国药准字 H37023778	2019.12.05
29	力诺制药	格列齐特片	片剂	国药准字 H37022311	2020.01.21
30	力诺制药	硝酸异山梨酯喷雾剂	喷雾剂	国药准字 H37022845	2019.12.05
31	力诺制药	盐酸二甲双胍片	片剂	国药准字 H37023557	2019.12.05
32	力诺制药	诺氟沙星胶囊	胶囊剂	国药准字 H37023554	2020.01.21
33	力诺制药	烟酸占替诺片	片剂	国药准字 H37023262	2020.01.21
34	力诺制药	氯唑沙宗片	片剂	国药准字 H37023819	2019.12.10
35	力诺制药	盐酸普罗帕酮片	片剂	国药准字 H37023559	2020.01.21
36	力诺制药	尼索地平片	片剂	国药准字 H19991105	2019.12.05
37	力诺制药	双氯芬酸钾片	片剂	国药准字 H19980096	2019.12.05
38	力诺制药	利福平胶囊	胶囊剂	国药准字 H37022312	2020.01.21
39	力诺制药	硝酸异山梨酯片	片剂	国药准字 H37022511	2019.12.10
40	力诺制药	盐酸氟西汀分散片	片剂	国药准字 H20123161	2017.04.01

6．食品生产许可证

持有人	许可证编号	食品类别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宏济堂	SC12737011201265	保健食品“宏济堂牌阿胶片”的生产	山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07.03	2023.01.09
宏济堂阿胶	SC11737011200292	方便食品、蜜饯、水果制品、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糖、其他食品	济南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9.04.08	2021.05.04

7．食品经营许可证

持有人	许可证编号	经营项目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宏济堂	JY13701120017560	预包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散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销售	济南市历城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03.23	2021.05.15
宏济堂阿胶	JY13701120015025	预包装食品销售（含冷藏冷冻食品）；散装食品销售（含冷藏冷冻食品）；特殊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销售）；糕点类食品制售（不含裱花糕点）	济南市历城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9.03.21	2021.04.27
力诺大药房	JY13701120126819	预包装食品销售（含冷藏冷冻食品）	济南市历城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9.02.18	2024.02.17
力诺大药房西客站店	JY19109011739500	预包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销售	济南铁路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办公室	2017.05.12	2022.05.11
力诺大药房机场店	91370100MA3D3WJRXC	预包装食品销售（不含冷藏冷冻食品）；特殊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销售）	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市场监管局	2019.08.05	2024.08.04
力诺大药房市中店	91370103MA3QQNN742	预包装食品销售（不含冷藏冷冻食品）；特殊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销售）	济南市市中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19.11.01	2024.10.31

根据标的资产的确认，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标的资产知悉上述资质续展的要求，符合上述资质的续展条件，申请续期不存在实质性障碍；未来标的资产将持续确保其符合相关生产经营资质申请及续期所需的资金、人员等要求，并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确定相关资质续期的申请计划，保持生产经营必需的业务资质的有效性。

基于上述，本所承办律师认为，标的资产已经取得其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资质，目前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相关资质不予续期的情形；在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不发生实质性变化，且标的资产持续符合上述资质续期条件的前提下，标的资产相关资质的续期不存在实质障碍。

（二）与主要竞争对手相比，标的资产拥有的核心技术

1．宏济堂核心技术说明及核心技术的应用

序号	产品类别	核心技术说明及应用
1	麝香酮	麝香酮生产技术采用 Kolbe 电解法、醇酮环合法等反应机理。
		采用溶剂回收套用技术，减少 COD 排放；引进工业化制备液相色谱柱，达到填料可重复利用，减少固废排放的作用。
		拥有 HPLC、GC、UV、阿贝折射仪、旋光仪、IR 等精密仪器，能够对产品的含量、折光率、红外光谱等进行测定，有效控制产品质量。
2	阿胶及阿胶制品	保留着古方“九昼夜精提精炼法”，较之以前的熬制方法增加了六十六道工序，延长了六个昼夜，添加精选药材，精确控制熬胶、提炼、晾胶等环节的时间、温度、湿度，从而生产出祛除腥臭气味的阿胶。
		从源头把控驴皮质量，优化除杂工艺，提高了产品的纯度，自动擦胶机的使用减少产品不受控风险，整个生产过程严格保证产品质量。
		建立全过程的质量溯源体系，应用驴皮 DNA 检测技术，实现来源可溯，去向可查，责任可追的生产控制。
3	中成药产品	自动控制系统可自动收集液位、压力、温度等工艺参数。
		MVR 浓缩技术是重新利用自身产生的二次蒸汽的能量，从而减少对外界能源需求的一项节能技术。
		喷雾干燥技术可以增加空气回转吹扫系统，最大限度消除或减少粘壁现象，大幅度增加收率。
		全自动口服液灌装机是集理瓶、输瓶、定量灌装、理盖、送盖、扎盖、出瓶工序于一体的自动化灌装设备，设计新颖、灌装精度高，灌装瓶进料装置及瓶盖装置的自动化排序程度高，有自动无瓶停止灌装装置，安全可靠。
		采用全自动灯检机进行灯检，采用 CCD 高速相机成像技术，每个检测站位均由独立的高速图像处理器进行图像处理，随时了解杂质异物来源。
		小儿消食片自动包装线人机页面显示操作清晰简单，自动化程度高，人性化设计生产效率高，产品接触的部件易拆卸清洁。

2．科源制药核心技术说明及核心技术的应用

序号	产品类别	应用
1	原料药	（1）格列齐特 根据国家政策进行备案研究，通过使用特定的溶剂精制，提高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
		（2）盐酸二甲双胍 通过控制混合溶剂的比例、阶梯式降温析晶、结晶釜搅拌机的转速等条件，制备特定粒度的盐酸二甲双胍产品。
		（3）单硝酸异山梨酯 根据国家政策进行备案研究，在工艺研究过程中，采用特定溶剂精制，提升制备的单硝酸异山梨酯产品的质量，降低成本。
		（4）盐酸罗哌卡因 根据国家政策进行备案，在工艺研究过程中，精制溶剂的套用，减小环保压力的同时节约成本。
2	化学制剂	（1）盐酸氟西汀分散片 将原有湿法制粒工艺变更成为粉末直接混合压片技术，节省了湿法制粒、烘干两个生产步骤，生产效率提升30%以上。
		（2）单硝酸异山梨酯缓释片 处方工艺调整至与原研制剂一致，能够确保三个不同时间点的释放度一致。
		（3）单硝酸异山梨酯片 10mg/片规格产品将原有两次压片工艺变更成为粉末直接混合压片技术，

序号	产品类别	应用
		节省了第一次压片、粉碎两个生产步骤，生产效率提升30%以上；20mg/片规格产品将原有湿法制粒工艺变更成为粉末直接混合压片技术，节省了湿法制粒、烘干两个生产步骤，生产效率提升30%以上。

（三）核心技术所处市场竞争水平

宏济堂和科源制药的核心技术均应用于公司产品的生产工艺、工艺优化及质量检测等领域，保证了产品的可靠质量和良好效果，故核心技术的竞争水平直接体现于最终产品在行业和市场内的水平。

1. 宏济堂

（1）阿胶等胶类产品

阿胶是采用马科动物驴的鲜皮或干燥皮经去毛漂泡、煎煮、浓缩、并加入冰糖、豆油等辅料制成的固体胶类药物。阿胶已有近三千年历史，是我国传统的滋补、补血制品，在临床上主要用于治疗血虚萎黄，肺燥咳嗽，眩晕心悸，劳嗽咯血、妊娠胎漏等症状。受到需求扩大和价格提升的影响，阿胶行业市场规模不断扩大，吸引了众多企业的进入。

目前我国阿胶生产厂商超过两百家，主要生产企业是东阿阿胶和福牌阿胶。根据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数据，东阿阿胶和福牌阿胶两者合计市场份额超过80%，其中东阿阿胶占据了高端市场，福牌阿胶凭借价格优势占领了中低端市场。近年来同仁堂、太极集团等大型医药集团也纷纷在阿胶领域加深布局，行业内的竞争与洗牌逐渐激烈。

宏济堂为国内阿胶的老字号品牌，早在 1915 年即获得在美国旧金山举办的巴拿马万国博览会金奖。由于历史原因，1968 年宏济堂前身济南人民制药厂将阿胶生产任务及原料等移交给东阿县药材公司和平阴县药材公司，阿胶生产中断。2013 年，宏济堂阿胶成立，在力诺工业园区的宏济堂中医药文化产业基地恢复生产阿胶系列保健品和食品；2015 年宏济堂获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发的阿胶生产批准文号（国药准字 Z20153048）；2016 年宏济堂全面启动阿胶产品业务，将阿胶作为公司的战略产品，坚持使用国产江北驴皮，每张驴皮均采用 DNA 检测，严格把控驴皮来源和质量，充分发挥百年阿胶文化传承。

凭借老字号的品牌优势、守正创新的工艺优势及追本溯源的产品质量优势，

宏济堂阿胶产品恢复生产后受到了市场的认可。根据十大品牌网统计，2019 年宏济堂名列全国十大阿胶品牌。具体排名情况如下：

序号	品牌	企业名称
1	东阿阿胶 DEEJ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2	福牌阿胶	山东福牌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3	同仁堂	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	宏济堂	山东宏济堂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	太极天胶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	九芝堂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7	胡庆余堂	杭州胡庆堂药业有限公司
8	桃花姬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9	东阿国胶堂	山东东阿国胶堂阿胶药业有限公司
10	贡禧堂	山东东阿东方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数据来源：十大品牌网

为进一步拓宽公司的胶类制品布局，宏济堂启动了鹿骨胶系列产品的研发及生产。目前，宏济堂为国内唯一一家拥有鹿骨胶胶剂产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 Z20163113）的公司。《类风湿名医方荟萃》《风湿关节病症中成药临床应用大全》《中成药临床应用指南》等文献中载明，鹿骨对股骨头坏死、风冷湿痹、急慢性关节炎等具有治疗作用，鹿骨胶产品具有补虚、强筋骨的功效。随着我国关节炎、颈椎病等患病人数不断增加、老龄化进程的逐渐加快，鹿骨胶产品上市后有望迎来良好的发展机遇。

（2）中成药

宏济堂中成药产品丰富、种类齐全，截至目前，共取得 149 个药品注册批件，涵盖心脑血管、泌尿生殖系统、儿科、呼吸系统、咽喉类、消化系统、补益类、妇科等多个潜力较大的领域。其中，6 个产品为独家品种、2 个产品独家剂型、7 个产品为独家规格。

宏济堂独家品种、独家剂型及独家规格品种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细分领域	产品名称	剂型	规格	独家	处方药/OTC/双跨
心脑	麝香心痛宁片	片剂	每片重 0.25g	独家品种	处方药

细分领域	产品名称	剂型	规格	独家	处方药/OTC/双跨
血管系统	血府逐瘀口服液	口服液	每支装 20ml	独家规格	处方药
泌尿生殖系统	前列欣胶囊	胶囊剂	每粒重 0.5g	独家品种	处方药
	海龙蛤蚧口服液	口服液	每支装 10ml	独家品种	双跨
		口服液（无糖型）	每支装 10ml	独家品种	双跨
儿科类	小儿消食片	片剂	每片重 0.4g	独家规格	OTC
	小儿消食颗粒	颗粒剂	每袋装 1.2g	独家规格	OTC
呼吸系统	复方西羚解毒胶囊	胶囊剂	每粒装 0.38g	独家剂型	OTC
	复方西羚解毒片	片剂	每片重 0.38g	独家规格	OTC
咽喉类	金鸣片	片剂	每片重 0.6g	独家品种	OTC
		片剂	每片重 0.3g	独家品种	OTC
消化系统	调气丸	水丸	每 20 粒重 1g	独家品种	双跨
	舒气丸	水丸	每 20 粒重 1g	独家品种	OTC
	加味香砂枳术丸	水丸	每 20 丸重 1g	独家品种	OTC
补益类	升血颗粒	颗粒剂	每袋装 5g	独家规格	OTC
		颗粒剂	每袋装 15g	独家规格	OTC
	鹿骨胶	胶剂	每块重 6 克	独家剂型	OTC

宏济堂重要细分领域中成药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① 心脑血管类中成药

近年来心脑血管发病率居高不下，心脑血管疾病用药已成为中国医药市场最大的板块之一。由于心脑血管疾病多为慢性病需长期服药，中成药因具有安全性高、毒副作用较小、多靶点的特点，在心脑血管治疗中受到市场认可。根据南方经济研究所样本数据，2018 年心脑血管中成药产品市场规模超过 1,000 亿元。随着中成药的现代化及居民保健意识的提高，中成药在心脑血管疾病领域具备良好的增长空间。

宏济堂心脑血管类中成药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	剂型	规格	产品属性	主要功效
1	血府逐瘀口	口服	每支装 10ml	处方药	活血祛瘀，行气止痛。用于气滞血

序号	产品	剂型	规格	产品属性	主要功效
	服液	液	每支装 20ml	处方药 独家规格	瘀所致的胸痹、头痛日久、痛如针刺而有定处、内热烦闷、心悸失眠、急躁易怒
2	安宫牛黄丸	丸剂	每丸重 3g	处方药	清热解毒，镇惊开窍。用于热病，邪入心包，高热惊厥，神昏谵语；中风昏迷及脑炎、脑膜炎、中毒性脑病、脑出血、败血症
3	麝香心痛宁片	片剂	每片重 0.25g	处方药 独家品种	行气开窍，活血化瘀，通络止痛。用于气滞血瘀型冠心病心绞痛所致胸痛、胸闷、两胁胀痛、气短、心悸
4	熊胆救心丸	水丸	每 10 粒重 0.25g	处方药	强心益气，芳香开窍。用于心气不足所致的胸痹，胸闷、心痛、气短、心悸
5	安神补心丸	丸剂	每 15 丸重 2g	OTC	养心安神。用于心血不足、虚火内扰所致的心悸失眠、头晕耳鸣
6	复方丹参片	片剂	每片重 0.26g	处方药	活血化瘀，理气止痛。用于气滞血瘀所致的胸痹，症见胸闷、心前区刺痛
7	冠心苏合丸	丸剂	—	处方药	理气、宽胸、止疼。用于寒凝气滞、心脉不通所致的胸痹，症见胸闷、心前区疼痛；冠心病心绞痛
8	抗栓再造丸	水丸	每袋装 3g	处方药	活血化瘀，舒筋通络，息风镇痉。用于瘀血阻窍、脉络失养所致的中风，手足麻木、步履艰难、瘫痪、口眼歪斜、言语不清；中风恢复期及后遗症
9	安宫牛黄散	散剂	每瓶装 1.6g	处方药	清热解毒，镇惊开窍。用于热病，邪入心包，高热惊厥，神昏谵语；中风昏迷及脑炎、脑膜炎、中毒性脑病、脑出血、败血症
10	柏子养心丸	丸剂	每丸重 9g	处方药	补气，养血，安神。用于心气虚寒，心悸易惊，失眠多梦，健忘
11	脑立清丸	丸剂	每 10 丸重 1.1g	双跨	平肝潜阳，醒脑安神。用于肝阳上亢，头晕目眩，耳鸣口苦，心烦难寐；高血压见上述证候者
12	苏合香丸	丸剂	每丸重 3g	处方药	芳香开窍，行气止痛。用于痰迷心窍所致的痰厥昏迷、中风偏瘫、肢体不利，以及中暑、心胃气痛

上述心脑血管类中成药中，宏济堂主导品种包括血府逐瘀口服液、安宫牛黄丸及麝香心痛宁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特点
1	血府逐瘀口服液	血府逐瘀口服液源于清代经典名方，现代中医十大名方之一，为国家医保乙类目录产品、国家基本药物。其中 10ml/支的血府逐瘀口服液有宏济堂和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两家公司生产，根据南方经济研究所样本数据，2018 年宏济堂的市场份额约为 10%；20ml/支血府逐瘀口服液为宏济堂独家规格品种，目前不存在其他公司生产。血府逐淤口服液用材道地、

		质量可靠、剂型优良、生物利用度高，适合老年人服用。2017 年-2019 年，宏济堂的血府逐瘀口服液产品销售收入保持稳步增长。
2	安宫牛黄丸	安宫牛黄丸为“温病三宝”之一，具有清热解毒，镇静开窍作用，为国家医保甲类目录产品、国家基本药物，多次列入传染病诊疗方案推荐用药。根据南方经济研究所零售药店样本数据，安宫牛黄丸是心脑血管中成药中市场份额最大的品种之一，2018 年市场份额超过 15%。近年来，安宫牛黄丸销售额增长快速，由 2016 年的 9.79 亿元增长到 2018 年的 19.3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超过 40%。目前，国内安宫牛黄丸生产厂家众多，其中杭州胡庆余堂药业、北京同仁堂股份同仁堂制药、北京同仁堂科技制药占据了大部分市场份额。宏济堂的安宫牛黄丸产品选用道地药材，质量可靠，疗效明显，2017 年-2019 年销售收入实现了接近翻倍的增长。
3	麝香心痛宁片	麝香心痛宁片为宏济堂独家品种，是宏济堂在“人工麝香研制及其产业化”项目的基础上，自主研发的专利创新产品。麝香心痛宁片以延胡索、人工麝香为君药，辅以苏合香、川芎为臣药，以人参为佐药，冰片为使药，可以对心绞痛起到迅速止痛的效果，同时可扩张冠脉、调节血脂、抑制血小板聚集，保护心肌细胞，功效较为全面。目前，宏济堂与行业专家建立了合作关系，启动不稳定心绞痛临床研究及作用机制研究。麝香心痛宁片进入国家医保、基药的相关工作正在积极推动中，完成后有望迎来更好的发展。

② 泌尿生殖系统类中成药

随着中国老龄化加剧，80、90 后亚健康人数增加，我国泌尿系统疾病人数逐年上升，目前有超过 4,000 万人患有泌尿系统感染疾病。泌尿系统感染类中成药市场规模保持稳定增长，占泌尿系统用药比例逐年上升。根据观研天下统计，2018 年我国泌尿系统感染类中成药市场规模已接近 70 亿元，占整个泌尿系统用药市场份额超过 70%。

泌尿系统疾病中，前列腺增生是中老年男性常见病，已经成为严重困扰我国中老年男性健康的疾病之一。宏济堂泌尿生殖系统类中成药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	剂型	规格	产品属性	主要功效
1	前列欣胶囊	胶囊剂 口服液	每粒装 0.5g	处方药 独家品种	活血化瘀，清热利湿。用于瘀血凝聚、湿热下注所致的淋证，症见尿急、尿痛、排尿不畅、滴沥不净；慢性前列腺炎、前列腺增生见上述证候者
2	海龙蛤蚧口服液	口服液	每支装 10ml	双跨 独家品种	温肾壮阳，补益精血。用于腰足酸软，面色皖白，阳痿遗精，宫冷不孕，头目眩晕
3		口服液 （无糖型）	每支装 10ml	双跨 独家品种	

宏济堂泌尿生殖系统类中成药均为独家品种。其中，前列欣胶囊为国家六类

新药、国家医保乙类目录产品。前列欣胶囊具有治疗慢性前列腺炎和前列腺增生的功效，处方共有 14 味药材，其中以桃仁破血、没药祛瘀止痛为君药，辅以丹参、泽兰、赤芍、红花、王不留行、皂角刺重在活血祛瘀为臣药；伍用败酱草、蒲公英、白芷解毒消肿，川楝子理气止痛，石韦清利下焦湿热，枸杞子滋阴益肾共为佐药。目前，前列欣胶囊已与 10 余家三甲医疗机构合作开展上市后安全性及有效性临床观察。宏济堂的前列欣胶囊以其质量、品种等优势在前列腺中成药市场具有较强竞争优势，在细分行业中市场份额较为领先，销售收入保持稳步增长。

2016 年-2018 年中国样本医院前列腺中成药前 10 名及市场份额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企业简称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1	前列舒通胶囊	保定天浩制药	27.74%	25.28%	23.67%
2	沙巴棕软胶囊	瑞士端纳博士药厂	4.27%	7.53%	11.48%
3	前列倍喜胶囊	贵州太和制药	10.05%	9.91%	10.25%
4	锯叶棕果实提取物软胶囊	泰德	7.09%	8.53%	9.88%
5	前列欣胶囊	宏济堂	3.82%	3.91%	5.00%
6	西帕依麦孜彼子胶囊	陕西东泰制药	3.77%	5.05%	4.72%
7	前列安栓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	4.98%	4.67%	3.90%
8	前列安通片	康县独一味生物制药	3.69%	2.95%	3.28%
9	泽桂癃爽胶囊	南京正大天晴制药	3.52%	2.92%	2.71%
10	翁沥通颗粒	陕西东泰制药	1.96%	2.38%	2.18%
合计			70.89%	73.13%	77.07%

数据来源：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

③ 儿科类

目前我国有较少的企业专门进行儿科类药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原因为儿童的家长普遍不愿孩子参与临床试验，从而使儿科类药品的研发时间较长、成本费用较高、投资回报率较低。我国的儿童类专用药面临着品种少、剂型少、规格缺乏等问题，具有较大的供需缺口。很多儿科医生开出的药品非儿童类专用药，而是通过成人用药减量等方式来处理，不合理、不安全。随着二胎政策下新生儿数量增多、环境污染愈发严重导致儿童发病率提高等原因，儿童用药的需求将持续扩容。

宏济堂儿科类中成药产品涵盖儿童常见的呼吸系统疾病、消化系统、清热解毒用药等。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	剂型	规格	产品属性	主要功效
1	小儿消食颗粒	颗粒剂	每袋装 1.2g	OTC	消食化滞，健脾和胃。用于脾胃不和，消化不良，食欲不振，便秘，食滞，疳积
2	小儿消食片	片剂	每片重 0.3g	OTC	消食化滞，健脾和胃。用于食滞肠胃所致积滞，症见食少、便秘、脘腹胀满、面黄肌瘦
3		片剂	每片重 0.4g	OTC 独家规格	
4	保婴镇惊丸	丸剂	每丸重 1.5g	处方药	清热，镇惊，导滞。用于急热惊风或伴有实热痰盛，目赤口疮，大便燥结，小便赤黄
5	小儿清咽颗粒	颗粒剂	每袋装 6g	OTC	清热解表，解毒利咽。用于小儿外感风热引起的发热头痛，咳嗽音哑，咽喉肿痛

其中，小儿消食为宏济堂重要产品，具有颗粒剂、片剂（素片）、片剂（薄膜衣片）三种剂型，为国家医保乙类目录产品。0.4g/片的小儿消食片为全国独家规格，0.3g/片的小儿消食片另有沧州得能制药有限公司生产，小儿消食颗粒另有大同大源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及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两家公司生产。

小儿消食源于“京城四大名医”施今墨先生《临证医案医方》中的“和胃汤”，宏济堂小儿消食片组方中山楂消食化积，行气散瘀，所含脂肪酸能促进消化酶的分泌，促进脂肪的消化；麦芽消食健胃，回乳消胀；鸡内金消食健胃，涩精止遗；六神曲、槟榔、陈皮具有健脾益气功效，可以有效治疗小儿积食症状。该产品专门针对 14 岁以下孩子的生理特点配制，采用药食同源的经典配方，能有效改善孩子厌食、偏食、食欲不振等问题，专为儿童弱小脾胃配制，符合小儿用药特点。

根据南方经济研究所零售药店样本数据，宏济堂小儿消食产品市场份额由 2016 年的 11.94%上升为 2018 年的 59.03%，上升态势明显。

2016 年-2018 年中国零售药店小儿消食产品生产企业及市场份额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1	宏济堂	11.94%	41.41%	59.03%
2	山东仙河药业	84.59%	51.87%	32.27%
3	沧州得能制药	2.55%	4.77%	5.79%
4	大同大源药业	0.37%	0.79%	2.48%
5	合肥立方制药	0.55%	1.17%	0.44%

序号	企业名称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数据来源：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

注：小儿消食产品包括小儿消食片、小儿消食颗粒、小儿消食咀嚼片

④ 呼吸系统类

呼吸系统疾病是一种常见病，主要病变在气管、支气管、肺部及胸腔，病变轻者多咳嗽、胸痛、呼吸受影响，重者呼吸困难、缺氧，甚至呼吸衰竭而致死。近年来，由于雾霾天气频繁、环境污染加重等原因，支气管炎、哮喘、以及肺部感染等疾病的发病率增长快速，带来感冒、咳嗽等用药需求较快增长。根据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城市零售药店样本数据，2018 年我国呼吸系统类用药合计销售额达到 382.77 亿元。中成药以其标本兼治、毒副作用少、耐药性低的特点，在呼吸系统用药市场中占比超过 70%，主要包括清热止咳类用药、止咳祛痰平喘用药及感冒用药。

宏济堂在呼吸系统中成药领域产品丰富，拥有 48 个药品生产批准文号，主要产品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	剂型	规格	产品属性	主要功效
1	复方西羚解毒胶囊	胶囊剂	每粒装 0.38g	OTC 独家剂型	疏风解表，清热解毒。用于外感风热，发热、头痛，咳嗽音哑，咽喉肿痛
2	复方西羚解毒片	片剂	每片重 0.38g	OTC 独家规格	
			每片重约 0.25g	OTC	
3	复方西羚解毒丸	丸剂	每丸重 6g	处方药	解表清热。用于感冒发热，头痛咳嗽，咽喉肿痛
4	藿香正气水	酊剂	每支装 10ml	OTC	解表化湿，理气和中。用于外感风寒、内伤湿滞或夏伤暑湿所致的感冒，症见头痛昏重、胸膈痞闷、脘腹胀痛、呕吐泄泻；胃肠型感冒见上述证候者
5	藿香正气丸	丸剂	每袋装 6g	OTC	解表化湿，理气和中。用于外感风寒，内伤湿滞，头痛昏重，胸膈痞闷，脘腹胀痛，呕吐泄泻
6	板蓝根颗粒	颗粒剂	每袋装 10g	OTC	清热解毒，凉血利咽。用于肺胃热盛所致的咽喉肿痛、口咽干燥；急性扁桃体炎见上述证候者
7		颗粒剂	每袋装 5g	OTC	
8	抗菌消炎片	片剂	每片重 0.27g	OTC	清热、泻火、解毒。用于风热感冒，咽喉肿痛，实火牙痛
9	栀子金花丸	丸剂	每袋装 9g	双跨	清热泻火，凉血解毒。用于肺胃热盛，口舌生疮，牙龈肿痛，目赤眩

序号	产品	剂型	规格	产品属性	主要功效
					晕，咽喉肿痛，吐血衄血，大便秘结
10	通宣理肺丸	丸剂	每丸重 6g	双跨	解表散寒，宣肺止嗽。用于感冒咳嗽，发热恶寒，鼻塞流涕，头痛无汗，肢体酸痛
11	橘红丸	丸剂	每丸重 6g	OTC	清肺，化痰，止咳。用于痰热咳嗽，痰多，色黄黏稠，胸闷口干
12	防风通圣丸	丸剂	每 20 丸重 1g	双跨	解表通里，清热解毒。用于外寒内热，表里俱实，恶寒壮热，头痛咽干，小便短赤，大便秘结，瘰疬初起，风疹湿疮
13	清瘟解毒丸	丸剂	每丸重 9g	处方药	清瘟解毒。用于外感时疫，憎寒壮热，头痛无汗，口渴咽干，痄腮，大头瘟
14	养阴清肺丸	大蜜丸	每丸重 9g	OTC	养阴润燥，清肺利咽。用于阴虚肺躁，咽喉干痛，干咳少痰或痰中带血
15	感冒解热颗粒	颗粒剂	每袋装 15g	OTC	疏风清热。用于伤风感冒所致的发热，头痛，项强，恶风无汗，周身酸重

上述呼吸系统类产品中，复方西羚解毒胶囊（0.38g/粒）为独家剂型产品，复方西羚解毒片（0.38g/片）为独家规格产品。宏济堂复方西羚解毒胶囊以古方“银翘散”为基础，组方包括羚羊角、金银花、连翘、荆芥穗、牛蒡子（炒）、淡豆豉、淡竹叶、桔梗、冰片、薄荷脑、薄荷油、水牛角浓缩粉、甘草等，具有疏风解表，清热解毒的功效，能够缓解流感病毒、细菌等引起的感冒发烧等症状。

宏济堂还拥有处于临床研究阶段的金贝口服液产品。金贝口服液由黄芪、党参、当归、北沙参、黄芩、川贝母、川芎、丹参、清半夏、金银花、连翘、甘草十二味药组成，具有益气养阴、祛瘀化痰等功效，是特发性肺纤维化（IPF）的治疗用药。金贝口服液为名老中医验方，入选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和同类化学制剂药品相比，金贝口服液不良反应少，不易产生耐药性，可有效缓解患者症状。金贝口服液已被批准为山东省医疗机构制剂，经调剂备案后可在山东省内医疗机构之间点对点调配使用。

⑤ 咽喉类

近年来，由于空气环境的恶化、吸烟人数的增加等原因，咽喉疾病患病率逐年上升，成为困扰人们的常见病。中成药以标本兼治、毒副作用少等优势在咽喉疾病的治疗方面发挥着较大作用，根据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及中国产业信息网统计数据，2017 年咽喉类用药零售市场规模达到 106 亿元，其中，中成药占比超

过 80%。

宏济堂咽喉类中成药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	剂型	规格	处方药/OTC/双跨	主要功效
1	金鸣片	片剂	每片重 0.6g	OTC	清热生津，开音利咽。用于慢性咽炎，慢性喉炎，咽喉肿痛，声哑失音，用声过度后的咽干、喉痒、发声费力、起声困难
2	金鸣片	片剂	每片重 0.3g	OTC	
3	喉症丸	丸剂	每 224 粒重 1g	处方药	清热解毒，消肿止痛。用于咽炎、喉炎、扁桃腺炎及一般疮疖。

其中，金鸣片产品为独家品种、我国中药保护品种。金鸣片主要成份为地黄、人工牛黄、麦冬、冰片、丹参、薄荷脑等，适用于慢性咽炎，慢性喉炎以及咽干、喉痒、发声费力等各类咽喉不适，产品疗效确切、治疗较为彻底。

（3）麝香酮

根据宏济堂与北京联馨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联馨”）约定，北京联馨生产人工麝香所用原料，原料名称为麝香酮，指定使用宏济堂提供的经国家批准并符合药用标准的原料，北京联馨不得擅自使用其他单位原料。因此，宏济堂所生产的麝香酮目前在国内无其他竞争者。

2. 科源制药

（1）原料药

20 世纪 90 年代以前，欧洲和美国是全球最主要的原料药生产区，规模大，技术水平先进。20 世纪 90 年代以后，由于环保、成本等方面的原因，欧洲和美国逐步降低原料药产能，以中国和印度为代表的新兴市场快速崛起，成为主要的原料药生产和出口国家。作为制药行业的上游，随着全球药品市场持续扩容、大批专利药到期，仿制药品种与数量爆发，原料药市场迎来了巨大的市场机遇。随着我国环保政策、安全生产政策的不断升级，技术落后、环保不达标的中小原料药企业被迫退出市场，原料药行业“小散乱”状况得到改善。

科源制药经过 15 年化学合成的生产经验积累和技术工艺研发创新，格列齐特、盐酸二甲双胍、单硝酸异山梨酯、盐酸罗哌卡因等主导产品具有较强的竞争力。主导产品的行业地位及市场占有率如下：

① 格列齐特

根据国家药品监督局网站公示的数据，目前国内共有 10 家公司持有格列齐特原料药的登记号，生产厂家主要有科源制药、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方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等，国外生产厂家有印度 BalPharma Ltd 等。根据 PDB 药物综合数据库、相关公司年报披露数据，我国格列齐特原料药主要生产厂家 2016 年和 2017 年的产量情况如下：

单位：吨

序号	企业名称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1	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31.56	264.65
2	科源制药	158.00	214.98
3	山东方明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0.00	49.80

数据来源：PDB 药物综合数据库及相关公司年报

注：其中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数据来源于其年报披露的格列齐特原料药及中间体年生产量数据

② 盐酸二甲双胍

根据国家药品监督局网站公示的数据，目前国内共有 20 家公司持有盐酸二甲双胍原料药的登记号，生产厂家主要有科源制药、山东寿光富康制药有限公司、石家庄市普力制药有限公司。根据 PDB 药物综合数据库，我国盐酸二甲双胍原料药主要生产厂家 2016 年和 2017 年的产量情况如下：

单位：吨

序号	企业名称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1	山东寿光富康制药有限公司	4,796.91	5,314.03
2	科源制药	242.00	568.72

数据来源：PDB 药物综合数据库

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FDA”）于 2019 年 12 月 5 日发表声明表示，FDA 正在调查在美国销售的二甲双胍样品中是否存在不安全水平的致癌物 N-亚硝基二甲胺，并将酌情建议召回。2020 年 2 月 3 日美国 FDA 公布了对二甲双胍样品的实验室分析结果，表示尚未在二甲双胍原料药中发现 N-亚硝基二甲胺，部分盐酸二甲双胍制剂中检测出 N-亚硝基二甲胺，但处于较低水平，

未超过 FDA 对 N-亚硝基二甲胺规定的每日可接受限度。FDA 不建议在美国召回二甲双胍产品。

2020 年 1 月 6 日，山东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出具《关于盐酸二甲双胍中 N-亚硝基二甲胺检测结果的函》（鲁食药检业【2020】1 号），对科源制药送检的 18 批盐酸二甲双胍样品，按照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推荐的检测方法 2 进行了检测，均未检出 N-亚硝基二甲胺。

③ 单硝酸异山梨酯

根据国家药品监督局网站公示的数据，目前国内共有 14 家公司持有单硝酸异山梨酯原料药的登记号，国内生产厂家主要有科源制药、山东新时代药业有限公司、山东方明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国外生产厂家主要有爱尔兰的 Union Chimique Belge、印度的 JP Laboratories Private Ltd 等。根据 PDB 药物综合数据库，我国单硝酸异山梨酯原料药主要生产厂家 2016 年和 2017 年的产量情况如下：

单位：吨

序号	企业名称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1	山东新时代药业有限公司	43.86	43.70
2	科源制药	16.00	21.65
3	山东方明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00	3.54

数据来源：PDB 药物综合数据库

④ 盐酸罗哌卡因

根据国家药品监督局网站公示的数据，目前国内共有 7 家公司持有盐酸罗哌卡因原料药的登记号，生产厂家主要有科源制药、四川海思科制药有限公司、齐鲁制药有限公司等。根据 PDB 药物综合数据库，我国盐酸罗哌卡因原料药主要生产厂家 2016 年和 2017 年的产量情况如下：

单位：吨

序号	企业名称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1	四川海思科制药有限公司	0.03	0.06
2	科源制药	0.95	1.51

数据来源：PDB 药物综合数据库

（2）化学制剂

科源制药通过整合力诺制药，向下延伸制剂产品，形成了“原料药+制剂”一体化布局，化学制剂产品主要覆盖降糖类、心脑血管类及神经类等领域。截至目前，共取得 39 个化学制剂产品的注册批件。

① 降糖类

科源制药子公司力诺制药降糖类制剂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	规格	适应症
1	格列齐特片	80mg	II 型糖尿病
2	格列齐特片	40mg	II 型糖尿病
3	盐酸二甲双胍片	0.25g	II 型糖尿病

其中，格列齐特片和盐酸二甲双胍片使用科源制药自产原料药进行生产，具有一定的成本优势及质量优势。格列齐特片为国家医保甲类目录品种，其中 80mg 格列齐特片是国家基本药物；盐酸二甲双胍片为国家医保甲类目录品种、国家基本药物。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特点
1	格列齐特片	格列齐特属于第二代磺酰脲类降血糖药，选择性地作用于胰岛 β 细胞，能够提高胰岛素释放，降低血小板的聚集和粘附力，有助于防治糖尿病微血管病变，为治疗 II 型糖尿病重要药物。根据国家药品监督局网站公示的数据，目前国内约有近百家企业拥有格列齐特制剂的批准文号，数量较多。根据 PDB 数据库样本医院终端销售数据，2018 年全国格列齐特制剂的销售额约为 13 亿元，其中中法合作企业施维雅（天津）制药有限公司占据最大的市场份额，市场占有率约为 15%，目前其他企业的市场份额较低。
2	盐酸二甲双胍片	作为经典的基础降糖类药物之一，盐酸二甲双胍片的生产厂家较多。根据国家药品监督局网站公示的数据，目前国内超过 150 家企业拥有盐酸二甲双胍制剂的批准文号。根据 PDB 数据库样本医院终端销售数据，2018 年盐酸二甲双胍制剂的全国销售额约为 35 亿元，其中中美上海施贵宝制药有限公司占据最大的市场份额，约为 40%，目前其他企业的市场占有率较低。

② 心脑血管类

科源制药子公司力诺制药心脑血管类化学制剂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	规格	适应症
1	单硝酸异山梨酯缓释片	40mg	冠心病、心绞痛
2	单硝酸异山梨酯片	10mg	冠心病、心绞痛
3	单硝酸异山梨酯片	20mg	冠心病、心绞痛

序号	产品	规格	适应症
4	硝酸异山梨酯片	5mg	冠心病、心绞痛
5	硝酸异山梨酯喷雾剂	10ml：0.125g，每喷含硝酸异山梨酯 0.625mg	心绞痛
6	烟酸占替诺片	100mg	缺血性脑血管疾病
7	盐酸普罗帕酮片	50mg	阵发性室性心动过速及室上性心动过速
8	尼索地平片	5mg	原发性轻、中度高血压症

上述心脑血管类产品中，单硝酸异山梨酯类制剂使用科源制药自产原料药生产，保证药品质量的同时控制了生产成本。单硝酸异山梨酯片为国家医保甲类目录品种、国家基本药物，该产品正在进行一致性评价，目前已完成预 BE 试验。单硝酸异山梨酯缓释片为国家医保乙类目录品种、国家基本药物，同样启动了一致性评价工作，目前处于药学研究阶段。

单硝酸异山梨酯为经典的心脑血管疾病用药，生产厂家众多，根据国家药品监督局网站公示的数据，目前国内超过 100 家企业拥有该产品的批准文号。根据 PDB 数据库样本医院终端销售数据，2018 年全国单硝酸异山梨酯制剂的销售额约为 28 亿元，其中鲁南贝特制药有限公司拥有最大的市场份额，市场占有率约为 8.34%，其他企业的市场份额目前较低。

③ 精神类

科源制药子公司力诺制药拥有盐酸氟西汀分散片、氯氮平片两款精神类制剂。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	规格	适应症
1	盐酸氟西汀分散片	20mg（以氟西汀计）	抑郁症
2	氯氮平片	25mg	精神分裂症

其中，盐酸氟西汀分散片是英国《2017 年 BAP 共识指南：孤独症的药物治疗》、美国《急性缺血性卒中患者早期管理指南》、《NCCN 心理痛苦管理临床实践指南》等推荐一线抗抑郁治疗药。盐酸氟西汀分散片已纳入国家医保甲类目录、国家基本药物目录。

科源制药子公司力诺制药的盐酸氟西汀分散片为国内独家剂型。根据国家药品监督局网站公示的数据，目前国内有 8 家企业具有盐酸氟西汀制剂的生产批准

文号，其中仅有力诺制药生产分散片剂型，其他企业产品为盐酸氟西汀胶囊、盐酸氟西汀片及盐酸氟西汀肠溶片。根据 PDB 数据库样本医院终端销售数据，礼来苏州制药有限公司在盐酸氟西汀制剂市场占主导地位，市场占有率超过 90%，其他生产厂家的市场份额较小。

科源制药子公司力诺制药的盐酸氟西汀分散片正在进行一致性评价工作，已完成正式 BE 试验。一致性评价完成后，盐酸氟西汀分散片有望凭借质量优势、“原料药+制剂”一体化带来的价格优势以及独家剂型优势，进入到高速发展时期。

（四）标的资产拥有具体药品批准文号

标的资产拥有的具体药品批准文号请见本法律意见“四/（一）/5.”部分所述。

（五）目前标的资产研发部门的设置情况，已取得的研发成果及在产品生产中的具体运用

1．宏济堂研发部门的设置情况，已取得的研发成果及在产品生产中的具体运用

宏济堂设立中药研究院行使研发职责，目前拥有 47 人，其中 6 名博士，现有科技管理中心、中药研究中心、中药资源研究中心 3 个中心，其中科技管理中心设有项目管理部和专利注册部；中药研究中心有经典名方研究组、金贝口服液研究组、配方颗粒研究组、休眠品种研究组、前列欣胶囊大品种培育研究组等 11 个课题组；中药资源研究中心有蟾蜍产业化养殖研究组。主要研究方向包括医院制剂及中药新药研发、配方颗粒研究、独家/类独家品种二次开发、经典名方开发、已上市产品工艺优化研究、质量标准提升研究、包材变更研究、效期延长研究、休眠品种工艺研究、珍稀名贵中药材替代研究及健康食品开发等。

报告期内，宏济堂主要研发成果及其具体应用如下：

研发成果	具体应用
一种人工麝香的检测方法	判断药物是否使用了符合药典规定的药用人工麝香，可准确判断药物的安全性和有效性，更全面的控制药品质量。
一种 β-甲基戊二酸单甲酯的含量测定方法	采用一种新的含量测定方法，相比手工滴定方法，提高测定准确性，减小误差。
一种可应用于从动物组织中高通量提取基因组 DNA 的试剂盒及提取方法	有效提高产品质量，同时由委托外检转为自行检验，降低检验成本。
一种半自动药丸灌装装置	提升熊胆救心丸的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一种麝香心痛宁制剂的检测方法	对麝香心痛宁制剂的全部药味进行鉴别，且确定了以延胡索乙素为参照物的特征指纹图谱，可以更全面保障产品质量。
一种小儿消食药品的检测方法	采用鉴别槟榔碱以及测定橙皮苷、齐墩果酸、熊果酸含量的方法，采用多指标成分来控制产品质量，可以更全面保障产品质量。
一种治疗肺间质纤维化的药物及其制备方法	金贝口服液是治疗特发性肺纤维化的中药制剂。
治疗前列腺炎、前列腺增生的药物及其制备方法	前列欣产品选用 14 味中草药的经典组方，采用多药物单成份提取技术，回复尿路通畅，另通过研究进一步揭示其科学价值和临床价值，有力提升了产品的市场价值。
一种蟾酥中化合物的检测方法	成功建立同时测定蟾酥 6 种有效成分的方法，比药典方法多控制 4 种成分，显著提升了蟾酥的质控水平。
一种保证蟾蜍资源可持续利用的蟾酥采集方法	保证蟾蜍资源可持续利用。
一种圈养蟾蜍室外越冬方法	提高蟾蜍越冬成活率。
黄芩制剂 HPLC 特征图谱及其建立方法和应用	中药配方颗粒获得山东省试点资格，目前进入试生产阶段，该专利申请提升黄芩配方颗粒的质量。
一种阿胶熬制用金锅的生产工艺	相比普通铸锅工艺，金锅材料利用率高，不会造成原材料的浪费，节约成本；该金锅减少了锅底损耗，使与热源接触面积最大的锅底与阿胶之间产生元素交换，熬制的阿胶富含黄金离子，质地更稳定、品质上乘。

2．科源制药研发部门的设置情况，已取得的研发成果及在产品生产中的具体运用

科源制药设立研发中心行使研发职责。目前技术部有 57 人。现有注册部、技术部、质量研究部和中试车间 4 个部门。其中，注册部负责产品的注册工作；技术部负责工艺研究工作；质量研究部负责产品检测方法的开发及初步验证工作；中试车间负责产品的放大工作。

主要职能包括根据长期发展目标，进行技术发展分析和方案确定，为节能降耗进行产品工艺优化，为提高安全环保能力提供专业技术支持，为产品的升级和质量研究提供技术服务。

报告期内，科源制药主要研发成果及其具体应用如下：

研发成果	具体应用
一种格列齐特粗品重结晶的制备方法	使用小极性溶剂，例如石油醚，精制格列齐特。
一种盐酸异丙肾上腺素的制备方法	邻苯二酚和甘氨酸在氯化锌作用傅克反应制备 2-氨基-1-（3,4 二羟基苯基）-乙酮，然后以 2-氯丙烷反应得到异丙肾上腺素酮体，经过还原得到盐酸异丙肾上腺素。
一种盐酸二甲双胍的合成方法	以二甲胺为起始原料，经与浓盐酸成盐反应生成盐酸二甲胺，盐酸二甲胺与双氰胺在溶剂 N，N-二甲基甲酰胺中进行加成反应生成盐酸二甲双胍的粗品，经过精制即获得盐酸二甲双胍。
一种埃索美拉唑钠的纯化精制方法	将粗品溶解于水中得到溶液；溶液脱色、过滤；滤液减压浓缩，加入有机溶剂，减压浓缩得浓缩残留物；浓缩残留物中加入有

	机溶剂，减压浓缩得到浓缩液；浓缩液搅拌析晶干燥得到纯化的埃索美拉唑钠白色固体。
一种烟酸占替诺的合成方法	环氧氯丙烷和 N-甲基乙醇胺合成 2-羟基-3-3（2-羟乙基-甲氨基）氯丙烷，然后将 2-羟基-3-（2-羟乙基-甲氨基）氯丙烷和茶碱、烟酸反应合成烟酸占替诺粗品，最后将粗品精制得烟酸占替诺成品。
工艺验证技术	有效检验辅料质量和灌装机、湿法制粒机等设备使用状态。

（六）结合行业和可比公司情况，说明标的资产研发费用金额及占比情况，分析其合理性，评估标的资产的研发能力，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1．宏济堂研发费用金额及占比情况，分析其合理性

根据宏济堂主营业务情况，选取业务相近的同行业上市公司作为可比公司，其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019年1-9月	2018年	2017年
盘龙药业	1.21	1.69	1.92
易明医药	0.71	3.36	0.94
康弘药业	7.78	7.90	6.89
葵花药业	2.97	2.73	2.77
佛慈制药	2.75	3.58	3.47
振东制药	2.97	3.60	3.16
众生药业	2.91	3.57	3.44
桂林三金	5.03	4.08	3.60
千金药业	2.42	2.53	2.48
济川药业	2.88	2.73	2.94
中新药业	1.55	1.59	1.40
白云山	0.93	1.39	1.78
九芝堂	2.96	2.74	1.83
同仁堂	0.63	0.65	0.68
广誉远	3.77	3.61	2.68
东阿阿胶	5.94	3.28	3.06
可比公司均值	2.96	3.06	2.69
宏济堂	6.18	5.22	5.89

注：由于可比公司尚未披露 2019 年数据，故采用可比公司 2019 年 1-9 月的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与宏济堂 2019 年数据进行比较。

根据上述对比，宏济堂研发费用占比处于同行业较高水平，主要原因是中药市场竞争激烈，宏济堂为提高企业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满足未来战略发展需求，延续产品活力，持续拓展新产品，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推进成果转化；目前进行 3 个国家科技重大专项研究项目和 14 个山东省技术创新项目的研究，整体研发投入较高。

2．科源制药研发费用金额及占比情况，分析其合理性

根据科源制药主营业务情况，选取业务相近的同行业上市公司作为可比公司，其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019年1-9月	2018年	2017年
丽珠集团	6.61	6.20	5.01
普洛药业	5.10	4.23	4.67
京新药业	7.90	8.22	7.40
润都股份	7.92	6.32	5.73
华海药业	7.83	7.79	6.96
九洲药业	4.81	4.68	4.96
可比公司平均值	6.70	6.24	5.79
科源制药	6.32	3.17	3.74

注：由于可比公司尚未披露 2019 年数据，故采用可比公司 2019 年 1-9 月的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与科源制药 2019 年数据进行比较。

根据上述对比，2017 年、2018 年，科源制药的研发费用占比处于同行业较低水平，2019 年的研发费用占比上升幅度较大，趋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1）2017 年、2018 年科源制药主要产品相对固定，产品的生产工艺稳定且品质达标，符合预定用途，研发部门仅对生产工艺中的非关键工艺和非关键参数微调，协助解决理论判断及实验室反证等工作，整体研发投入费用较低；（2）2019 年，科源制药对仿制药盐酸鲁拉西酮片和富马酸替诺福韦艾拉酚胺片启动“原料药+制剂”一体化研发，扩张研发人员规模、购置研发设备和材料，2019 年研发投入费用上升明显。

3．评估标的资产的研发能力，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宏济堂和科源制药已设立相关技术部门从事研发活动，聘请了研发人员，制定了相关制度，已经拥有市场认可的研发成果，并构筑起技术壁垒，具有较强的技术竞争优势。医药行业的新产品研发投入大、认证注册周期长但产品更新换代快，而且随着企业间和地区间人才竞争的日趋激烈，存在研发能力有限的风险，如果未能研发成功或者新产品最终未能通过注册审批，可能对宏济堂和科源制药的盈利水平和未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五、《问询函》之“20.关于标的资产的环保风险。标的资产所处医药行业属于高污染行业。请公司补充披露：（1）标的资产是否持有排污许可证，是否已到期，续期是否存在法律障碍；（2）标的资产近三年环保投入情况，报告期内排放

的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及达标情况等；（3）是否存在未披露的环保事故或环保部门处罚，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4）标的资产报告期内是否存在停产情况，请说明分别停产原因、停产期间及具体经营影响，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请财务顾问和律师发表意见。”

回复：

本所承办律师履行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查验程序：l.查阅了标的资产提供的排污许可证；2.查阅了标的资产关于近三年环保投入、报告期内排放的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及达标情况的说明；3.抽查了标的资产环保设施/设备投资、环保咨询、环保检测、危废处理、废水处理的相关合同及支付凭证以及排污费缴纳凭证；4.查阅了标的资产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5.查阅了第三方机构于报告期内出具的监测报告；6.查阅了标的资产报告期内的环保处罚文件、罚款缴纳凭证、整改情况说明以及无环保事故的说明；7.取得了环保主管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8.登录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济南市生态环境局、中国市场监管行政处罚文书网、信用中国（山东）、山东政务服务网、山东省应急管理局安全生产执法信息公示平台进行查询；9.取得了标的资产报告期内是否存在停产情况的说明；10.查阅了标的资产报告期内的产能产量数据表。

在上述有关核查的基础上，本所承办律师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一）标的资产是否持有排污许可证，是否已到期

1．宏济堂

宏济堂及其控股子公司宏济堂阿胶的排污许可证正在申请办理中。宏济堂的控股子公司济南宏济堂中医医院有限公司、济南宏济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已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等规定办理了排污登记，登记编号分别为 91370112MA3PDRQX56001W、91370112MA3P64GF36001X，有效期分别为 2020 年 02 月 16 日至 2023 年 02 月 15 日、2020 年 02 月 17 日至 2023 年 02 月 16 日。

2．科源制药

科源制药持有济南市生态环境局核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70126771003840T001P），有效期限自 2017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6

日；其子公司力诺制药的排污许可证正在办理中。

根据济南市生态环境局历城分局于 2020 年 2 月 18 日出具的说明，根据山东省《关于开展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清理整顿和 2020 年排污许可发证登记工作的公告》的要求，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需要按行业类别分批发放。宏济堂、宏济堂阿胶和力诺制药所处行业属于 2020 年 9 月之前部署完成的行业。在申请排污许可证期间，宏济堂、宏济堂阿胶和力诺制药在满足环境管理要求的前提下，可以正常经营。

（二）排污许可证到期后，续期是否存在法律障碍

根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2019 修正）》第四十六条的规定：排污单位需要延续依法取得的排污许可证的有效期的，应当在排污许可证届满三十个工作日前向原核发环保部门提出申请。

第四十七条规定：申请延续排污许可证的，应当提交下列材料：（一）延续排污许可证申请；（二）由排污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的承诺书；（三）与延续排污许可事项有关的其他材料。

第四十八条规定：核发环保部门应当按照本办法第二十九条规定对延续申请材料进行审查，并自受理延续申请之日起二十个工作日内作出延续或者不予延续许可决定。作出延续许可决定的，向排污单位发放加盖本行政机关印章的排污许可证，收回原排污许可证正本，同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公告。

本所承办律师认为，在目前生产条件、生产状况持续不变的情况下，标的资产按照《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2019 修正）》的规定提交相关材料，申请延续排污许可证不存在法律障碍。

（三）标的资产近三年环保投入情况，报告期内排放的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及达标情况等

1．宏济堂

（1）近三年环保投入情况

宏济堂 2017 年-2019 年在原有环保设备基础上新增建臭气处理系统、废水预处理系统，升级改造有机废气治理设施等。具体投入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万元）	2018 年（万元）	2019 年（万元）
环保设施/设备投资	490.06	149.40	845.00
环保费用支出（环保咨询费、环保检测费、危废处理费、废水处理费）	49.69	90.21	54.39
合计	539.75	239.61	899.39

（2）报告期内排放的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及达标情况

宏济堂在报告期内排放的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及达标情况如下：

时间段	污染物种类		环评排放量	实际排放量	是否符合要求
2017 年	废水	COD	16.43t/a	1.07t/a	符合要求
		氨氮	1.64t/a	0.13t/a	符合要求
	废气	非甲烷总烃	4.32t/a	1.10t/a	符合要求
		颗粒物	6.71t/a	2.40t/a	符合要求
2018 年	废水	COD	16.43t/a	3.62t/a	符合要求
		氨氮	1.64t/a	0.15t/a	符合要求
	废气	非甲烷总烃	4.32t/a	0.39t/a	符合要求
		颗粒物	6.71t/a	3.4t/a	符合要求
2019 年	废水	COD	16.43t/a	5.85t/a	符合要求
		氨氮	1.64t/a	0.17t/a	符合要求
	废气	VOCs	2.160t/a	0.69t/a	符合要求
		颗粒物	5.96t/a	3.5t/a	符合要求

2．科源制药

（1）近三年环保投入情况

科源制药 2017 年-2019 年在原有环保设备基础上新增建废气处理设施、废气治理综合处理装置、污水处理设施等，具体投入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万元）	2018 年（万元）	2019 年（万元）
环保设施/设备投资	375.44	650.46	95.73
环保费用支出（包括环保设施维修/维护/保养费、检测费、危废处理费、废水处置费等）	922.73	438.68	849.72
合计	1,298.17	1,089.14	945.45

（2）报告期内排放的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及达标情况等

科源制药在报告期内排放的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及达标情况如下：

时间段	污染物种类		环评排放量	实际排放量	是否符合要求
2017 年	废水	COD	3.44t/a	3.04t/a	符合要求
		氨氮	0.34 t/a	0.176t/a	符合要求
	废气	二氧化硫	2.3t/a	0.19 t/a	符合要求
		非甲烷总烃	120.76t/a	106.21t/a	符合要求
		氮氧化物	10.8t/a	1.72 t/a	符合要求
		颗粒物	0.6 t/a	0.22t/a	符合要求

2018 年	废水	COD	232.1 t/a	12.6t/a	符合要求
		氨氮	20.88t/a	1.24t/a	符合要求
	废气	二氧化硫	3.44 t/a	0.23 t/a	符合要求
		非甲烷总烃	44.55 t/a	43.51t/a	符合要求
		氮氧化物	5.86 t/a	1.98 t/a	符合要求
		颗粒物	0.95 t/a	0.27t/a	符合要求
2019 年	废水	COD	232.1 t/a	21.3t/a	符合要求
		氨氮	20.88 t/a	0.205t/a	符合要求
	废气	VOCs	44.55 t/a	42.84t/a	符合要求
		二氧化硫	3.44 t/a	0.21 t/a	符合要求
		氮氧化物	5.86t/a	1.96 t/a	符合要求
		颗粒物	0.95 t/a	0.32t/a	符合要求

（四）是否存在未披露的环保事故或环保部门处罚，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根据济南市生态环境局历城分局出具的《证明》，宏济堂及其控股子公司山东宏济堂制药集团中药饮片有限公司、宏济堂阿胶、山东宏济堂制药集团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山东宏济堂制药集团中药材贸易有限公司、济南市中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济南宏济堂中医医院有限公司、力诺大药房、济南宏济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今，无环境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记录。

根据济南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证明》，科源制药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2 月 5 日期间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未受到重大环境行政处罚；科源制药的控股子公司力诺制药、山东诺心贸易有限公司和山东力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2 月 5 日期间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基于上述并经本所承办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标的资产不存在未披露的环保事故或环保部门处罚。

（五）标的资产报告期内是否存在停产情况，请分别说明停产原因、停产期间及具体经营影响，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宏济堂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停产情况，科源制药在报告期内的停产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年份	停产时间	停产原因	对经营是否造成影响
科源制药	2017 年	2017.07.31—2017.08.07	停产检修	备有安全库存，无影响
		2017.10.18—2017.10.23	环保处理	无影响
	2018 年	2018.02.10—2018.02.21	春节停产	无影响
	2019 年	2019.02.01—2019.02.10	春节停产	无影响
		2019.04.11—2019.04.16	停蒸汽	无影响
		2019.09.02—2019.09.24	停产检修	无影响

力诺制药	2017 年	2017.12.20—2018.03.30	停产检修 春节停产	车间停止投料，停产期间利用安全库存发货，无影响
	2018 年	2018.07.30—2018.12.22	停产检修设备、厂房改造	车间停产，停产期间利用安全库存发货，无影响
	2019 年	2019.09.02—2019.09.12	停产检修	无影响

综上所述，本所承办律师认为，标的资产在报告期内存在上述停产情况，但并非违反法律法规或环保处罚等原因导致，标的资产已对临时停产形成相应预案和应对措施，上述停产事项对标的资产的持续生产经营未造成实质性影响。

六、《问询函》之“21.关于标的资产的权属和股东情况。根据预案披露，拟置入资产的交易对方存在多个主体，交易对方中存在大量合伙企业，穿透结果显示最终出资人涉及大量自然人。请公司：（1）结合合伙企业的最终出资人，详细披露合伙人、最终出资人与参与本次交易的其他有关主体的关联关系（如有）；（2）补充披露交易对方穿透计算后的合计人数，交易对方是否超过 200 人；（3）补充说明标的资产股东出资是否真实，出资方式和程序是否合规，出资来源是否合规、清晰、以及是否存在代持；（4）补充披露标的资产最近 1 年是否新引入股东，是否存在增、减资，如是，请详细说明变动的原因、定价依据，是否存在与入股前标的资产的股东及董监高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委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的安排。请财务顾问和律师发表意见。”

回复：

本所承办律师履行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查验程序：1.查阅了各交易对方填写的《股东调查表》；2.查阅了交易对方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合伙协议、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3.查阅了标的资产股权变动的内部决议文件、工商登记资料、验资报告、股东出资凭证和相关资产评估报告；4.查阅了各交易对方出具的《关于所持标的公司股份权属的声明与承诺》《关联关系确认函》等文件；5.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等网站进行查询；6.取得了相关方关于最近 1 年股份变动原因和定价依据的说明等。

在上述有关核查的基础上，本所承办律师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一）结合合伙企业的最终出资人，详细披露合伙人、最终出资人与参与本次交易的其他有关主体的关联关系（如有）

1. 合伙企业的最终出资人

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交易对方共有 24 名，其中力诺投资、力诺集团、财金科技、财金投资、鲁康投资 5 家中国境内公司法人均为自有资金出资，为最终出资人；其余 19 名交易对方为有限合伙企业和契约型基金，其资金来源为合伙人/基金投资人出资。19 名交易对方穿透至自然人、法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情况如下：

（1）济南安富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比例
1	申英明	51.13%
2	伦立军	10.59%
3	张忠山	10.59%
4	冯利	5.29%
5	李照文	2.65%
6	程宝建	2.65%
7	孙妍秋	2.65%
8	王吉兰	2.65%
9	李建文	2.65%
10	李先明	1.76%
11	曹连才	0.53%
12	何方全	0.53%
13	万爱振	0.53%
14	邢辉	0.53%
15	李敦猛	0.53%
16	祝振巧	0.53%
17	范旭峰	0.53%
18	侯宁	0.53%
19	张清华	0.53%
20	闫希路	0.53%
21	陈兆伟	0.53%
22	刘璇	0.53%
23	王宗涛	0.53%
24	孟小环	0.53%

经本所承办律师核查，济南安富是科源制药的员工持股平台。

（2）济南鼎佑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比例
1	济南鼎舜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20%
2	赵敬立	24.71%
3	陈忠强	12.93%
4	马宝光	11.58%
5	李淑青	7.98%
6	解庆民	5.27%
7	李卉	5.20%
8	王振宁	5.12%
9	王文静	4.65%
10	韩方方	4.65%
11	王慧敏	3.90%
12	王登顺	2.73%
13	展恒浩	2.50%
14	姜晓强	2.28%
15	杨新亮	2.10%
16	刘黎青	2.10%
17	郑士荣	2.10%

经本所承办律师核查，济南鼎佑是一家私募基金（基金编号 SX4229），济南鼎佑及其基金管理人济南鼎舜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11 月 3 日和 2015 年 10 月 22 日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和基金管理人登记。

（3）鲁信资本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比例
1	山东鲁信祺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
2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5.00%
3	山东省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23.00%
4	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
5	济南产业发展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5-1	济南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6.00%
5-2	山东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2.00%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比例
5-3	山东一圈一带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1.00%
5-4	济南产业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
6	淄博市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10.00%

经本所承办律师核查，鲁信资本是一家私募基金（基金编号 SE5870），鲁信资本及其基金管理人山东鲁信祺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2 月 4 日和 2016 年 1 月 6 日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和基金管理人登记。

（4）中企和润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比例
1	中企会（北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74%
2	南京金箔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96%
3	穆锦珲	17.54%
4	胡秀清	9.48%
5	苏州荣红贸易有限公司	9.48%
6	北京达飞安评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9.48%
7	中金瑞信投资有限公司	9.48%
8	马永革	4.74%
9	王淑英	4.74%
10	西藏华西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4.74%
11	钟德辉	2.84%
12	朱志洪	1.90%
13	朱龙英	1.90%

根据中企和润提供的资料，中企和润正在申请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目前已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提交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的相关材料。

（5）新余新鼎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比例
1	北京新鼎荣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0.01%
2	新余惠丰骏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63%
2-1	浙江惠一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
2-2	王国城	4.58%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比例
2-3	陈俊	4.38%
2-4	单朝仙	2.79%
2-5	王丽	2.39%
2-6	刘训梅	2.39%
2-7	崔二敏	2.19%
2-8	王海燕	2.19%
2-9	张晓旭	2.19%
2-10	齐建芬	2.19%
2-11	王波	1.99%
2-12	于笑然	1.99%
2-13	罗恒清	1.99%
2-14	朱利荣	1.99%
2-15	李进	1.99%
2-16	凌荣梅	1.99%
2-17	孔祥广	1.99%
2-18	赵宝贵	1.99%
2-19	邹玉珍	1.99%
2-20	冯金良	1.99%
2-21	邵锁柱	1.99%
2-22	周远远	1.99%
2-23	赵妍	1.99%
2-24	逯与建	1.99%
2-25	王梓博	1.99%
2-26	陆跃进	1.99%
2-27	王怀深	1.99%
2-28	招成焯	1.99%
2-29	宁晓波	1.99%
2-30	曹泰杰	1.99%
2-31	荣杰	1.99%
2-32	王树军	1.99%
2-33	卫景信	1.99%
2-34	王淑英	1.99%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比例
2-35	杨奕炜	1.99%
2-36	刘庆治	1.99%
2-37	蒋林虎	1.99%
2-38	缪爱琴	1.99%
2-39	刘兆红	1.99%
2-40	杨慎	1.99%
2-41	陈小燕	1.99%
2-42	刘风英	1.99%
2-43	高惠芳	1.99%
2-44	吴凤洪	1.99%
2-45	张丽春	1.99%
2-46	代贤珍	1.99%
2-47	陈莉	1.99%
3	新余惠丰嘉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63%
3-1	浙江惠一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
3-2	吴金阳	3.69%
3-3	刘恩杰	3.69%
3-4	韩龙飞	3.69%
3-5	徐文龙	2.95%
3-6	徐庭芬	2.40%
3-7	陈心事	2.40%
3-8	沈白雁	2.40%
3-9	陈玲	2.21%
3-10	庄永庆	2.21%
3-11	耿正萃	2.21%
3-12	刘海味	2.21%
3-13	甘强	2.21%
3-14	郑彩玲	2.21%
3-15	王琦	2.21%
3-16	陈维国	2.21%
3-17	陶文雅	2.21%
3-18	杜超	2.03%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比例
3-19	沈向东	2.03%
3-20	冯金良	2.03%
3-21	张杰	2.03%
3-22	姚明康	1.84%
3-23	沈小弟	1.84%
3-24	余长春	1.84%
3-25	杨涛	1.84%
3-26	袁玉青	1.84%
3-27	盛国兴	1.84%
3-28	唐宇	1.84%
3-29	岳倩倩	1.84%
3-30	侯云龙	1.84%
3-31	蔡山鹰	1.84%
3-32	于辉艇	1.84%
3-33	刘华玲	1.84%
3-34	王进香	1.84%
3-35	蒋继华	1.84%
3-36	刘继莲	1.84%
3-37	林德乐	1.84%
3-38	王聚辰	1.84%
3-39	肖仿俊	1.84%
3-40	冯丹	1.84%
3-41	商秀英	1.84%
3-42	吕国平	1.84%
3-43	梁海林	1.84%
3-44	陈檀	1.84%
3-45	钮堂松	1.84%
3-46	杨海忠	1.84%
3-47	邓国力	1.84%
3-48	景文杰	1.84%
4	宁波乾富德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63%
4-1	浙江惠一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85%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比例
4-2	李连彬	5.55%
4-3	王晓静	4.07%
4-4	张国花	2.96%
4-5	李金	2.78%
4-6	王凤云	2.78%
4-7	李楠楠	2.41%
4-8	孟可	2.41%
4-9	张丽丽	2.41%
4-10	王伟强	2.22%
4-11	周华	2.22%
4-12	朱凤琴	2.22%
4-13	张云	2.04%
4-14	刘艳君	2.04%
4-15	李永毅	1.85%
4-16	赵阳	1.85%
4-17	王冬华	1.85%
4-18	王永武	1.85%
4-19	姚远	1.85%
4-20	金燕	1.85%
4-21	欧阳足凤	1.85%
4-22	车云	1.85%
4-23	谢贤志	1.85%
4-24	徐青	1.85%
4-25	李艳丽	1.85%
4-26	程建华	1.85%
4-27	方继经	1.85%
4-28	郑宝治	1.85%
4-29	王海峰	1.85%
4-30	李忠福	1.85%
4-31	蒋继华	1.85%
4-32	赵乾坤	1.85%
4-33	宋桂敏	1.85%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比例
4-34	黄成东	1.85%
4-35	吴昌余	1.85%
4-36	朱本忠	1.85%
4-37	周金富	1.85%
4-38	田法忠	1.85%
4-39	刘霏	1.85%
4-40	冯金良	1.85%
4-41	王树荣	1.85%
4-42	徐光霞	1.85%
4-43	谭卫华	1.85%
4-44	居国丽	1.85%
4-45	陈晓玲	1.85%
4-46	杨振鹏	1.85%
4-47	袁菁华	1.85%
5	黄子毅	8.13%
6	新余元素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2%
6-1	青岛元素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16%
6-2	刘慧英	31.70%
6-3	田晓军	20.60%
6-4	吴宝国	15.85%
6-5	王天玲	15.85%
6-6	魏传金	15.85%
7	续剑昕	4.06%
8	邓建华	4.06%
9	张晓丹	4.06%
10	怀素	2.44%
11	王振华	2.44%
12	南通众润混凝土有限公司	2.44%
13	徐卫永	1.87%
14	尚旭光	1.63%
15	康庆文	1.63%
16	杨昆慧	1.30%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比例
17	麻龙	1.22%
18	赵卫力	0.98%
19	陈露	0.89%
20	罗华英	0.81%
21	王飞	0.81%
22	孟倩	0.81%
23	杨希望	0.81%
24	郑丽红	0.81%
25	胡耀明	0.81%
26	宋浩	0.81%
27	具建平	0.81%
28	马成祥	0.81%
29	郁海鹰	0.81%
30	初秋荣	0.81%
31	张乾	0.81%
32	郝仁	0.81%
33	梁文华	0.81%
34	周浩良	0.81%
35	张少宝	0.81%
36	李小兰	0.81%

经本所承办律师核查，新余新鼎是一家私募基金（基金编号 SY3221），新余新鼎及其基金管理人北京新鼎荣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2 月 8 日和 2015 年 7 月 16 日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和基金管理人登记。

（6）济南宏舜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比例
1	申英明	63.25%
2	刘五生	10.06%
3	高春坡	4.11%
4	关桂菊	4.11%
5	乔寿华	2.05%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比例
6	朱凤珍	2.05%
7	范圣此	2.05%
8	袁世琪	2.05%
9	隗明	2.05%
10	谷瑞乾	2.05%
11	蔡慧华	2.05%
12	茹立显	2.05%
13	贾开钰	2.05%

经本所承办律师核查，济南宏舜是宏济堂的员工持股平台。

（7）南通皓誉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比例
1	南通乔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7%
2	苏州荣正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3.33%
2-1	长兴复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1.26%
2-1-1	长兴永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12%
2-1-2	张凯	43.75%
2-1-3	葛琦	9.38%
2-1-4	金澹	6.25%
2-1-5	武丽莎	6.25%
2-1-6	叶微	3.12%
2-1-7	李琦	3.12%
2-1-8	徐娟	3.12%
2-1-9	吴革玲	3.12%
2-1-10	张颖	3.12%
2-1-11	张清辉	3.12%
2-1-12	于国庆	3.12%
2-1-13	钱卫红	3.12%
2-1-14	李晋瑞	3.12%
2-1-15	苏降雨	3.12%
2-2	天骄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2.99%
2-3	苏州乔景东方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45%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比例
2-4	杨毅	2.30%
3	南通乔禾银来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1.67%
3-1	苏州荣鼎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68.63%
3-1-1	苏州金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1.17%
3-1-1-1	长兴青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54%
3-1-1-1-1	长兴永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7%
3-1-1-1-2	殷学中	29.06%
3-1-1-1-3	张凯	25.00%
3-1-1-1-4	徐娟	22.73%
3-1-1-1-5	程龙	16.40%
3-1-1-1-6	王强	2.27%
3-1-1-1-7	朱浩荣	2.27%
3-1-1-2	常熟乔博信通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0.46%
3-1-2	上海银来优正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2.43%
3-1-3	常熟开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4.98%
3-1-4	常熟乔博信通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1.42%
3-2	南通陆海统筹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24.51%
3-3	南通市崇川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4.90%
3-4	南通乔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6%
4	上海管照资产管理中心	23.33%
4-1	顾婷婷	100.00%
5	上海天帛投资管理中心	10.00%
5-1	徐娟	100.00%

经本所承办律师核查，南通皓誉是一家私募基金（基金编号 S62024），南通皓誉及其基金管理人南通乔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7 月 1 日和 2015 年 1 月 29 日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和基金管理人登记。

（8）济南乐威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比例
1	周爱敏	4.31%
2	伦立军	5.51%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比例
3	宋进军	4.82%
4	崔敬仲	4.31%
5	张金丽	4.31%
6	刘伟	2.71%
7	罗朝真	2.38%
8	王振华	2.38%
9	张鸣	1.90%
10	吴淑萍	1.90%
11	刘敏	1.90%
12	徐霞	1.90%
13	张卫玲	1.90%
14	于维兰	1.90%
15	郝丽华	1.90%
16	王菊	1.90%
17	韩凤岐	1.90%
18	王秀平	1.90%
19	陈琳琳	1.90%
20	常凤敏	1.90%
21	于莲香	1.90%
22	张秀	1.90%
23	李凤霞	1.90%
24	邱影	1.90%
25	李素荣	1.90%
26	李仁洪	1.90%
27	王克泉	1.90%
28	宋文	1.90%
29	梁素珍	1.90%
30	周振兰	1.90%
31	李崇兰	1.90%
32	孟庆梅	1.90%
33	任照兰	1.90%
34	董秀珍	1.90%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比例
35	吴花芹	1.90%
36	牛晓霞	1.50%
37	魏春	1.50%
38	丁大勇	1.50%
39	李宗军	1.40%
40	师荣	1.40%
41	张玉霞	1.40%
42	刘爱芹	1.40%
43	曲福生	1.40%
44	石莉华	1.40%
45	方艳华	1.40%
46	姚总胜	1.30%
47	刘丽萍	1.21%
48	李岩	1.21%

经本所承办律师核查，济南乐威是宏济堂的员工持股平台。

（9）济南宏凯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比例
1	袁世琪	3.40%
2	刁玉泰	6.03%
3	王传明	4.71%
4	张保智	4.71%
5	张凯	4.04%
6	曲正	3.40%
7	朱明礼	2.96%
8	李先明	2.64%
9	刘瑄	2.08%
10	陈丽英	2.08%
11	司玉贞	2.08%
12	张辉	2.08%
13	赵艳	2.08%
14	解品霞	2.08%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比例
15	杜宪义	2.08%
16	梁云华	2.08%
17	王立华	2.08%
18	张燕	2.08%
19	张启敏	2.08%
20	徐成秋	2.08%
21	芦广芬	2.08%
22	方敏	2.08%
23	石磊	2.08%
24	康松鹤	2.08%
25	赵勇	2.08%
26	邵建军	2.08%
27	侯本勇	1.97%
28	于素文	1.75%
29	高敏	1.75%
30	杨文玉	1.64%
31	关桂菊	1.54%
32	韩倩	1.54%
33	朱传虎	1.54%
34	吴刚	1.43%
35	赵秉如	1.43%
36	王臻	1.43%
37	毛翠芹	1.43%
38	解西周	1.43%
39	张玲	1.32%
40	毛日昆	1.32%
41	崔存良	1.32%
42	刘继东	1.32%
43	刘春红	1.32%
44	梁善美	1.32%
45	刘敏	1.32%
46	孙雯红	1.32%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比例
47	魏凤英	1.32%

经本所承办律师核查，济南宏凯是宏济堂的员工持股平台。

（10）济南惠宏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比例
1	申英明	72.24%
2	王丽云	6.17%
3	杨纪海	6.17%
4	徐立春	3.08%
5	武祥伦	3.08%
6	陈学博	3.08%
7	汤甜	3.08%
8	张晓洁	3.08%

经本所承办律师核查，济南惠宏是宏济堂的员工持股平台。

（11）济南鲲特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比例
1	史学红	1.97%
2	李剑刚	49.32%
3	张鲁生	2.34%
4	张兆颐	2.34%
5	李兰华	2.34%
6	林丛	2.34%
7	孙双聚	2.34%
8	李贤敏	2.34%
9	逄玉芝	2.34%
10	朱玮	2.34%
11	林竺	2.34%
12	韩克震	2.34%
13	刘燕	2.34%
14	焦梅芳	2.34%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比例
15	王延萍	2.34%
16	袁之祥	2.34%
17	赵秀英	2.34%
18	董云霞	2.10%
19	陈旭东	1.97%
20	刘冬梅	1.85%
21	于湧	1.73%
22	朱希妍	1.49%
23	孟卉	1.49%
24	冯慰	1.49%
25	孔祥云	1.49%

经本所承办律师核查，济南鲲特是宏济堂的员工持股平台。

（12）人合厚乾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比例
1	深圳人合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26%
2	侯庆鑫	20.32%
3	代京凯	9.03%
4	金伟春	5.87%
5	郑龙	4.51%
6	余伟杰	4.51%
7	郭达	4.51%
8	郭洪杰	4.51%
9	严凤霞	4.51%
10	陈元春	4.51%
11	蔡达	3.39%
12	谭会晓	3.39%
13	王召言	3.39%
14	沈亦超	2.71%
15	罗益民	2.26%
16	张黔南	2.26%
17	谢冠斌	2.26%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比例
18	莫玲妹	2.26%
19	蔡晖	2.26%
20	王建莹	2.26%
21	刘金辉	2.26%
22	王岩	2.26%
23	范杰	2.26%
24	李文方	2.26%

经本所承办律师核查，人合厚乾是一家私募基金（基金编号 SS1794），人合厚乾及其基金管理人深圳人合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和 2014 年 3 月 25 日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和基金管理人登记。

（13）嘉兴华斌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比例
1	方富天元（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02%
2	讷河青色草原现代农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7.23%
3	刘彦芳	11.17%
4	郝进学	9.93%
5	戴桂礼	6.86%
6	汤建军	5.71%
7	张熙	4.96%
8	王峰	4.96%
9	孙景景	4.96%
10	曾琼	3.23%
11	孙宝静	3.03%
12	王晴	2.98%
13	程广霞	2.48%
14	吴杰	2.48%

经本所承办律师核查，嘉兴华斌是一家私募基金（基金编号 SEC717），嘉兴华斌及其基金管理人方富天元（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2 月 10 日和 2015 年 8 月 13 日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和基金管理人登记。

（14）上海梓献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比例
1	上海日赢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2.62%
2	上海谷米移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6.92%
3	蔡志杰	2.62%
4	姜海霞	2.62%
5	许燕群	2.62%
6	黄秀丽	2.62%

经本所承办律师核查，上海梓献是一家私募基金（基金编号 SEA026），上海梓献及其基金管理人上海日赢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3 月 13 日和 2015 年 6 月 17 日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和基金管理人登记。

（15）人合厚实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比例
1	深圳人合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89%
2	北京盈生富通投资有限公司	18.87%
3	郑建宏	9.43%
4	北京荷宝投资有限公司	9.43%
5	杨雨飞	5.66%
6	赵建东	5.66%
7	郭洪杰	5.66%
8	金伟春	3.77%
9	田大林	3.77%
10	耿跃华	3.77%
11	李晓丹	3.77%
12	许新	3.77%
13	北京新汉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77%
14	刘卫红	1.89%
15	肖南	1.89%
16	张杰	1.89%
17	汪锋	1.89%
18	张继跃	1.89%
19	俞婷	1.89%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比例
20	侯庆鑫	1.89%
21	范杰	1.89%
22	张学增	1.89%
23	俞小芬	1.89%
24	李文方	1.89%

经本所承办律师核查，人合厚实是一家私募基金（基金编号 SR4269），人合厚实及其基金管理人深圳人合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和 2014 年 3 月 25 日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和基金管理人登记。

（16）宁波东旸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比例
1	颜秀芸	0.50%
2	张林林	99.50%

（17）人合厚信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比例
1	深圳人合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23%
2	伍瑞玲	12.26%
3	罗建华	12.26%
4	宁瑞鹏	9.81%
5	樊珊	6.13%
6	范杰	4.29%
7	高秀芳	3.68%
8	金伟春	2.45%
9	徐世明	2.45%
10	张瑜	2.45%
11	王凡	2.45%
12	刘金辉	2.45%
13	段萍	2.45%
14	钟培元	2.45%
15	杨伟华	2.45%
16	王建莹	1.90%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比例
17	周荣安	1.84%
18	黄国华	1.84%
19	张继跃	1.59%
20	张肖峣	1.47%
21	黄立立	1.23%
22	洪子扬	1.23%
23	李占辉	1.23%
24	陈隽	1.23%
25	张小民	1.23%
26	张博	1.23%
27	何瑞琴	1.23%
28	张士学	1.23%
29	崔勇	1.23%
30	朱燕锋	1.23%
31	郭四野	1.23%
32	郭洪杰	1.23%
33	黄贾	1.23%
34	张学增	1.23%
35	李文方	1.23%
36	刘德萍	1.23%
37	姜兆年	1.23%
38	姜宝军	1.23%

经本所承办律师核查，人合厚信是一家私募基金（基金编号 SK7320），人合厚信及其基金管理人深圳人合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7 月 1 日和 2014 年 3 月 25 日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和基金管理人登记。

（18）银石聚宝 1 期基金

序号	投资者名称/姓名	出资比例
1	银石双动力 1 期基金	71.47%
1-1	广东银石投资有限公司	4.60%
1-2	老倩仪	6.90%

序号	投资者名称/姓名	出资比例
1-3	李宗尧	4.60%
1-4	张玉玲	19.77%
1-5	朱翔	9.20%
1-6	宁静	4.60%
1-7	丘海云	11.26%
1-8	秦晓霞	4.60%
1-9	何志坚	18.39%
1-10	陈蒲顺	9.20%
1-11	肖凌	6.90%
2	张玉玲	28.53%

经本所承办律师核查，银石聚宝 1 期基金是一家私募基金（基金编号 S29893），银石聚宝 1 期基金及其基金管理人广东银石投资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5 月 21 日和 2014 年 4 月 23 日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和基金管理人登记。

（19）银石双动力 2 期基金

序号	投资者名称/姓名	出资比例
1	龚萍	3.29%
2	何颖思	3.29%
3	黄微	6.58%
4	黄玉莲	8.88%
5	凌仕保	3.29%
6	陆佳仪	3.95%
7	孙怀庆	32.89%
8	谭一兵	6.58%
9	吴刚	4.93%
10	许金萍	3.29%
11	许自萍	16.45%
12	张广荣	6.58%

经本所承办律师核查，银石双动力 2 期基金是一家私募基金（基金编号 S29123），银石双动力 2 期基金及其基金管理人广东银石投资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5 月 22 日和 2014 年 4 月 23 日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和基金管理人登

记。

2. 合伙人、最终出资人与参与本次交易的其他有关主体的关联关系（如有）

本次交易对方的合伙人、最终出资人与参与本次交易的其他有关主体主要存在如下关联关系：

（1）济南安富的有限合伙人张忠山，持有济南安富 10.59%合伙份额；同时，张忠山担任力诺集团的董事。

（2）济南安富的有限合伙人冯利，持有济南安富 5.29%合伙份额；同时，冯利担任力诺投资的董事、力诺集团监事。

（3）济南安富、济南宏舜、济南惠宏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申英明，同时持有力诺集团 20%股权，并担任力诺投资和力诺集团的监事。

除前述情形外，交易对方之间还存在如下关联关系：

（1） 力诺投资和力诺集团同受高元坤先生控制。

（2） 济南安富、济南宏舜、济南惠宏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申英明。

（3）人合厚乾、人合厚实、人合厚信系同一基金管理人深圳人合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私募投资基金。

（4）银石聚宝 1 期基金、银石双动力 2 期基金系同一基金管理人广东银石投资有限公司管理的私募投资基金。

（5）济南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同时持有财金投资 46.38%股权、财金科技 100%股权，艾传东同时担任财金投资、财金科技的董事兼总经理。

（二）补充披露交易对方穿透计算后的合计人数，交易对方是否超过 200 人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的未上市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行政许可有关问题的审核指引》（以下简称“《4 号指引》”），股份公司股权结构中存在工会代持、职工持股会代持、委托持股或信托持股等股份代持关系，或者存在通过“持股平台”间接持股的安排以致实际股东超过 200 人的，在依据本指引申请行政许可时，应当已经将代持股份还原至实际股东、将间接持

股转为直接持股，并依法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以私募股权基金、资产管理计划以及其他金融计划进行持股的，如果该金融计划是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设立并规范运作，且已经接受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监管的，可不进行股份还原或转为直接持股。

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修订，以下简称“《证券法》（2019 年修订）”）第九条第 2 款，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公开发行：（二）向特定对象发行证券累计超过二百人，但依法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员工人数不计算在内。因此，发行对象中的员工持股平台无需穿透计算人数。

结合上述规定，交易对方穿透计算后的合计人数具体如下：

1．按照《4 号指引》的规定将发行对象穿透至自然人、非专门投资于标的资产的公司、依法设立的私募基金，并按照《证券法》（2019 年修订）的规定不予穿透计算员工持股平台的员工人数，交易对方穿透计算后的合计人数为 25 人，未超过 200 人。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穿透情况说明	穿透人数
1	力诺投资	非专门投资于标的资产的公司	1
2	力诺集团	非专门投资于标的资产的公司	1
3	济南安富	员工持股平台	1
4	财金科技	非专门投资于标的资产的公司	1
5	济南鼎佑	已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	1
6	财金投资	非专门投资于标的资产的公司	1
7	鲁康投资	非专门投资于标的资产的公司	1
8	鲁信资本	已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	1
9	中企和润	正在进行私募基金备案的合伙企业	1
10	新余新鼎	已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	1
11	济南宏舜	员工持股平台	1
12	南通皓誉	已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	1
13	济南乐威	员工持股平台	1
14	济南宏凯	员工持股平台	1
15	济南惠宏	员工持股平台	1
16	济南鲲特	员工持股平台	1

序号	交易对方	穿透情况说明	穿透人数
17	人合厚乾	已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	1
18	嘉兴华斌	已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	1
19	上海梓献	已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	1
20	人合厚实	已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	1
21	宁波东旸	未进行私募基金备案的合伙企业，穿透计算	2
22	人合厚信	已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	1
23	银石聚宝 1 期基金	已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	1
24	银石双动力 2 期基金	已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	1
合计			25

注：中企和润已经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提交私募基金备案材料，最终出资人合计 13 名。

2．按照《4 号指引》的规定将发行对象穿透至自然人、非专门投资于标的资产的公司、依法设立的私募基金，并穿透计算员工持股平台的员工人数，交易对方穿透计算后的合计人数（已剔除重复）为 178 人，未超过 200 人。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穿透情况说明	穿透人数
1	力诺投资	非专门投资于标的资产的公司	1
2	力诺集团	非专门投资于标的资产的公司	1
3	济南安富	员工持股平台，穿透计算	24
4	财金科技	非专门投资于标的资产的公司	1
5	济南鼎佑	已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	1
6	财金投资	非专门投资于标的资产的公司	1
7	鲁康投资	非专门投资于标的资产的公司	1
8	鲁信资本	已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	1
9	中企和润	正在进行私募基金备案的合伙企业	1
10	新余新鼎	已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	1
11	济南宏舜	员工持股平台，穿透计算	12
12	南通皓誉	已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	1
13	济南乐威	员工持股平台，穿透计算	47
14	济南宏凯	员工持股平台，穿透计算	44

序号	交易对方	穿透情况说明	穿透人数
15	济南惠宏	员工持股平台，穿透计算	7
16	济南鲲特	员工持股平台，穿透计算	25
17	人合厚乾	已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	1
18	嘉兴华斌	已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	1
19	上海梓献	已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	1
20	人合厚实	已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	1
21	宁波东旸	未进行私募基金备案的合伙企业，穿透计算	2
22	人合厚信	已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	1
23	银石聚宝 1 期基金	已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	1
24	银石双动力 2 期基金	已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	1
合计			178

注 1：济南宏舜 13 名合伙人中，合伙人申英明已在济南安富中进行计算；济南乐威 48 名合伙人中，合伙人伦立军已在济南安富中进行计算；济南宏凯 47 名合伙人中，合伙人袁世琪已在济南宏舜中计算，合伙人李先明已在济南安富中计算，合伙人关桂菊已在济南宏舜中计算；济南惠宏 8 名合伙人中，合伙人申英明已在济南安富中进行计算。

注 2：中企和润已经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提交私募基金备案材料，最终出资人合计 13 名。

综上，本所承办律师认为，交易对方穿透计算后的合计人数未超过 200 人。

（三）补充说明标的资产股东出资是否真实，出资方式和程序是否合规，出资来源是否合规、清晰、以及是否存在代持

根据交易对方填写的《股东调查表》《关于所持标的公司股份权属的声明与承诺》、标的资产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承办律师核查，标的资产股东出资真实，出资方式合规，标的资产依法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议、工商登记等程序（如需）；标的资产股东的出资来源合规、清晰，不存在代持。

（四）补充披露标的资产最近 1 年是否新引入股东，是否存在增、减资，如是，请详细说明变动的原因、定价依据，是否存在与入股前标的资产的股东及董监高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委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的安排

1. 标的资产最近 1 年是否新引入股东，是否存在增、减资，如是，请详细说明变动的原因、定价依据

（1）宏济堂

宏济堂最近 1 年通过股份转让方式引入的新股东为财金投资，不存在增、减资情形，股份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

2019 年 12 月 26 日，财金投资与力诺集团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一）》《股份转让协议（二）》，财金投资以 750,000,000 元的价格受让力诺集团所持宏济堂 19,736,842 股股份（占宏济堂总股本 16.2%），每股价格 38 元。

宏济堂本次股份变动的原因和背景为，财金投资作为地方国资背景的投资人，看好健康产业发展前景，而力诺集团自身有资金需求，经双方协商一致，力诺集团将所持宏济堂的部分股份转让给财金投资。本次股份转让的定价系双方基于宏济堂的前轮融资估值，经协商一致最终确定，转让价格具有合理性。

（2）科源制药

科源制药最近 1 年通过股份转让方式引入的新股东为鲁康投资和财金投资，不存在增、减资情形，股份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

2019 年 3 月 26 日，鲁康投资与山东鑫顺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鲁康投资以 7,500,000 元受让山东鑫顺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所持科源制药 500,000 股股份（占科源制药总股本 0.86%），每股价格 15 元。

2019 年 3 月 27 日，鲁康投资与力诺集团签署《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鲁康投资以 22,500,000 元受让力诺集团所持科源制药 1,500,000 股股份（占科源制药总股本 2.59%），每股价格 15 元。

2019 年 3 月 28 日，财金投资与力诺集团签署《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财金投资以 30,000,000 元的价格受让力诺集团所持科源制药 2,000,000 股股份（占科源制药总股本 3.45%），每股价格 15 元。

2019 年 3 月 28 日，财金科技与力诺集团签署《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财金科技以 14,250,000 元的价格受让力诺集团所持科源制药 950,000 股股份（占科源制药总股本 1.64%），每股价格 15 元。本次股份转让前，财金科技已持有科源制药 2,700,000 股股份。

上述股份变动的原因和背景为，鲁康投资、财金投资、财金科技作为地方国资背景的投资人，看好健康产业发展前景；而转让方自身有资金需求，经各方协商一致达成了股份转让交易。上述股份转让的定价系各方基于科源制药于评估基准日 2018 年 9 月 30 日的评估值，经协商一致最终确定，转让价格具有合理性。

2．是否存在与入股前标的资产的股东及董监高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委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的安排

根据各交易对方填写的《股东调查表》《关联关系确认函》等资料并经本所承办律师核查，标的资产最近 1 年新引入股东与入股前标的资产的股东及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委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的安排。

七、《问询函》之“22.关于标的资产的股权质押。根据预案披露，交易对方力诺投资所持科源制药 2660 万股股份，以及力诺集团所持 1390 万股股份均被质押，质押比例合计占科源制药总股本的 69.98%，标的资产股权质押尚未解除。请公司补充披露：（1）前述质押股权形成的时点、原因、解除质押的进展，是否存在解除障碍，不能如期解除的补救措施；（2）是否存在其他未披露的标的资产股权瑕疵或权属纠纷的情形，是否对本次交易构成障碍；（3）请结合交易对方力诺投资和力诺集团的偿债能力，补充披露交易完成后交易对方是否存在对持有上市公司股权进行质押的计划，如存在，请说明交易完成后对上市公司股权稳定性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况，并充分提示风险。请财务顾问和律师发表意见。”

回复：

本所承办律师履行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查验程序：1. 查阅了力诺投资与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信信托”）签署的《人民币资金贷款合同》《权利质押合同》，以及力诺集团与中信信托签署的《权利质押合同》；2. 查阅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前 200 名全体排名证券持有人名册》和《证券质押登记证明》；3. 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裁判文书网等网站进行查询；4.查阅了交易对方出具的《关于所持标的公司股份权属的声明与承诺》；5.查阅了力诺投资的还款凭证和展期证明；6.查阅了力诺投资和力诺集团的情况介绍、相关财务报表、企业信用报告；7.取得了力诺投资和力诺集团出具的书面确认与承诺；8.查阅了交易对方填写的《股东调查表》等。

在上述有关核查的基础上，本所承办律师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一）前述质押股权形成的时点、原因、解除质押的进展，是否存在解除障碍，不能如期解除的补救措施

1. 质押股权形成的时点、原因、解除质押的进展

2017 年 5 月，力诺投资与中信信托签署《人民币资金贷款合同》（合同编号：P2017M11SLNTZ0001-TR01），约定中信信托为力诺投资提供 300,000,000 元信托贷款，用于补充力诺投资的流动资金，贷款期限自 2017 年至 2019 年（现已根据合同约定展期至 2020 年 5 月 19 日）。同时，力诺集团与中信信托签署《权利质押合同》（合同编号：P2017M11SLNTZ0001-TR04），约定力诺集团以其持有的科源制药 1,890 万股股份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期限自 2017 年 5 月 16 日至 2021 年 5 月 16 日；力诺投资与中信信托签署《权利质押合同》（合同编号：P2017M11SLNTZ0001-TR03），约定力诺投资以其持有的科源制药 2,660 万股股份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期限自 2017 年 5 月 16 日至 2021 年 5 月 16 日。根据《证券质押登记证明》，该等股份的质押登记日均为 2017 年 5 月 16 日。

力诺投资已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偿还《人民币资金贷款合同》项下贷款本金 98,880,782 元和相应利息，力诺集团所持科源制药 500 万股股份的质押登记已于 2019 年 3 月 26 日解除。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力诺集团尚有 201,119,218 元贷款本金和相应利息未偿还，力诺集团所持科源制药的 1,390 万股股份以及力诺投资所持科源制药的 2,660 万股股份仍处于质押状态。

上述股份质押的相关解质押程序正在进行中，力诺投资和力诺集团拟通过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安排偿还股票质押贷款，并解除其所持科源制药股票的质押。根据力诺投资和力诺集团出具的《关于标的公司股份权属的声明与承诺》，力诺投资和力诺集团将于上市公司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组相关事项前完成质押的解除。

2. 是否存在解除障碍，不能如期解除的补救措施

根据《人民币资金贷款合同》第 6.5 条第（2）款，信托贷款展期期间（包括第一次展期和第二次展期），经提前 30 日向中信信托提交书面提前还款申请，力诺投资可以在提前还款申请载明的还款日的前一工作日提前一次性偿还全部

贷款本金并支付计算至提前还款申请载明的还款日的利息。

另根据《人民币资金贷款合同》第 7.4 条，双方同意，如力诺投资或力诺集团因战略原因需要对科源制药进行重组而需中信信托解除全部或部分担保的，力诺投资和力诺集团应提供新的足额担保。力诺投资、信托委托人及力诺集团就新的担保达成一致意见，在新担保办理了有效的担保手续，并由中信信托取得相应担保权利证明后，中信信托应当解除科源制药全部或部分股权的质押担保。

因此，力诺投资通过提前还款的方式解除相关股份质押，具有合同依据和可行性；力诺投资亦可通过引进投资方筹措资金、替换担保物等方式实现解除质押的目的。

本所承办律师认为，如相关方的约定和承诺能够得到有效履行，上述股份质押的解除不存在障碍。相关约定及承诺履行后，可以有效化解科源制药股份质押的风险。

（二）是否存在其他未披露的标的资产股权瑕疵或权属纠纷的情形，是否对本次交易构成障碍

根据交易对方出具的《关于所持标的公司股份权属的声明与承诺》《股东调查表》并经本所承办律师核查，交易对方不存在通过委托、信托等方式替他人持有或为他人利益而持有标的股份的情形，亦不存在正在进行或潜在的与标的股份相关的权属纠纷；交易对方所持标的资产的股份不存在其他抵押、质押等权利限制，未涉及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争议，不存在其他未披露的标的资产股权瑕疵或权属纠纷的情形。

（三）请结合交易对方力诺投资和力诺集团的偿债能力，补充披露交易完成后交易对方是否存在对持有上市公司股权进行质押的计划，如存在，请说明交易完成后对上市公司股权稳定性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况，并充分提示风险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力诺集团和力诺投资总资产分别为 188.82 亿元、82.24 亿元，净资产分别为 101.94 亿元、42.67 亿元，规模较大。其中，不包含存货在内的流动资产分别为 51.12 亿元、34.93 亿元，货币资金分别为 17.41 亿元、3.17 亿元，资产流动性较好。力诺集团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分别为 1.19、0.88；力诺投资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分别为 1.55、1.29。总体而言，力诺集团和力诺

投资的短期偿债能力较强且保持相对稳定。

根据力诺投资和力诺集团的书面确认与承诺，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力诺投资和力诺集团尚未有将未来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质押的相关计划和安排。本次交易完成后，力诺投资和力诺集团将视自身资金安排情况，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其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考虑是否需要将所持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质押融资。若发生前述质押事项，力诺投资和力诺集团将严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等程序。

八、《问询函》之“23.关于标的资产的出资瑕疵。根据预案披露，2018 年 2 月 27 日交易对方力诺集团以不动产权对标的资产之一宏济堂进行增资，但截至目前尚未进行权属变更。请公司补充披露：（1）前述增资作价的合理性；（2）未办理权属变更的原因及存在的障碍，相关不动产权的实际使用状态、股权工商登记变更情况、是否构成虚假出资或出资不实，以及对本次交易的影响，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请财务顾问和律师发表意见。”

回复：

本所承办律师履行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查验程序：1.查阅了宏济堂、力诺集团的内部决议文件；2.查阅了宏济堂与力诺集团签署的《山东宏济堂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3.查阅了增资涉及的不动产权的《资产评估报告》；4.查阅了增资涉及的不动产权的权属证书；5.查阅了尚未办理权属变更的不动产权所涉及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抵押合同》；6.查阅了宏济堂对尚未办理权属变更的不动产权的入账资料；7.取得了宏济堂对增资有关情况的说明和力诺集团的相关承诺；8.查阅了宏济堂的工商登记资料并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进行查询等。

在上述有关核查的基础上，本所承办律师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一）前述增资作价的合理性

根据宏济堂《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力诺集团与宏济堂于 2018 年 2 月 27 日签署的《山东宏济堂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为了满足宏济堂生产经营资产的完整性，各方同意力诺集团以不动产权作价对宏济堂进行增资，以 44 元/股的价格认购宏济堂新增股份 4,228,825 股；用于增资的不动产权

共计作价 186,068,395 元，其中 4,228,825 元作为宏济堂新增注册资本、其余 181,839,570 元计入宏济堂资本公积。增资作价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证编号	位置	面积	评估作价情况
1	鲁（2018）济南市不动产权第 0004189 号	历城区经十东路 30766 号力诺科技园南区宏济堂阿胶车间	建筑面积 3,700.23 ㎡ 宗地面积 129,464 ㎡	根据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天华资评报字[2018]第 1002 号《评估报告》，在评估基准日（2017 年 7 月 10 日），第 1-10 项房屋建筑物对应土地使用权（宗地面积为 129,464 平方米）的评估值为 10,543.55 万元。 各方同意，根据上述《评估报告》，力诺集团将宗地面积共计 129,464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作价 77,370,718 元，认购宏济堂新增股本 1,758,425 股，每股单价 44 元。
2	鲁（2018）济南市不动产权第 0004332 号	历城区经十东路 30766 号力诺科技园南区前列欣胶囊、小儿消食片等中药产品现代化技术改造项目丙类库房 1-101	建筑面积 418.61 ㎡ 宗地面积 129,464 ㎡	
3	鲁（2018）济南市不动产权第 0004118 号	历城区经十东路 30766 号力诺科技园南区宏济堂动力车间 1-101	建筑面积 2,401.90 ㎡ 宗地面积 129,464 ㎡	
4	鲁（2018）济南市不动产权第 0004079 号	历城区经十东路 30766 号力诺科技园南区前列欣胶囊、小儿消食片等中药产品现代化技术改造项目前处理提取车间 1	建筑面积 16,308.21 ㎡ 宗地面积 129,464 ㎡	
5	鲁（2018）济南市不动产权第 0004110 号	历城区经十东路 30766 号力诺科技园南区宏济堂前处理车间	建筑面积 2,789.26 ㎡ 宗地面积 129,464 ㎡	
6	鲁（2018）济南市不动产权第 0004119 号	历城区经十东路 30766 号力诺科技园南区前列欣胶囊、小儿消食片等中药产品现代化技术改造项目麝香酮车间 1-101	建筑面积 7,215.39 ㎡ 宗地面积 129,464 ㎡	
7	鲁（2018）济南市不动产权第 0004236 号	历城区经十东路 30766 号力诺科技园南区前列欣胶囊、小儿消食片等中药产品现代化技术改造项目制剂车间 1-101	建筑面积 20,446.47 ㎡ 宗地面积 129,464 ㎡	
8	鲁（2018）济南市不动产权第 0004053 号	历城区经十东路 30766 号力诺科技园南区宏济堂中试车间	建筑面积 3,479.92 ㎡ 宗地面积 129,464 ㎡	
9	鲁（2018）济南市不动产权第	历城区经十东路 30766 号力诺科技园南区宏济堂中医实验	建筑面积 350.43 ㎡ 宗地面积	

	0004088号	室	129,464 ㎡	
10	鲁（2018）济南市不动产权第0004029号	历城区经十东路30766号力诺科技园南区宏济堂综合楼	建筑面积4,833.29 ㎡ 宗地面积129,464 ㎡	
11	鲁（2018）济南市不动产权第0004097号	历城区经十东路30766号力诺永宁车间	建筑面积4,937.10 ㎡ 宗地面积28,355 ㎡	根据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天华资评报字[2018]第1037号《评估报告》，在评估基准日（2017年7月10日），第12-13项房屋建筑物评估值1,262.31万元；土地使用权评估值2,308.66万元，合计3,570.97万元。 各方同意，力诺集团将该不动产权按照上述《评估报告》中确定的评估价向宏济堂增资35,709,735元，认购宏济堂新增股本811,584股，每股股份单价44元。
12	鲁（2018）济南市不动产权第0004120号	历城区经十东路30766号力诺永宁综合楼	建筑面积3,116.46 ㎡ 宗地面积28,355 ㎡	
13	鲁（2018）济南市不动产权第0006489号	历城区经十东路30766号力诺永宁水针车间	建筑面积22,266.18 ㎡ 宗地面积40,369 ㎡	根据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天华资评报字[2018]第1036号《评估报告》，在评估基准日（2017年7月10日），第11项房屋建筑物的评估值为4,013.56万元，土地使用权的评估值为3,285.23万元，合计评估值为7,298.79万元。 各方同意，力诺集团将该不动产权按照上述《评估报告》中确定的评估价向宏济堂增资72,987,941元，认购宏济堂新增股本1,658,816股，每股股份单价44元。

经本所承办律师核查，用于本次增资的资产已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的评估机构评估，本次增资的增资价格系各方在宏济堂当时外部融资估值基础上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宏济堂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本所承办律师认为，本次增资履行了股东大会审议程序，用于本次增资的不动产权价值已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的评估机构评估，各方根据评估结果和宏济堂当时外部融资估值协商确定本次增资的增资价格，具有合理性。

（二）未办理权属变更的原因及存在的障碍，相关不动产权的实际使用状态、股权工商登记变更情况、是否构成虚假出资或出资不实，以及对本次交易的影响，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上述表格中的第 1-12 项不动产权已完成权属变更登记，第 13 项不动产权因设置了抵押，尚在解除抵押及办理权属变更中。具体情况如下：

不动产权证号	担保金额（元）	抵押期限	抵押权人
鲁（2018）济南市不动产权第 0006489 号	100,000,000.00	2019.6.6-2020.6.4	中国进出口银行山东省分行
	67,000,000.00	2019.6.20-2022.6.19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丘支行
	100,000,000.00	2019.4.23-2022.4.22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丘支行

根据宏济堂说明并经本所承办律师核查，力诺集团在对宏济堂进行增资时已将相关资产交付给宏济堂实际使用至今，宏济堂已于 2018 年 3 月 15 日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鉴于本次增资履行了宏济堂股东大会审议和评估程序、力诺集团在对宏济堂进行增资时已将相关资产交付给宏济堂实际使用并已将大部分资产的权属变更登记至宏济堂名下、剩余 1 处不动产权系因抵押尚未解除而无法办理权属转移，至今未遭受第三方的权利主张和追索，不存在产权纠纷；且力诺集团已书面承诺于上市公司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组相关事项前完成相关不动产权的变更登记。本所承办律师认为，用于增资的部分不动产尚未办理权属变更情形不构成虚假出资或出资不实，在力诺集团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情况下，不会对本次交易构成实质性障碍。

九、《问询函》之“26.根据媒体报道，交易对方力诺集团等成员企业较多。请公司说明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相关情况。请财务顾问和律师发表意见。”

回复：

本所承办律师履行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查验程序：l.取得了标的资产提供的关联方名单及相关资料；2.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网站进行查询；3.查阅了相关方出具的《股东调查表》《关联自然人调查表》《确认函》《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等。

在上述有关核查的基础上，本所承办律师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变更为高元坤，控股股东变更为力诺投资。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标的资产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关联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实际主营业务
1	力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以自有资金投资及对投资项目的咨询（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进出口业务；批发、零售；化学、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光伏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投资
2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太阳能热水器、集热器、太阳能光热产品、光伏产品的制造；批发、零售：建筑材料，日用品，工艺美术品；进出口业务；收购纸箱、包装帽；社会经济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投资
3	山东力诺特种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玻璃制品制造；批发、零售：玻璃制品、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杂品、工艺美术；收购碎玻璃、纸箱、包装帽；玻璃机械设备及备品备件的制造、加工、销售；厂房、设备租赁；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药用包装玻璃、耐热压制玻璃、电光源玻璃的制造、批发、零售
4	山东力诺玻璃制品营销有限公司	玻璃制品、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专营及危险化学品）、日用杂品（不含烟花爆竹）、工艺品、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的销售；碎玻璃、纸箱、包装帽的收购；物流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玻璃制品销售
5	山东宏济堂制药集团中药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中药材种植；非专控农副产品销售、农产品初加工服务；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
6	山东力诺永宁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
7	山东力诺智慧园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旅行社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旅游管理服务；市场调查；包装服务；办公服务；住宿服务；场地租赁（不含融资性租赁）；礼仪庆典服务；办公用品、工艺美术品、日用品、食品、皮革制品的批发、零售；烟草零售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和不需经营许可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文化旅游管理服务
8	济南玉皇山商贸有限公司	食品、副食调料、鲜活冷冻水产品、粮油制品、保健食品（有效期至国家新的保健食品管理法规、政策出台时止）、工艺品、日用品、文体用品、五金交电的批发、零售；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
9	济南大宅门文化发展有	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的组织与策划；会议及展览	无

	限公司	展示服务；舞台艺术造型策划；公关礼仪服务；摄影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咨询服务；图文影像设计制作（不含影视）；工艺品、古玩字画（不含文物）、茶叶、茶具、日用品的设计、制作、加工、生产、销售；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和不需经营许可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	济南玉皇山庄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餐饮管理服务；酒店管理；经济信息咨询（不含投资咨询及中介）；非学历职业技能培训；酒店用品、建筑材料、保温材料、日用品、办公用品、针纺织品、食品、五金建材、计算机、服装、厨房用具、工艺品的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餐饮服务
11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太阳能、风能电力开发、生产、售电服务（以上凭许可证经营）；进出口业务；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设计及专业承包（以上凭资质证经营）；电站运维；新能源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服务、技术转让；合同能源管理；发电机组及配件的设计、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电站运维
12	青岛凯诺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能源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太阳能设备开发；售电服务；电力工程施工；市政工程；照明工程；合同能源管理；发电机组及配件的设计、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同能源管理
13	淄博凯诺新能源有限公司	动力电池制造；新能源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服务、技术转让；太阳能、风能发电、售电服务；货物进出口；电力工程施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设计及施工；电站运行维护；合同能源管理；发电机组及配件的设计、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同能源管理
14	日照力诺新能源有限公司	太阳能、风能、生物质能、燃气发电、供暖制冷项目的开发、总承包、设计、采购、建造、运营；售电服务（以上凭许可证经营）；新能源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合同能源管理；发电机组及配件的设计、制造、销售、安装服务；普通货物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承包、设计、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同能源管理
15	青岛力诺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太阳能发电，电力销售、太阳能光伏发电站的建设、运行、维护（以上项目依据经信委、城建委、环保局颁发的许可证从事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同能源管理
16	林州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太阳能技术研发、太阳能光伏电站的建设运营管理。	电力工程施工

17	微山恒升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太阳能光伏电站投资、建设、运营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电力工程施工
18	山东力诺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电力工程勘察设计与项目管理（凭资质经营），电力设备销售及服务；电力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新能源发电设计；电力工程施工、电站的运营和维护（凭资质证、许可证经营）；合同能源管理；发电机组及配件的设计、制造、销售；光伏设备开发、销售； 应用软件开发；互联网数据服务（凭许可证经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电站运维
19	淮北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太阳能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系统规划、设计、研究、开发、技术咨询与运营维护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服务，太阳能发电项目投资、建设、管理，光伏发电系统相关产品及设备销售，机电设备（不含特种设备）安装及施工，农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瓜果蔬菜、花卉苗木种植。（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电站运维
20	泉旭（上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从事新能源科技专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太阳能光伏系统施工，合同能源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电站运维
21	鄯善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设备租赁及运行维护。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电站运维
22	黄石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电站运维
23	西藏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电力能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不得从事股权投资业务，不含金融和经济业务、不含金融资产管理和保险资产管理），电力生产和销售，电力设备制造、设备检修与调试，电力技术开发、咨询、新能源开发；机电安装工程施工（不含特种设备）（依法需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电站运维
24	海东市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建设、运营管理。（上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电站运维
25	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江苏有限公司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建设、运营管理；太阳能光伏发电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电力工程施工
26	日喀则市鲁源光伏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太阳能光伏电站投资、建设、运营管理（不得从事股权投资业务，不含金融和经济业务、不含金融资产管理和保险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电力工程施工
27	成武力诺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电力工程施工
28	吉木萨尔县力诺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光伏太阳能电站建设、运营及管理、太阳能电站咨询服务。	电力工程施工
29	兰坪旭升新能源科技有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开发、投资、建设和运营管	电力工程施工

	限公司	理。	
30	兰坪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开发、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	电力工程施工
31	吉木萨尔县力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太阳能电力能源的开发、投资、建设和管理；太阳能新能源开发。	电力工程施工
32	吉木萨尔县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太阳能发电；太阳能电力能源的开发、投资、建设和管理。	电力工程施工
33	榆林市榆神工业区榆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筹建）（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电力工程施工
34	安阳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建设（凭有效资质证经营）、运营管理。	电力工程施工
35	济源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太阳能光伏发电站的建设、运行、维护	电力工程施工
36	单县鑫诺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电力工程施工
37	涟水力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太阳能光伏电站运营管理；太阳能光伏发电；太阳能光伏发电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电力工程施工
38	山东力诺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自销：太阳能集热器及配套零部件、玻璃制品、太阳能集热管、太阳能光热、光电转换材料、太阳能热水器及配套零部件、玻璃新材料、有机硅、太阳能热管、净水器、水处理设备、空气净化装置、土壤净化装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电力工程施工
39	临沂城投力诺新能源有限公司	太阳能发电项目的开发、投资、总承包、设计、采购、建造、运营；太阳能电力生产销售；太阳能相关配套产品的设计、制造、销售、安装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太阳能发电和相关技术的集成和研发；太阳能产业链的产品技术研发和技术服务；机电安装工程施工（不含特种设备）；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承包、设计、施工；空气源、地源、热源、生物能、风能新能源投资建设、开发、服务、技术研发、咨询；建设和运营天然气、充电站、水地热源泵、储能系统；电力、供热项目及管网的建设、运营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电力工程施工
40	山东蓝电电力有限公司	电力设备销售；电力供应（凭许可证经营）；太阳能发电系统的技术开发、设计、咨询、运营维护服务；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开发、运营、维护与经营管理；太阳能光伏电站设备销售；光伏农业科技大棚的开发、建设与经营管理；非专控农副产品种植。（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电力工程施工
41	济南力诺新能源有限公司	太阳能热水器及配套系统、太阳能空调、太阳能光热、光电产品的制造；家用电器、液压显示屏（LCD）、通讯器材（不含无线电发射）的研制、生产、销售；相关材料和设备的生产、销售；工艺品（不含金制品）销售；企业管理咨询。（以上经营范围凡涉及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从其规定）	无

42	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硅材料、太阳能电池、太阳能应用产品及组件的开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光伏组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43	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有限公司	太阳能材料，太阳能电池及其相关生产设备、配套产品的设计、制造、批发、零售、安装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光伏组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44	山东力诺新能源有限公司	太阳能硅材料、太阳能电池、太阳能应用产品及组件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安装及技术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光伏组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45	上海力诺鲁旭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从事光伏科技、太阳能材料、电池组件、太阳能设备专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生产太阳能光伏电池组件，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光伏组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46	山东力诺太阳能材料有限公司	太阳能电池及组件、集热器及太阳能应用产品、太阳能光伏设备及相关配件的批发、零售、设计、安装；太阳能光伏材料及配件、机械设备、五金配件、电子产品、计量器具、办公用品、劳动保护用服装鞋帽的批发、零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和不需经营许可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光伏设备及相关配件销售业务
47	东营东诺新能源有限公司	太阳能发电；新能源技术开发；售电服务；新能源项目建设、运营；工程项目管理；工程造价咨询；工程监理；农业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农业设施建设；合同能源管理；发电机组及配件的设计、制造、销售；政府采购项目代理及政府采购信息咨询服务。	无
48	力诺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从事生物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建筑专业建设工程设计，建筑工程，市政工程，销售食品添加剂、太阳能光热产品，商务咨询，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商务咨询
49	力诺集团（上海）控股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实业投资，企业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及策划，投资咨询，财务咨询，商务咨询，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从事生物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食品添加剂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收购兼并及策划，投资咨询，财务咨询，商务咨询
50	上海品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
51	上海信鄂涂料有限公司	销售水性涂料、化工产品及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化工设备、五金制品、机械设备，化工科技领域内的技术转让、技术咨询，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市场营销策划，	销售水性涂、料技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商务信息咨询

		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2	上海力诺实业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投资咨询、商务信息咨询、礼仪服务，会务服务，销售日用百货、五金交电、建筑装潢材料、机电设备及配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物业管理、投资咨询
53	上海力诺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玻璃制品及工艺礼品（象牙板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灯饰、太阳能热水器、太阳能供热系统、太阳能集热管，建筑材料、日用百货、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配件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仓储（除危险品）、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酒店管理，企业管理及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会务服务，财务咨询，以电子商务方式从事提供咨询服务及自产产品销售，众创空间，展览展示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及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会务服务，财务咨询
54	上海力诺物流有限公司	普通货运，货运代理，仓储服务，物流系统软件开发设计，商务信息咨询，销售电脑软硬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海上、陆路、航空国际货运代理，搬运装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普通货运，货运代理，仓储服务，国际货运代理，搬运装卸服务
55	上海鸿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玻璃制品、太阳能热水器、集热器、光伏电池、光伏组件、硅材料、建筑材料（钢材、水泥除外）、五金工具、日用品、电子产品、针纺产品、服装、钢材、木材（原木出口除外）、硼酸、硼砂、工艺品（文物除外）、机械设备及零配件、仪器仪表、化工产品及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的批发和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其相关配套服务，贸易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
56	山东力诺智慧园科技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服务；园林绿化工程、亮化照明工程、水、电、暖工程安装及维修（以上凭资质证经营）；房屋租赁（不含商场、超市、市场及融资性租赁）、汽车租赁（不含融资性租赁）；房产中介服务；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品）、日用品、五金交电、装饰材料、建材、工艺品、造林苗木、城镇绿化苗的批发、零售；废旧物资回收与销售（不含生产性废旧物资、报废汽车、危险废物、境外可利用废物）；仓储服务（不含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品）；监控设备、机电设备、楼宇自控设备、太阳能设备、净化水设备的销售、安装、维修；停车场、保洁、餐饮、会议服务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和不需经营许可的项目。	物业管理服务
57	武汉力诺智慧园科技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服务；园林绿化；水、电、暖工程安装及维修（以上凭资质证经营）；房屋租赁、汽车租赁（不含融资性租赁）；房产中介服务；废旧物资回收与销售（不含生产性废旧物资、报	物业管理服务

		废汽车、危险废物、境外可利用废物）；餐饮管理服务；酒店管理；酒店用品、建筑材料、保温材料、装饰材料、五金交电、纺织、服装及日用品、办公用品、食品、计算机、厨房用具、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不含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品）、工艺品的批发、零售；仓储服务（不含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品）、智慧园区项目投资咨询及规划设计、建设、运营、服务、管理；空气源热泵系统及太阳能设备销售、安装、维修、服务；微电网建设、维护、服务，净化水系统销售、安装、维修、服务；机电设备、楼宇智能化系统的维修服务；园区亮化照明及监控系统的规划、建设；清洁卫生；绿化方案设计、施工、养护及苗木销售；停车场机动车停放服务（凭许可证经营）；会议管理服务。	
58	山东城安实业有限公司	园林绿化工程、装饰装修工程施工，物业管理服务，经济信息咨询；建材、装饰材料、日用百货、五金交电、普通工艺美术品、工程机械设备销售；房地产开发经营及中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物业管理服务
59	武汉力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涂料、精细化工产品（除国家专项许可证产品外）的制造及批零兼营；化工设备制造安装；包装容器、五金加工；物业管理。	无
60	武汉双虎建筑涂料有限公司	建筑涂料、木器漆及其配套产品的技术开发、服务及信息咨询；涂料（不含危化品）的生产、销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经营项目经审批后或凭许可证件在核定的期限内方可经营）	建筑涂料、乳胶漆制作及销售
61	武汉双虎涂料有限公司	涂料、精细化工产品（除国家专项许可证产品外）的制造及销售；化工原料及辅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化工设备制造、安装；包装容器加工；五金加工销售；物业管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涂料加工、制作、销售及化工原料及辅料销售
62	武汉双虎汽车涂料有限公司	化工原料及辅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五金销售。	无
63	武汉力诺双虎包装有限公司	印铁制罐、金属包装制品、日用五金、包装纸箱制造、销售、金属材料销售。	无
64	武汉双虎化工有限公司	涂料、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的销售；易燃液体（含甲苯）、易燃固体批发（票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无
65	山东诺虎涂料有限公司	水性涂料、含易燃溶剂的涂料【闭环闪点≤60℃】：氨基树脂涂料、丙烯酸酯类涂料、醇酸树脂涂料、环氧树脂涂料、聚氨酯树脂涂料、橡胶涂料、环氧腻子、环氧漆固化剂、油性调和漆、氟碳树脂漆、涂料用稀释剂。（不含剧毒品，易制爆化学品，成品油，第一、二类易制毒和监控化学品）、精细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除国家专项许可证产品外）的制造及销售；化工原料及辅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化工	无

		设备制造、安装； 包装容器加工；五金加工销售；物业管理（凭资质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6	武汉有机实业有限公司	苯甲酸、苯甲酸 101、苯甲酸钠、三聚苯甲腈、苯甲酸正丁酯、苯甲酸苄酯、苯甲酸苄酯 301、苯甲酸苄酯 302、苯甲酸苄酯 305、有机醇酯 303、苯甲醛、苯甲醛 401、氯醇橡胶、共聚氯醇橡胶、三元及不饱和氯醇橡胶、苯代三聚氰胺、碱性吸收剂、苄胺、环已甲酸、二氧化钛、二硫代水杨酸、间苯二甲胺等有机化工产品、食品添加剂，苯甲腈、苯甲酸甲酯、三类易制毒化学品中的甲苯的研发、生产、加工与销售；上述产品及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配件的批发零售和进出口贸易；化工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及提供相关技术服务（上述经营范围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芳烃氧化、氨化、高分子材料和其他精细化工产品研发、市场与销售
67	潜江新亿宏有机化工有限公司	盐酸、甲醇、氯化苄、二氯化苄生产、销售；苯甲醇、二苄醚、工业盐生产、销售；甲基二氢吡喃、邻苯二甲酸丁苄酯、对苯二甲基二甲醚、对二氯苄、对甲基氯苄、乙酸苄酯、古马隆树脂、对甲基苯甲醛、食品添加剂生产、销售；化工产品生产的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日用品百货、五金产品、建材（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木材）、金属材料销售。（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芳烃氯化、氨化、高分子材料和其他精细化工产品研发、市场与销售
68	海南力诺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太阳能光热，光电产品研发；热水器及其配套系统研发；家用电器、环保产品、液晶显示屏（LCD）、空调供暖系统以及新能源材料研发；房地产交易咨询。	无
69	山东力诺物流有限公司	普通货运（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物流咨询服务、仓储服务、搬运装卸、国际货运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
70	山东力诺新材料有限公司	生产、自销：太阳能集热器及配套零部件、太阳能集热管、太阳能光热、光电转换材料、太阳能热水器及配套零部件、生产所需原辅材料；厂房、机械设备租赁；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
71	济南力诺嘉祥光热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太阳能热管、等径与变径热管、管排热管、铝翼、流道管、冷凝端、集热器及无机高效传热元件（组件）的生产与销售；提供生产产品的售后服务、技术咨询；太阳能光热产品的研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
72	山东力诺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进出口业务；批发、零售：光热系列产品、包装制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建筑材料、五金工具、日用品、针纺织品、服装、钢材、硼酸、硼砂、聚乙烯塑料袋、工艺品、机械设备、仪器仪表；机械零配件的销售及服务。（依	无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3	青岛富之祥新能源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依法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并依据金融办、中国人民银行青岛市中心支行、银监局、保监局、证监局、公安局、商务局颁发的许可证从事经营活动）	无
74	东营凯诺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电力供应；太阳能发电工程施工；风力发电工程施工；市政道路工程建筑；照明工程；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同能源管理
75	枣庄力诺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太阳能、风能电力开发、生产、销电服务；新能源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服务、技术转让；合同能源管理；风电场的投资管理；工程建设及运行维护服务，发电机组及零部件的销售、安装；金属材料的销售；农产品种植、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同能源管理
76	盐源盐诺新能源有限公司	太阳能、风能电力开发、生产、售电服务，新能源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服务、技术转让、合同能源管理；风电场的管理、工程建设及运行维护服务，发电机组及零部件的销售、安装，金属材料的销售，农作物、中药材种植、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同能源管理
77	滨州市沾化区金诺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能源技术开发、技术推广；太阳能、风力发电、开发、建设、运营；售电服务；电力工程施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设计及施工；光伏电站运维和维护；合同能源管理；光伏发电机组及配件的设计、制造、销售；水产养殖、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同能源管理
78	黑河市诺辉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太阳能发电，供电，电气设备批发和进出口，太阳能发电工程施工，新能源发电工程设计服务，城市照明设施管理服务，城市照明工程服务。	太阳能发电工程施工
79	镇赉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80	吉林力诺阳光电力有限公司	太阳能发电；新能源发电站的开发、建设与运营；新能源电力的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和技术服务；机电设备销售；售电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新能源发电站的开发、建设与运营
81	涟水润东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粮食、菌类、蔬菜、水果、花卉、苗木种植、销售；化肥零售；淡水产品养殖、销售；场地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粮食、菌类、蔬菜、水果、花卉、苗木种植、销售
82	上海悦泉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餐饮企业管理，餐饮服务，食品销售。	餐饮服务
83	山东力诺能源科技有限	太阳能集热技术研发； 生产、销售：太阳能集	生产、销售：太

	公司	热器及配套零部件、金属及非金属镀膜产品、太阳能集热管、太阳能光热、光电转换材料、太阳能热水器及配套零部件；进出口业务。	阳能集热器及配套零部件、金属及非金属镀膜产品、太阳能集热管
84	禾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从事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保理业务	融资租赁业务
85	北京力诺盛世发展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开发、技术咨询；销售日用杂货、工艺品；经济贸易咨询。	经济贸易咨询
86	湖北康新化工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甲苯（1014）、硫酸（1302）、盐酸（2507）、乙醚（2625）、氢氧化钠（1669）、环氧乙烷（981）、液氨（2）、环氧氯丙烷（1391）、苯甲腈（78）、正丁醇（2761）、三异丁基铝（1921）、漂粉精（1622）、三氯异氰脲酸（1868）、三氯甲苯（1851）、苯甲酰氯（82）、戊二醛（2169）、苯乙腈（94）、邻甲基苯甲腈（1089）、对二甲苯（357）、邻二甲苯（355）、间二甲苯（356）、过氧化氢溶液（903）的批发（无仓储）；多元醇苯甲酸酯、三聚磷酸钠、邻甲基苯甲酸、苯甲酸正丁酯、食品添加剂、饲料添加剂、香精、香料、二类易制毒化学品中的乙醚、三类易制毒化学品中的盐酸、硫酸、甲苯的批发、零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化工产品贸易
87	河北康石新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化工新材料（苯代三聚氰胺）、苯甲酸及苯甲酸钠的生产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苯甲酸及苯甲酸钠的生产和销售
88	Shengyuan Trading And Development (Hong Kong) Co., Limited	--	国际贸易服务
89	Linuo Europe GmbH	--	国际贸易服务
90	Shengyuan Development Europe GmbH	--	国际贸易服务
91	Linuo India Private Limited	--	无
92	Wuhan International Holding I Limited	--	无
93	Wuhan International Holding II Limited	--	无
94	Centellig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无
95	Centelligence Holdings Ltd.(Cayman)	--	无
96	Centelligence Holdings Ltd.(BVI)	--	无
97	Cougar International Growth Holding II Ltd	--	无
98	Cougar Holdings Limited	--	无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之

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1．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变更为力诺投资，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变更为高元坤，上市公司将转型为一家制药企业。经本所承办律师核查，力诺投资、高元坤及其控制企业不存在经营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近业务的情形，不存在同业竞争。

2．为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控股股东力诺投资、力诺集团、实际控制人高元坤已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与上市公司、标的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在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本人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以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或境外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联营、投资、兼并、受托经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3.如果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现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新业务机会，应立即书面通知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并尽力促使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将该业务机会首先提供给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4.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5.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本公司/本人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方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

综上，本所承办律师认为，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力诺投资、力诺集团和高元坤签署及履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能够避免同业竞争的发生。

（三）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之间是否存在关联交易情况

1．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企业之间

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要求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定价依据充分、合理，确保不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为规范和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控股股东力诺投资、力诺集团、实际控制人高元坤已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关联交易的价格应当按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协商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

2.本公司/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本公司/本人保证不要求或不接受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给予第三方的条件。

4.本公司/本人保证将按照上市公司章程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身份谋取不正当利益，亦不利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身份促使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

5.本公司/本人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亦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保证不损害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6.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赔偿由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所有实际损失。”

十、《问询函》之“27.关于标的资产媒体报道相关情况。根据媒体报道，标的资产前期申请 IP0 并撤销相关申请，标的资产实际控制人高元坤曾作为主板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出现失联情况。请公司补充披露：（1）标的资产前期申报 IPO 并撤销的有关情况，包括存在的主要上市障碍，相关障碍目前是否已解决，

是否影响本次重组上市；（2）高元坤前期失联有关情况，是否存在被证监会立案调查、司法机关调查、违法违规等情况，是否影响本次重组上市。请财务顾问和律师发表意见。”

回复：

本所承办律师履行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查验程序：l.查阅了标的资产和高元坤先生出具的情况说明；2.查阅了原上市公司力诺太阳（证券代码 600885）发布的相关公告；3.取得了高元坤先生的无犯罪记录证明；4.登录巨潮资讯网、中国证监会网站、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中国裁判文书网、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等网站进行查询等。

在上述有关核查的基础上，本所承办律师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一）标的资产前期申报 IPO 并撤销的有关情况，包括存在的主要上市障碍，相关障碍目前是否已解决，是否影响本次重组上市

根据标的资产说明并经本所承办律师核查，标的资产不存在前期申报 IPO 并撤销的情况。

（二）高元坤前期失联有关情况，是否存在被证监会立案调查、司法机关调查、违法违规等情况，是否影响本次重组上市

根据高元坤先生出具的《情况说明》：“本人前期因处理个人事务未能及时与本人原实际控制的上市公司武汉力诺太阳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诺太阳”，现已经更名为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联系，本人在处理完毕个人事务后于 2009 年 9 月 16 日与力诺太阳联系，并正常开展工作至今。截至本说明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以下情况：

1．最近 3 年有重大违法行为或者涉嫌有重大违法行为；

2．最近 3 年有严重的证券市场失信行为；

3．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 12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4．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

5．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

查；

6．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等刑事犯罪。”

经本所承办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高元坤先生不存在被证监会立案调查、司法机关立案侦查等情况，未违反《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影响本次重组上市。

十一、《问询函》之“28.请公司核实并披露，本次交易中其他交易对手方与力诺投资和力诺集团、高元坤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其各自股份锁定安排。请财务顾问和律师发表意见。”

回复：

本所承办律师履行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查验程序：1.查阅了交易对方的合伙协议、公司章程、工商档案等资料；2.查阅了各交易对方出具的《股东调查表》和《关联关系确认函》；3.查阅了各交易对方、高元坤出具的《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4.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进行查询等。

在上述有关核查的基础上，本所承办律师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一）本次交易中其他交易对手方与力诺投资和力诺集团、高元坤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经本所承办律师核查，交易对手方济南安富、济南宏舜、济南惠宏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申英明，申英明系持有力诺集团 5%以上股份的股东、间接持有力诺投资 5%以上股权的股东，以及力诺投资和力诺集团的监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济南安富、济南宏舜、济南惠宏与力诺投资、力诺集团之间存在关联关系。

除上述情况外，本次交易中其他交易对手方与力诺投资和力诺集团、高元坤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股份锁定安排

本次交易中其他交易对手方与力诺投资和力诺集团、高元坤关于股份锁定的

承诺如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力诺投资、力诺集团、高元坤、济南安富、济南宏舜、济南惠宏	1、本公司/本人通过本次重组取得的上市公司新发行的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至本公司/本人证券账户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也不委托他人管理上述股份。 2、如本次重组完成后 6 个月内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重组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本人通过本次重组取得的上市公司新发行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若上述期间上市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前述发行价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3、如本次重组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不转让本公司/本人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4、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内，本公司/本人因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获得的新增股份，亦应遵照前述锁定期进行锁定。 5、如中国证监会及/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上述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或要求的，本公司/本人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意见或要求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执行。 6、上述锁定期届满后，相关股份转让和交易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除力诺投资、力诺集团、高元坤、济南安富、济南宏舜、济南惠宏之外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	1、如本企业通过本次重组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时，对所持有的标的公司股份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不足 12 个月，则本企业因本次重组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本企业证券账户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若本企业通过本次重组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时，对所持有的标的公司股份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已满 12 个月，则本企业因本次重组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本企业证券账户之日起 24 个月内不得转让。 2、如本次重组完成后 6 个月内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重组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企业通过本次重组取得的上市公司新发行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若上述期间上市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前述发行价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3、如本次重组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不转让本企业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4、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内，本企业因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获得的新增股份，亦应遵照前述锁定期进行锁定。 5、如中国证监会及/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上述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或要求的，本企业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意见或要求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执行。 6、上述锁定期届满后，相关股份转让和交易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募集配套资金交易对方	1、本企业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也不委托他人管理上述股份。 2、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内，本企业因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获得的新增股份，亦应遵照前述锁定期进行锁定。 3、如中国证监会及/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上述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或要求的，本企业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意见或要求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执行。

	4、上述锁定期届满后，相关股份转让和交易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十二、请公司说明宏济堂拥有“宏济堂”相关商标的情况，以及宏济堂历史上与山东宏济堂阿胶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之间涉及“宏济堂”商号、商标的诉讼情况，并说明该等诉讼对宏济堂生产经营及本次重组的影响。请财务顾问和律师发表意见。

回复：

本所承办律师履行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查验程序：l.查阅了宏济堂提供的“宏济堂”商号、商标相关的诉讼文书和商标文件；2.取得了宏济堂关于“宏济堂”商号、商标相关诉讼情况及所持“宏济堂”商标情况的确认；3.登录中国商标网、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裁判文书网、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等网站进行查询；4.查阅了《重组预案》等。

在上述有关核查的基础上，本所承办律师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一）说明宏济堂拥有“宏济堂”相关商标的情况

经本所承办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宏济堂拥有“宏济堂”相关商标的情况如下：

序号	持有人	商标图形	注册号	类号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	专用权期限
1	宏济堂	宏濟堂 HONGJITANG 1907	4713801	1	工业用固态气体；工业用盐；工业用挥发碱(氨水)；工业用淀粉；可裂变化学元素；工业用化学品；杀虫用化学添加剂；生物化学催化剂；传真纸；塑料分散剂；植物生长调节剂；防火制剂；食品储存用化学品；制革用油；工业用粘合剂；纸浆；电能；	2018.11.07-2028.11.06
2	宏济堂	宏濟堂 HONGJITANG 1907	4713800	2	食用色素；印刷油墨；着色剂；颜料；油漆；防水粉(涂料)；防腐剂；天然树脂；松香；染料；	2018.11.07-2028.11.06
3	宏济堂	宏濟堂 HONGJITANG 1907	4713799	3	药皂；清洁制剂；抛光制剂；研磨剂；香料；化妆品；成套化妆用具；牙膏；香；动物用化妆品；	2018.11.07-2028.11.06

序号	持有人	商标图形	注册号	类号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	专用权期限
4	宏济堂		4713798	4	润滑油；工业用脂；工业用油；固态化气体(燃料)；矿物燃料；工业用蜡；发动机燃料非化学添加剂；夜间照明物(蜡烛)；除尘制剂；制革用脂；	2018.11.07-2028.11.06
5	宏济堂		4686539	5	人用药；医药制剂；消毒剂；放射性药品；医用气体；心电图描记器电极用化学导体；人工授精用精液；隐形眼镜清洗液；医用或兽医用微生物培养基；医用营养品；净化剂；灭微生物剂；消毒纸巾；中药袋；医用敷料；医用保健袋；牙填料；兽医用药；	2018.10.28-2028.10.27
6	宏济堂		19960432	5	医用药膏；人用药；药用胶囊；针剂；片剂；酊剂；水剂；膏剂；原料药；胶丸；药酒；搽剂；护肤药剂；栓剂；油剂；贴剂；医用营养食物；婴儿食品；医用营养饮料；消毒纸巾；阿胶（中药药材）；阿胶糕（以阿胶为主的）；药草；维生素制剂；补药；药用蜂王浆；药物饮料；洋参冲剂；人参；枸杞；减肥茶；药茶	2017.07.07-2027.07.06
7	宏济堂		22940297	5	药物饮料；补药；药草；膏剂；医用营养食物；中药成药；药用蜂王浆；药茶；医用营养饮料；人用药；阿胶（中药药材）；原料药；中药材；医药制剂；阿胶糕（以阿胶为主的）	2018.02.28-2028.02.27
8	宏济堂		23552227	5	医用营养食物；医用营养饮料；中药成药；人用药；医药制剂；阿胶（中药药材）；补药；药用蜂王浆；药物饮料；药茶；阿胶糕（以阿胶为主的）；药草；膏剂；原料药；中药材	2018.04.07-2028.04.06
9	宏济堂		4713797	6	金属板条；金属管；金属建筑材料；铁路金属材料；金属丝网；金属环；金属家具部件；五金器具；金属锁(非电)；保险柜；金属法兰盘；金属容器；金属标志牌；金属焊条；普通金属艺术品；金属矿石；	2018.03.28-2028.03.27
10	宏济堂		4727849	7	制药加工工业机器；农业机械；木材加工机；造纸机；印刷机器；纺织工业用机器；上浆机；制茶机械；制食品用电动机械；酿造机器；制革机；包装机；家用电动搅拌机；洗衣机；注塑机；化肥设备；化学工业用	2018.04.07-2028.04.06

序号	持有人	商标图形	注册号	类号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	专用权期限
					电动机械；矿井作业机械；石油化工设备；搅拌机(建筑)；起重机；压力机；铸造机械；蒸汽机；汽化器供油装置；风力发电设备；机器人(机械)；手动液压机；马达和引擎用节油器；泵(机器)；阀(机器零件)；气动元件；非陆地车辆动力装置；轴承(机器零件)；清洁用吸尘装置；工业用拣选机；摇蜜机；烟草加工机；缝纫机；自行车组装机械；制砖机；雕刻机；电池机械；制绳机；制搪瓷机械；制灯泡机械；煤球机；玻璃加工机；切断机(机器)；制针机；电子工业设备；光学冷加工设备；气体分离设备；喷漆机；气动焊接设备；	
11	宏济堂	宏濟堂 HONGJITANG 1907	4713796	8	农业器具(手动的)；磨具(手工具)；园艺工具(手动的)；剃须刀；手工操作的手工具；捣碎工具(手工具)；雕刻工具(手工具)；刀；动物剥皮用器具和工具；餐具(刀、叉和匙)；	2018.03.28-2028.03.27
12	宏济堂	宏濟堂 HONGJITANG 1907	4713795	9	计算机；电子记分器；传真机；衡器；量具；自动指示牌；网络通讯设备；摄像机；电影摄影机；测量仪器；光学器械和仪器；电源材料(电线、电缆)；电镀设备；灭火器；电焊设备；工业用放射设备；报警器；眼镜(光学)；电池；电暖衣服；	2018.06.14-2028.06.13
13	宏济堂	宏濟堂 HONGJITANG 1907	4713794	10	医疗器械和仪器；放射医疗设备；牙科设备；氧气袋；按摩器械；奶瓶；非化学避孕用具；矫形用物品；假肢；缝合材料；	2018.03.28-2028.03.27
14	宏济堂	宏濟堂 HONGJITANG 1907	4713793	11	照明器械及装置；烹调器具；冷冻设备和机器；空气调节装置；加热装置；暖气装置；卫生器械和设备；消毒设备；暖器；气体打火机；	2018.03.28-2028.03.27
15	宏济堂	宏濟堂 HONGJITANG 1907	4713792	12	铁路车辆；轮椅；雪橇(车)；车辆轮胎；空中运载工具；船；汽车；摩托车；自行车；缆车；	2018.03.28-2028.03.27
16	宏济堂	宏濟堂 HONGJITANG 1907	4713791	13	火器；弹药；机枪；手枪(武器)；机动武器；炸药；引火物；火药；烟火产品；爆竹；	2018.03.28-2028.03.27

序号	持有人	商标图形	注册号	类号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	专用权期限
17	宏济堂		4713790	14	仿金制品；家用贵重金属用具；贵重金属容器；贵重金属艺术品；宝石；翡翠；银饰品；未加工或半加工贵重金属；表；钟；	2018.11.07-2028.11.06
18	宏济堂		4713789	15	乐器；打击乐器；弦乐器；钢琴；电子乐器；指挥棒；乐器弦轴；音乐盒；乐器键盘；乐器架；	2018.11.07-2028.11.06
19	宏济堂		4713788	16	纸；印刷出版物；照片；保鲜膜；文具；绘画材料；电动或非电动打字机；教学材料(仪器除外)；建筑模型；念珠；	2018.11.07-2028.11.06
20	宏济堂		4713787	17	未加工或半加工树胶；密封物；生橡胶或半成品橡胶；塑料管；农业用塑料膜；非金属软管；防热辐射合成物；隔音材料；绝缘材料；防水包装物；	2018.11.07-2028.11.06
21	宏济堂		4713786	18	未加工或半加工皮革；手提包；公文包；皮缘饰品；皮制带子；裘皮；伞；手杖；动物用套；香肠肠衣；	2019.03.28-2029.03.27
22	宏济堂		4713566	19	木地板；建筑石料；石膏；水泥；混凝土建筑构件；非金属砖瓦；耐火材料；沥青；非金属建筑材料；非金属建筑物；建筑玻璃；石料粘合剂；石、混凝土或大理石像；墓碑；	2018.10.28-2028.10.27
23	宏济堂		4713565	20	家具；非金属密封容器；金属台；像框；竹木工艺品；非金属识别板；食品用塑料装饰品；门的非金属附件；家具非金属部件；垫枕；	2018.10.28-2028.10.27
24	宏济堂		4727848	21	盥洗室器具；非贵重金属制家用或厨房用容器；用玻璃器皿(包括杯、盘、壶、缸)；家庭用陶瓷制品；瓷、赤陶或玻璃艺术品；饮用器皿；梳；牙刷；牙签；隔热容器；清洁器具(手工操作)；未加工或半加工玻璃(建筑玻璃除外)；家用宠物笼；化妆用具；捕器；	2018.12.14-2028.12.13
25	宏济堂		4727867	22	非金属缆；网织物；车辆盖罩(非安装)；帆；防水帆布；帐篷；包装用纺织品袋(信封、小袋)；填料；纤维纺织原料；加工或未加工羊毛；	2019.04.28-2029.04.27

序号	持有人	商标图形	注册号	类号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	专用权期限
26	宏济堂		4727866	23	纱；线；毛线；棉线和棉纱；人造丝；人造毛线；蜡线；开司米；人造线和纱；亚麻线和纱；	2019.02.07-2029.02.06
27	宏济堂		4727865	24	布；无纺布；纺织品壁挂；毡；纺织品毛巾；床垫遮盖物；家具遮盖物；洗涤用手套；旗帜；寿衣	2019.02.07-2029.02.06
28	宏济堂		4727864	25	服装；婴儿全套衣；游泳衣；防水服；戏装；鞋；帽；袜；手套(服装)；领带；爬山鞋；腰带；婚纱；	2019.02.21-2029.02.20
29	宏济堂		4727863	26	修补纺织品用热粘合片；茶壶保暖套；花边；衣服装饰品；纽扣；假发；除线以外的缝纫用品；人造花；服装垫肩；亚麻布标记用铅字或数码；	2019.02.21-2029.02.20
30	宏济堂		4727862	27	地毯；席；地板覆盖物；墙纸；垫席；人工草皮；非纺织品壁挂；小地毯；地垫；汽车毡毯；	2019.02.07-2029.02.06
31	宏济堂		4727861	28	玩具；游戏机；棋；运动球类；锻炼身体器械；射箭用器；体育活动器械；游泳池(娱乐用)；保护垫(运动服部件)；合成材料制圣诞树；钓鱼用具；球拍用吸汗带；	2019.02.21-2029.02.20
32	宏济堂		4739137	29	肉；鱼制食品；肉罐头；蜜饯；腌制蔬菜；蛋；牛奶制品；食用油；蔬菜色拉；食品用胶；精制坚果仁；干食用菌；食物蛋白；	2018.03.21-2028.03.20
33	宏济堂		23384498	29	腌制水果；水果蜜饯；食用海藻提取物；牛奶制品；阿胶枣；人食用鱼粉；以果蔬为主的零食小吃；食用燕窝；食用花粉；果酱；干食用菌	2018.03.21-2028.03.20
34	宏济堂		4739138	30	非医用营养液；可可饮料；茶；糖果；糕点；元宵；谷类制品；面粉制品；膨化水果片、蔬菜片；豆浆；食用冰；调味品；酵母；食用香料(不包括含醚香料和香精油)；家用嫩肉剂；	2018.03.21-2028.03.20
35	宏济堂		23384499	30	枇杷膏；面粉；秋梨膏；元宵；蜂王浆；冰糖燕窝；食品用香料（含醚香料和香精油除外）；蜂胶；.饼；糖果；糕点；谷类制品；龟苓膏	2018.03.21-2028.03.20

序号	持有人	商标图形	注册号	类号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	专用权期限
36	宏济堂		19965721	30	虫草鸡精；枇杷膏；冰糖燕窝；蜂蜜；龟苓膏；秋梨膏；食品用香料（含醚香料和香精油除外）；茶饮料；蜂胶；蜂王浆	2017.07.07-2027.07.06
37	宏济堂		22931929	30	元宵；谷类制品；龟苓膏；秋梨膏；蜂胶；蜂王浆；枇杷膏；糕点；.饼；面粉；食品用香料（含醚香料和香精油除外）；冰糖燕窝；糖果	2018.03.14-2028.03.13
38	宏济堂		4739139	31	树木；谷(谷类)；植物；活动物；鲜水果；新鲜蔬菜；谷种；饲料；酿酒麦芽；动物栖息用品；	2018.03.21-2028.03.20
39	宏济堂		4739140	32	啤酒；无酒精饮料；矿泉水(饮料)；可乐；乳酸饮料(果制品、非奶)；植物饮料；等渗饮料；苏打水；饮料制剂；杏仁糖浆；	2018.03.21-2028.03.20
40	宏济堂		4739141	33	酒(利口酒)；蒸煮提取物(利口酒和烈酒)；含酒精液体；酒(饮料)；黄酒；食用酒精；含酒精果子饮料；苦味酒；料酒；蜂蜜酒；	2018.03.21-2028.03.20
41	宏济堂		4739112	34	烟草；烟用药草；香烟；烟斗；非贵重金属香烟盒；火柴；非贵重金属火柴盒；吸烟用打火机；香烟滤嘴；卷烟纸；	2018.03.07-2028.03.06
42	宏济堂		4739113	35	广告；广告策划；商业管理辅助；贸易业务的专业咨询；人事管理咨询；商业场所搬迁；文秘；计算机数据库信息编入；会计；自动售货机出租；	2019.09.14-2029.09.13
43	宏济堂		4739114	36	保险；金融服务；艺术品估价；不动产代理；经纪；担保；募集慈善基金；代管产业；典当；期货经纪；	2019.02.07-2029.02.06
44	宏济堂		4739115	37	医疗器械的安装和修理；卫生设备的安装和修理；电器设备的安装与修理；建筑信息；建筑；采矿；室内装璜；供暖设备的安装和修理；计算机硬件安装、维护和修理；车辆保养和修理；照相器材修理；钟表修理；保险柜的保养和修理；喷涂服务；轮胎翻新；家具制造(修理)；干洗；消毒；娱乐体育设备的安装和修理；电话安装和修理；	2019.02.07-2029.02.06

序号	持有人	商标图形	注册号	类号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	专用权期限
45	宏济堂		4739116	38	电话通讯；电视播放；传真发送；电信信息；提供与全球计算机网络的电讯联接服务；远程会议服务；提供全球计算机网络用户接入服务(服务商)；有线电视；新闻社；信息传输设备出租；	2019.02.07-2029.02.06
46	宏济堂		4739117	39	运输；车辆租赁；停车场；货物贮存；潜水服出租；能源分配；递送(信件和商品)；旅行社(不包括预定旅馆)；管道运输；拖运；	2019.09.14-2029.09.13
47	宏济堂		4739118	40	药材加工；茶叶加工；定做材料装配(替他人)；金属处理；纺织品精细加工；木器制作；纸张加工；吹制玻璃器皿；陶瓷烧制；剥制加工；服装制作；照相冲印；废物处理(变形)；空气净化；水净化；化学试剂加工和处理；能源生产；艺术品装帧；牙科技师(工匠)；雕刻；	2019.02.07-2029.02.06
48	宏济堂		4739119	41	教育；培训；安排和组织学术讨论会；收费图书馆；书籍出版；节目制作；娱乐；健身俱乐部；动物园；经营彩票；	2019.02.07-2029.02.06
49	宏济堂		4739120	42	技术研究；质量检测；法律服务；地质调查；化学研究；生物学研究；气象信息；材料测试；包装设计；建筑咨询；计算机编程；艺术品鉴定；无形资产评估；	2019.02.07-2029.02.06
50	宏济堂		4739121	43	饭店；住所(旅馆、供膳寄宿处)；酒吧；茶馆；咖啡馆；养老院；提供营地设施；间托儿所(看孩子)；动物寄养；出租椅子、桌子、桌布和玻璃器皿；	2019.02.07-2029.02.06
51	宏济堂		4739135	44	医疗诊所；理疗；护理(医务)；医院；医药咨询；美容院；兽医辅助；园艺；卫生设备出租；饮食营养指导；	2019.02.07-2029.02.06
52	宏济堂		4739136	45	安全咨询；寻人调查；安全及防盗警报系统的监控；护送；治安保卫咨询；服装出租；殡仪；婚姻介绍所；消防；收养所；	2019.02.07-2029.02.06

序号	持有人	商标图形	注册号	类号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	专用权期限
53	宏济堂		6054808	5	片剂；医用药丸；消毒剂；医用营养品；兽药；中药袋；中药成药；人用药；医药制剂；药用胶囊；	2010.02.07-2020.02.06
54	宏济堂		8224296	5	片剂；人用药；兽医用药；消毒剂；药用胶囊；医药制剂；医用药丸；医用营养品；中药成药；中药袋；	2011.04.28-2021.04.27
55	宏济堂		8471590	10	医疗器械和仪器；按摩器械；医用诊断设备;医疗分析仪器；医用放射设备；理疗设备；氧气袋；矫形用物品；助听器；牙科设备；	2011.07.21-2021.07.20
56	宏济堂		8224259	30	食用王浆(非医用)；非医用营养液；非医用营养膏；非医用营养粉；非医用营养胶囊；茶；糖果；糕点；谷类制品；调味品；	2011.04.28-2021.04.27
57	宏济堂		6054809	35	广告；商业管理辅助；贸易业务的专业咨询;人事管理咨询；商业场所搬迁；文秘；计算机文档管理；会计；	2010.07.21-2020.07.20
58	宏济堂		8471607	40	药材加工；化学试剂加工和处理；茶叶加工；定做材料装配(替他人)；金属处理；剥制加工；服装制作；照片冲印；水净化；牙科技师(工匠)；	2011.08.07-2021.08.06
59	宏济堂		8471642	44	医疗辅助；医院；保健；医药咨询；医疗诊所；疗养院；按摩；饮食营养指导；园艺；眼镜行；	2011.08.07-2021.08.06
60	宏济堂		1504342	3	清洁(去渍用)制剂；	2011.01.14-2021.01.13
61	宏济堂		1558192	10	医疗仪器和器械；医用细菌培养器；兽医用器械和工具；医用测试仪；理疗设备；	2011.04.21-2021.04.20
62	宏济堂		1530479	29	牛奶制品；食用油脂；豆腐制品；	2011.02.28-2021.02.27
63	宏济堂		1530383	30	非医用营养液；食用香料(含醚香料和香精油除外)；食用淀粉产品；	2011.02.28-2021.02.27
64	宏济堂		1551134	32	饮料制剂；	2011.04.07-2021.04.06

序号	持有人	商标图形	注册号	类号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	专用权期限
65	宏济堂		1463597	40	药材加工；	2010.10.21-2020.10.20
66	宏济堂		20929947	5	人用药；医药制剂；原料药；中药成药；药制糖果；医用营养品；消毒剂；药茶；救急包；兽医用药	2017.10.07-2027.10.06
67	宏济堂		20172790	5	消毒纸巾；阿胶（中药药材）；补药；药用蜂王浆；药物饮料；洋参冲剂；人参；枸杞；减肥茶；药草；以阿胶为主的阿胶糕；医用药膏；膏剂；胶丸；药酒；搽剂；护肤药剂；栓剂；油剂；医用营养食物；婴儿食品；医用营养饮料；贴剂	2017.07.21-2027.07.20
68	宏济堂		10506870	3	药皂；清洁制剂；抛光制剂；研磨制剂；香料；化妆品；成套化妆品；牙膏；香；动物用化妆品；	2013.04.14-2023.04.13
69	宏济堂		4689065	5	隐形眼镜清洗液；医用或兽医用微生物培养基；医用营养品；净化剂；灭微生物剂；消毒纸巾；中药袋；医用敷料；医用保健袋；牙填料；兽医用药；人用药；医药制剂；消毒剂；放射性药品；医用气体；心电图描记器电极用化学导体；人工授精用精液；	2018.11.07-2028.11.06
70	宏济堂		22940295	5	医用营养饮料；阿胶糕（以阿胶为主的）；膏剂；药用蜂王浆；药草；原料药；补药；药物饮料；药茶；医药制剂；阿胶（中药药材）；医用营养食物；中药成药；中药材；人用药；	2018.02.28-2028.02.27
71	宏济堂		10448474	5	维生素制剂；补药(药)；王浆(医用)；药物饮料；洋参冲剂；人参；枸杞；医用减肥茶；药茶；药草；医用药膏；医用药丸；药物胶囊；针剂；片剂；酊剂；水剂；膏剂；原料药；胶丸；药酒；搽剂；护肤药剂；栓剂；油剂；贴剂；医用营养食物；婴儿食品；医用营养饮料；消毒纸巾；阿胶；	2013.03.28-2023.03.27

序号	持有人	商标图形	注册号	类号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	专用权期限
72	宏济堂		10506934	10	医疗器械和仪器；放射医疗设备；牙科设备；氧气袋；按摩器械；奶瓶；非化学避孕用具；矫形用物品；假肢；缝合材料；	2013.05.07-2023.05.06
73	宏济堂		10448473	29	干燕窝；食用水生植物提取物；人食用鱼粉；以水果为主的零食小吃；阿胶枣；食用花粉；食用干花；豆奶(牛奶替代品)；奶粉；干食用菌；	2013.03.28-2023.03.27
74	宏济堂		4689066	30	非医用营养液；可可饮料；茶；糖果；糕点；元宵；谷类制品；面粉制品；膨化水果片、蔬菜片；豆浆；食用冰；调味品；酵母；食用香料(不包括含醚香料和香精油)；家用嫩肉剂；	2018.03.07-2028.03.06
75	宏济堂		10455759	30	茶饮料；蜂胶；蜂王浆；虫草鸡精；食用淀粉；枇杷膏；冰糖燕窝；蜂蜜；龟苓膏；阿胶果仁糕(糖果)；	2013.05.28-2023.05.27
76	宏济堂		22932136	30	蜂王浆；面粉；枇杷膏；冰糖燕窝；糖果；龟苓膏；秋梨膏；谷类制品；食品用香料（含醚香料和香精油除外）；.饼；蜂胶；糕点；元宵；	2018.02.28-2028.02.27
77	宏济堂		10506976	33	蜂蜜酒；利口酒；蒸煮提取物(利口酒和烈酒)；酒精饮料(啤酒除外)；烈酒(饮料)；黄酒；食用酒精；含水果酒精饮料；苦味酒；料酒；	2013.04.07-2023.04.06
78	宏济堂		10507006	35	广告；广告策划；商业管理辅助；商业专业咨询；人事管理咨询；商业企业迁移；文秘；将信息编入计算机数据库；会计；自动售货机出租；	2013.05.07-2023.05.06
79	宏济堂		4689067	40	药材加工；茶叶加工；定做材料装配(替他人)；金属处理；纺织品精细加工；木器制作；纸张加工；吹制玻璃器皿；陶瓷烧制；剥制加工；服装制作；照相冲印；废物处理(变形)；空气净化；水净化；化学试剂加工和处理；能源生产；艺术品装帧；牙科技师(工匠)；雕刻；	2019.01.07-2029.01.06
80	宏济堂		10507073	44	医疗诊所服务；理疗；医疗护理；医院；医药咨询；美容院；兽医辅助；园艺；卫生设备出租；饮食营养指导；	2013.04.07-2023.04.06

序号	持有人	商标图形	注册号	类号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	专用权期限
81	宏济堂	宏濟堂 1907	14544195	5	药用胶囊；医用营养品；补药；原料药；人用药；医药制剂；医用药物；药茶；片剂；中药成药；	2015.06.28-2025.06.27
82	宏济堂	宏濟堂 1907	14544195	29	食用燕窝；水果罐头；水果蜜饯；以水果为主的零食小吃；果酱；食用干花；蛋；牛奶制品；食用油；加工过的坚果	2015.06.28-2025.06.27
83	宏济堂	宏濟堂 1907	14544195	30	药用胶囊；医用营养品；补药；原料药；人用药；医药制剂；医用药物；药茶；片剂；中药成药；	2015.06.28-2025.06.27
84	宏济堂	宏濟堂 1907	14544195	33	药用胶囊；医用营养品；补药；原料药；人用药；医药制剂；医用药物；药茶；片剂；中药成药；	2015.06.28-2025.06.27
85	宏济堂	宏濟堂 1907	20929948	35	广告策划；商业管理咨询；会计；人事管理咨询；文秘	2017.12.07-2027.12.06
86	宏济堂	宏濟堂 1907	14544195	44	药用胶囊；医用营养品；补药；原料药；人用药；医药制剂；医用药物；药茶；片剂；中药成药；	2015.06.28-2025.06.27
87	宏济堂	宏濟堂	4682619	3	药皂；去污剂；抛光制剂；研磨剂；香料；化妆品；香水；牙膏；香；动物用化妆品；	2018.10.28-2028.10.27
88	宏济堂	宏濟堂	4682618	5	人用药；医药制剂；消毒剂；放射性药品；医用气体；心电图描记器电极用化学导体；人工授精用精液；隐形眼镜清洗液；医用或兽医用微生物培养基；医用营养品；净化剂；灭微生物剂；消毒纸巾；中药袋；医用敷料；医用保健袋；牙填料；兽医用药；	2018.10.28-2028.10.27
89	宏济堂	宏濟堂	10448476	5	维生素制剂；补药(药)；王浆(医用)；药物饮料；洋参冲剂；人参；枸杞；医用减肥茶；药茶；药草；医用药膏；医用药丸；药物胶囊；针剂；片剂；酊剂；水剂；膏剂；原料药；胶丸；药酒；搽剂；护肤药剂；栓剂；油剂；贴剂；医用营养食物；婴儿食品；医用营养饮料；消毒纸巾；阿胶；	2013.03.28-2023.03.27
90	宏济堂	宏济堂	22940294	5	药物饮料；补药；药草；膏剂；医用营养食物；中药成药；药用蜂王浆；药茶；医用营养饮料；人用药；阿胶（中药药材）；	2018.02.28-2028.02.27

序号	持有人	商标图形	注册号	类号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	专用权期限
					原料药；中药材；医药制剂；阿胶糕（以阿胶为主的）	
91	宏济堂		14106775	7	制丸机；磨粉机(机器)；压片机；粉碎机；制药加工工业机械；药物粉碎机；糖衣机；离心碾磨机；制药剂专用离心机(不包括化工通用的离心机)；制药剂专用板框压滤机(不包括化工通用的板框压滤机)；	2015.04.14-2025.04.13
92	宏济堂		4682617	10	医疗器械和仪器；医用体育活动器械；牙科设备；放射医疗设备；助听器；奶瓶；非化学避孕用具；假肢；矫形用物品；缝合材料；	2018.03.14-2028.03.13
93	宏济堂		14106774	16	封口印章；印刷品；卫生纸；白板纸；纸；笔记本；文具；文具用胶带；新闻刊物；宣传画；	2015.04.14-2025.04.13
94	宏济堂		4682616	29	肉；鱼制食品；蔬菜罐头；蜜饯；腌制蔬菜；蛋；食用油；水果色拉；食品用胶；精制坚果仁；干食用菌；食用蛋白；牛奶制品；	2018.03.07-2028.03.06
95	宏济堂		10448475	29	食用燕窝；食用水生植物提取物；人食用鱼粉；以水果为主的零食小吃；阿胶枣；食用花粉；食用干花；豆奶(牛奶替代品)；奶粉；干食用菌；	2013.03.28-2023.03.27
96	宏济堂		4682615	30	非医用营养液；可可饮料；茶；糖果；糕点；元宵；谷类制品；面粉制品；膨化水果片、蔬菜片；豆浆；食用冰；调味品；酵母；食用香料(不包括含醚香料和香精油)；家用嫩肉剂；	2018.03.07-2028.03.06
97	宏济堂		10455758	30	茶饮料；蜂胶；蜂王浆；虫草鸡精；食用淀粉；枇杷膏；冰糖燕窝；蜂蜜；龟苓膏；阿胶果仁糕(糖果)；	2013.05.28-2023.05.27
98	宏济堂		22932115	30	蜂胶；蜂王浆；枇杷膏；糖果；龟苓膏；食品用香料（含醚香料和香精油除外）；.饼；面粉；秋梨膏；谷类制品；冰糖燕窝；糕点；元宵；	2018.02.28-2028.02.27
99	宏济堂		4682614	31	鲜水果；新鲜蔬菜；谷种；饲料；酿酒麦芽；动物栖息用品；树木；谷(谷类)；植物；活动物；	2018.03.07-2028.03.06
100	宏济堂		4682608	32	啤酒；无酒精饮料；豆类饮料；矿泉水；植物饮料；纯净水(饮料)；蔬菜汁(饮料)；乳酸饮料(果制品、非奶)；饮料制剂；	2018.03.07-2028.03.06

序号	持有人	商标图形	注册号	类号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	专用权期限
					制饮料用糖浆；	
101	宏济堂	宏濟堂	4682604	33	酒(饮料)；葡萄酒；果酒(含酒精)；酒精饮料(啤酒除外)；含酒精液体；白兰地；料酒；黄酒；鸡尾酒；蒸煮提取物(利口酒和烈酒)；	2018.03.07-2028.03.06
102	宏济堂	宏濟堂	10507035	35	广告；广告策划；商业管理辅助；商业专业咨询；人事管理咨询；商业企业迁移；文秘；将信息编入计算机数据库；会计；自动售货机出租；	2013.04.07-2023.04.06
103	宏济堂	宏濟堂	14106772	36	保险；金融管理；信托；典当；金融分析；资本投资；担保；不动产出租；经纪；分期付款的贷款；	2015.04.14-2025.04.13
104	宏济堂	宏濟堂	14106571	39	运输；卸货；搬运；货运；停车位出租；汽车出租；货物贮存；配水；配电；包裹投递；	2015.06.07-2025.06.06
105	宏济堂	宏濟堂	4682607	40	药材加工；茶叶加工；定做材料装配(替他人)；金属处理；纺织品精细加工；木器制作；纸张加工；吹制玻璃器皿；陶瓷烧制；剥制加工；服装制作；照相冲印；废物处理(变形)；空气净化；水净化；化学试剂加工和处理；能源生产；艺术品装帧；牙科技师(工匠)；雕刻；	2019.01.07-2029.01.06
106	宏济堂	宏濟堂	14106570	41	演出制作；培训；职业再培训；教育信息；文字出版(广告宣传材料除外)；实际培训(示范)；教育；安排或组织会议；组织表演(演出)；提供在线电子出版物(非下载)；	2015.06.07-2025.06.06
107	宏济堂	宏濟堂	14106569	42	生物学研究；替他人研究和开发新产品；化学研究；技术研究；技术项目研究；科学实验室服务；	2015.06.07-2025.06.06
108	宏济堂	宏濟堂	14106567	43	活动房屋出租；茶馆；会议室出租.；住所代理(旅馆、供膳寄宿处)；养老院；餐馆；会议室出租；预订临时住所；间托儿所(看孩子)；出租椅子、桌子、桌布和玻璃器皿；	2015.04.21-2025.04.20
109	宏济堂	宏濟堂	10507111	44	医疗诊所服务；理疗；医疗护理；医院；医药咨询；美容院；兽医辅助；园艺；卫生设备出租；饮食营养指导；	2013.04.07-2023.04.06

序号	持有人	商标图形	注册号	类号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	专用权期限
110	宏济堂	宏濟堂	14106568	45	调解；仲裁；法律研究；诉讼服务；替代性纠纷解决服务；护卫队；版权管理；工厂安全检查；知识产权咨询；夜间护卫；	2015.06.07-2025.06.06
111	宏济堂	宏濟堂 Hong ji tang	1270231	5	西药制剂；中成药；中药饮片；	2019.05.07-2029.05.06
112	宏济堂	宏济堂	1765430	3	麝香(香料)；香料；芳香剂(香精油)；人造麝香酮；工业用香料；化妆品用香料；化妆品；化妆品清洗剂；香水；花露水；	2012.05.14-2022.05.13
113	宏济堂	宏济堂	1755591	5	兽医用药；	2012.04.28-2022.04.27
114	宏济堂	宏济堂	1947185	40	药材加工；化学试剂加工和处理；饲料加工；	2013.01.07-2023.01.06
115	宏济堂	HONGJITANG 1907	4686534	3	药皂；去污剂；抛光制剂；研磨剂；香料；化妆品；香水；牙膏；香；动物用化妆品；	2018.12.14-2028.12.13
116	宏济堂	HONGJITANG 1907	4686532	10	医疗器械和仪器；医用体育活动器械；牙科设备；放射医疗设备；助听器；奶瓶；非化学避孕用具；假肢；矫形用物品；缝合材料；	2018.03.14-2028.03.13
117	宏济堂	HONGJITANG 1907	4686533	5	牙填料；兽医用药；人用药；医药制剂；消毒剂；放射性药品；医用气体；心电图描记器电极用化学导体；人工授精用精液；隐形眼镜清洗液；医用或兽医用微生物培养基；医用营养品；净化剂；灭微生物剂；消毒纸巾；中药袋；医用敷料；医用保健袋；	2018.12.14-2028.12.13
118	宏济堂	HONGJITANG 1907	4686531	29	肉；鱼制食品；蔬菜罐头；蜜饯；腌制蔬菜；蛋；食用油；水果色拉；食品用胶；精制坚果仁；干食用菌；食用蛋白；牛奶制品；	2018.03.07-2028.03.06
119	宏济堂	HONGJITANG 1907	4686530	30	非医用营养液；可可饮料；茶；糖果；糕点；元宵；谷类制品；面粉制品；膨化水果片、蔬菜片；豆浆；食用冰；调味品；酵母；食用香料(不包括含醚香料和香精油)；家用嫩肉剂；	2018.03.07-2028.03.06

序号	持有人	商标图形	注册号	类号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	专用权期限
120	宏济堂	HONGJITANG 1907	4686529	31	树木；谷(谷类)；植物；活动物；鲜水果；新鲜蔬菜；谷种；饲料；酿酒麦芽；动物栖息用品；	2018.03.07-2028.03.06
121	宏济堂	HONGJITANG 1907	4686528	32	制饮料用糖浆；啤酒；无酒精饮料；豆类饮料；矿泉水；植物饮料；纯净水(饮料)；蔬菜汁(饮料)；乳酸饮料(果制品，非奶)；饮料制剂；	2018.03.07-2028.03.06
122	宏济堂	HONGJITANG 1907	4686538	33	葡萄酒；酒(饮料)；果酒(含酒精)；酒精饮料(啤酒除外)；含酒精液体；白兰地；料酒；黄酒；鸡尾酒；蒸煮提取物(利口酒和烈酒)；	2018.03.07-2028.03.06
123	宏济堂	HONGJITANG 1907	4689058	40	药材加工；茶叶加工；定做材料装配(替他人)；金属处理；纺织品精细加工；木器制作；纸张加工；吹制玻璃器皿；陶瓷烧制；剥制加工；服装制作；照相冲印；废物处理(变形)；空气净化；水净化；化学试剂加工和处理；能源生产；艺术品装帧；牙科技师(工匠)；雕刻；	2019.01.07-2029.01.06
124	宏济堂	力诺宏濟堂 LINUO HONGJITANG	4311059	5	中药成药；人用药；医药制剂；药用胶囊；片剂；医用药丸；消毒剂；医用营养品；兽医用药；中药袋；	2017.11.07-2027.11.06
125	宏济堂	力诺宏濟堂 LINUO HONGJITANG	4311058	10	医疗器械和仪器；按摩器械；医用体育活动器械；牙科设备；放射医疗设备；助听器；非化学避孕用具；矫形用物品；缝合材料；假肢；	2017.04.14-2027.04.13
126	宏济堂	力诺宏濟堂 LINUO HONGJITANG	4311054	30	非医用营养液；非医用营养胶囊；非医用蜂王浆；花粉健身膏；蜂蜜；茶；咖啡；糕点；面粉制品；调味品；	2017.03.07-2027.03.06
127	宏济堂	力诺宏濟堂 LINUO HONGJITANG	4311057	35	广告；商业管理辅助；商业场所搬迁；计算机录入服务；会计；人事管理咨询；自动售货机出租；	2018.03.28-2028.03.27
128	宏济堂	力诺宏濟堂 LINUO HONGJITANG	8474979	35	广告；会计；计算机录入服务；人事管理咨询；商业场所搬迁；商业管理辅助；自动售货机出租；	2013.12.21-2023.12.20
129	宏济堂	力诺宏濟堂 LINUO HONGJITANG	4311056	40	药材加工；食物及饮料贮存；化学试剂加工和处理；金属处理；纺织品精细加工；定做材料装配(替他人)；服装制作；照相冲印；空气净化；水净化；	2018.03.28-2028.03.27

序号	持有人	商标图形	注册号	类号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	专用权期限
130	宏济堂	力诺宏濟堂 LINUO HONGJITANG	4311055	44	医药咨询；医院；保健；心理专家；疗养院；美容院；兽医辅助；园艺；眼镜行；卫生设备出租；	2018.03.28-2028.03.27
131	宏济堂	宏濟局方	21349954	5	人用药；医药制剂；原料药；中药成药；药制糖果；医用营养品；消毒剂；救急包；兽医用药；药茶	2017.11.14-2027.11.13
132	宏济堂	宏濟局方	21349955	35	药品零售或批发服务；药品制剂零售或批发服务；卫生制剂零售或批发服务；医疗用品零售或批发服务；药用、兽医用、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零售或批发服务；广告策划；商业管理咨询；会计；人事管理咨询；文秘	2017.11.14-2027.11.13
133	宏济堂	宏濟局方	21349956	44	医院；保健；医疗诊所服务；医药咨询；医疗设备出租；按摩；理发店；疗养院；药剂师配药服务；治疗服务	2017.11.14-2027.11.13
134	宏济堂	宏濟堂先天黃膠	15429903	3	药皂；清洁制剂；抛光制剂；研磨材料；人造麝香酮；化妆品；美容面膜；牙膏；香；动物用化妆品	2015.11.14-2025.11.13
135	宏济堂	宏濟堂先天黃膠	15429904	5	人用药；阿胶；医药制剂；中药成药；医用营养品；中药袋；婴儿食品；消毒纸巾；消毒剂；兽医用药	2015.12.14-2025.12.13
136	宏济堂	宏濟堂先天黃膠	15429905	16	纸；印刷出版物；平版印刷工艺品；保鲜膜；家具除外的办公必需品；绘画材料；电动或非电动打字机；教学材料（仪器除外）；念珠；建筑模型	2015.12.14-2025.12.13
137	宏济堂	宏濟堂先天黃膠	15429906	29	食用燕窝；人食用鱼粉；食用海藻提取物；阿胶枣；食用花粉；玫瑰酱；水果蜜饯；牛奶制品；以果蔬为主的零食小吃；干食用菌	2015.12.14-2025.12.13
138	宏济堂	宏濟堂先天黃膠	15429907	30	茶饮料；蜂胶；蜂王浆；虫草鸡精；枇杷膏；冰糖燕窝；蜂蜜；龟苓膏；谷粉制食品；食品用香料（含醚香料和香精油除外）	2015.11.14-2025.11.13
139	宏济堂	宏濟堂先天黃膠	15429908	32	植物饮料；米制饮料；蔬菜汁（饮料）；饮料制作配料；无酒精饮料；乳清饮料；果昔；以蜂蜜为主的无酒精饮料；乳酸饮料（果制品，非奶）；水（饮料）	2015.11.14-2025.11.13

序号	持有人	商标图形	注册号	类号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	专用权期限
140	宏济堂	宏膳堂九天黄膠	15429909	35	药用、兽医用、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零售或批发服务；替他人推销；替他人采购（替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进出口代理；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投标报价；广告；人事管理咨询；文秘；会计；	2016.02.07-2026.02.06
141	宏济堂	宏膳堂九天黄膠	15429910	40	食物和饮料的防腐处理；定做材料装配（替他人）；剥制加工；服装制作；平版印刷；水处理；牙科技师服务；茶叶加工；药材加工；化学试剂加工和处理	2015.11.14-2025.11.13
142	宏济堂	宏膳堂九天黄膠	15429911	43	饭店；住所代理（旅馆、供膳寄宿处）；酒吧服务；茶馆；咖啡馆；养老院；会议室出租；间托儿所（看孩子）；动物寄养；出租椅子、桌子、桌布和玻璃器皿	2015.11.14-2025.11.13
143	宏济堂	宏膳堂九天黄膠	15429912	44	医疗诊所服务；理疗；医院；健康咨询；疗养院；美容院；兽医辅助；园艺；卫生设备出租；饮食营养指导	2015.11.14-2025.11.13
144	宏济堂	宏济堂九提九炙	15485212	3	药皂；清洁制剂；抛光制剂；研磨材料；人造麝香酮；化妆品；美容面膜；牙膏；香；动物用化妆品	2015.11.28-2025.11.27
145	宏济堂	宏济堂九提九炙	15485213	5	医用营养品；人用药；阿胶；医药制剂；中药成药；中药袋；婴儿食品；消毒纸巾；消毒剂；兽医用药	2016.02.14-2026.02.13
146	宏济堂	宏济堂九提九炙	15485214	16	纸；印刷出版物；平版印刷工艺品；保鲜膜；家具除外的办公必需品；绘画材料；电动或非电动打字机；教学材料（仪器除外）；建筑模型；念珠	2015.11.28-2025.11.27
147	宏济堂	宏济堂九提九炙	15485215	29	食用燕窝；人食用鱼粉；食用海藻提取物；阿胶枣；食用花粉；玫瑰酱；水果蜜饯；牛奶制品；加工过的坚果；干食用菌	2015.11.28-2025.11.27
148	宏济堂	宏济堂九提九炙	15485216	30	茶饮料；蜂胶；蜂王浆；虫草鸡精；枇杷膏；冰糖燕窝；蜂蜜；龟苓膏；谷粉制食品；食品用香料（含醚香料和香精油除外）；	2016.02.07-2026.02.06
149	宏济堂	宏济堂九提九炙	15485217	32	无酒精饮料；乳清饮料；水（饮料）；果昔；以蜂蜜为主的无酒精饮料；乳酸饮料（果制品，	2016.02.07-2026.02.06

序号	持有人	商标图形	注册号	类号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	专用权期限
					非奶）；米制饮料；蔬菜汁（饮料）；植物饮料；饮料制作配料；	
150	宏济堂	宏济堂九提九炙	15485218	35	药用、兽医用、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零售或批发服务；替他人推销；替他人采购（替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进出口代理；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投标报价；广告；人事管理咨询；文秘；会计；	2016.02.07-2026.02.06
151	宏济堂	宏济堂九提九炙	15485219	40	食物和饮料的防腐处理；定做材料装配（替他人）；剥制加工；服装制作；平版印刷；水处理；牙科技师服务；药材加工；化学试剂加工和处理；茶叶加工	2015.11.28-2025.11.27
152	宏济堂	宏济堂九提九炙	15485220	43	住所代理（旅馆、供膳寄宿处）；酒吧服务；茶馆；咖啡馆；养老院；会议室出租；间托儿所（看孩子）；动物寄养；饭店；出租椅子、桌子、桌布和玻璃器皿	2015.11.28-2025.11.27
153	宏济堂	宏济堂九提九炙	15485221	44	园艺；卫生设备出租；医疗诊所服务；理疗；医院；健康咨询；疗养院；美容院；兽医辅助；饮食营养指导	2015.11.28-2025.11.27
154	宏济堂	宏濟堂阿膠	16974901	16	纸；印刷出版物；平版印刷工艺品；保鲜膜；家具除外的办公必需品；绘画材料；电动或非电动打字机；教学材料（仪器除外）；建筑模型；念珠	2016.08.14-2026.08.13
155	宏济堂	宏濟堂阿膠	16998386	29	食用海藻提取物；食用花粉；食用燕窝；人食用鱼粉；玫瑰酱；水果蜜饯；牛奶制品；加工过的坚果；干食用菌；阿胶枣；	2016.12.28-2026.12.27
156	宏济堂	宏濟堂阿膠	16974937	30	茶饮料；蜂胶；虫草鸡精；枇杷膏；冰糖燕窝；蜂蜜；食用酶；谷粉制食品；谷类制品；蜂王浆；	2016.08.14-2026.08.13
157	宏济堂	宏濟堂阿膠	16975236	33	葡萄酒；薄荷酒；酒精饮料（啤酒除外）；鸡尾酒；黄酒；威士忌；白酒；含水果酒精饮料；果酒（含酒精）；白兰地	2016.08.14-2026.08.13
158	宏济堂	宏濟堂阿膠	16975216	40	药材加工；化学试剂加工和处理；茶叶加工；食物和饮料的防腐处理；定做材料装配（替他人）；剥制加工；服装制作；平版印刷；水处理；牙科技师服务	2016.09.21-2026.09.20

序号	持有人	商标图形	注册号	类号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	专用权期限
159	宏济堂		16975319	42	技术研究；替他人研究和开发新产品；质量控制；化学分析；生物学研究；包装设计；云计算；室内装饰设计；临床试验；材料测试	2016.07.21-2026.07.20
160	宏济堂		16975409	43	饭店；住所代理（旅馆、供膳寄宿处）；酒吧服务；茶馆；咖啡馆；养老院；会议室出租；间托儿所（看孩子）；出租椅子、桌子、桌布和玻璃器皿；动物寄养	2016.07.21-2026.07.20
161	宏济堂		16975425	44	医疗诊所服务；理疗；医院；健康咨询；疗养院；美容院；兽医辅助；园艺；卫生设备出租；饮食营养指导	2016.07.21-2026.07.20
162	宏济堂		16974916	16	平版印刷工艺品；保鲜膜；家具除外的办公必需品；电动或非电动打字机；教学材料（仪器除外）；建筑模型；念珠；绘画材料；纸；印刷出版物；	2016.08.14-2026.08.13
163	宏济堂		16998385	29	食用燕窝；人食用鱼粉；食用海藻提取物；食用花粉；玫瑰酱；水果蜜饯；牛奶制品；加工过的坚果；干食用菌；阿胶枣；	2016.12.28-2026.12.27
164	宏济堂		16974988	30	食用酶；谷粉制食品；谷类制品；茶饮料；蜂胶；蜂王浆；虫草鸡精；蜂蜜；冰糖燕窝；枇杷膏	2016.07.21-2026.07.20
165	宏济堂		16975206	33	鸡尾酒；黄酒；威士忌；含水果酒精饮料；果酒（含酒精）；白酒；白兰地；葡萄酒；薄荷酒；酒精饮料（啤酒除外）；	2016.07.21-2026.07.20
166	宏济堂		16975275	40	药材加工；化学试剂加工和处理；茶叶加工；食物和饮料的防腐处理；定做材料装配（替他人）；剥制加工；服装制作；平版印刷；水处理；牙科技师服务	2017.08.07-2027.08.06
167	宏济堂		16975293	42	技术研究；替他人研究和开发新产品；质量控制；化学分析；生物学研究；包装设计；云计算；室内装饰设计；临床试验；材料测试	2016.07.21-2026.07.20
168	宏济堂		16975330	43	饭店；住所代理（旅馆、供膳寄宿处）；酒吧服务；茶馆；咖啡馆；养老院；会议室出租；间托儿所（看孩子）；动物寄养；出租椅子、桌子、桌布和玻璃器皿	2016.07.21-2026.07.20

序号	持有人	商标图形	注册号	类号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	专用权期限
169	宏济堂	宏濟堂肖勝	16975373	44	美容院；兽医辅助；园艺；卫生设备出租；医疗诊所服务；理疗；医院；健康咨询；疗养院；饮食营养指导；	2016.07.21-2026.07.20
170	宏济堂	宏济堂娇小姐	22940296	5	药草；医用营养饮料；阿胶糕（以阿胶为主的）；药用蜂王浆；膏剂；原料药；医用营养食物；中药成药；中药材；补药；药物饮料；药茶；人用药；医药制剂；阿胶（中药药材）；	2018.02.28-2028.02.27
171	宏济堂	宏济堂娇小姐	22932080	30	元宵；谷类制品；龟苓膏；秋梨膏；蜂胶；蜂王浆；枇杷膏；糕点；.饼；面粉；食品用香料（含醚香料和香精油除外）；冰糖燕窝；糖果	2018.02.28-2028.02.27
172	宏济堂	宏濟藥局	21349952	5	医药制剂；原料药；中药成药；药制糖果；医用营养品；消毒剂；人用药；药茶；救急包；兽医用药；	2018.06.28-2028.06.27
173	宏济堂	宏濟藥局	21349951	44	医疗诊所服务；医院；保健；医疗设备出租；医药咨询；按摩；理发店；疗养院；药剂师配药服务；治疗服务；	2018.05.21-2028.05.20
174	宏济堂	宏济堂 HONG JI TANG	1698926	30	茶叶代用品；黄色糖浆；肉豆蔻；	2012.01.14-2022.01.13
175	宏济堂	宏济堂 HONG JI TANG	1707040	31	花粉(原材料)；大黄；饲养备料；牲畜催肥剂；牲畜强壮饲料；饲料；	2012.01.28-2022.01.27
176	宏济堂	宏济堂 HONG JI TANG	1687350	32	不含酒精的开胃酒；制饮料用糖浆；制柠檬汁用糖浆；杏仁糖浆；	2011.12.21-2021.12.20
177	宏济堂	宏济堂 HONG JI TANG	1711171	33	蒸馏酒精饮料；含酒精液体；	2012.02.07-2022.02.06
178	宏济堂	宏濟茶館	20975042	30	黑茶；白茶；乌龙茶；用作茶叶代用品的花或叶；红茶；绿茶；花茶	2017.12.14-2027.12.13
179	宏济堂	宏濟茶館	20969402	43	饭店；餐厅；流动饮食供应；咖啡馆；茶馆；酒吧服务；住所代理（旅馆、供膳寄宿处）；会议室出租；养老院；出租椅子、桌子、桌布和玻璃器皿	2017.10.07-2027.10.06
180	宏济堂	宏济糖	22115505	30	糖果；糖；蜂蜜；茶；以谷物为主的零食小吃；甜食；面粉；食用淀粉；豆粉	2018.01.21-2028.01.20

序号	持有人	商标图形	注册号	类号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	专用权期限
181	宏济堂	宏济糖	22115506	30	糖果；糖；蜂蜜；茶；以谷物为主的零食小吃；甜食；面粉；食用淀粉；豆粉	2018.01.21-2028.01.20
182	宏济堂	宏济屠苏	6998622	33	含酒精果子饮料；含酒精浓汁；含酒精液体；黄酒；酒(饮料)；开胃酒；葡萄酒；烧酒；蒸馏饮料；蒸煮提取物(利口酒和烈酒)；	2010.05.28-2020.05.27
183	宏济堂	宏济酒庄	20969560	33	葡萄酒；果酒（含酒精）；白酒；酒精饮料（啤酒除外）；含水果酒精饮料；黄酒；开胃酒；白兰地；威士忌；鸡尾酒	2017.10.07-2027.10.06
184	宏济堂	宏济酒庄	20969681	43	饭店；餐厅；流动饮食供应；茶馆；酒吧服务；咖啡馆；住所代理（旅馆、供膳寄宿处）；会议室出租；出租椅子、桌子、桌布和玻璃器皿；养老院	2017.10.07-2027.10.06
185	宏济堂阿胶	宏济醫館	15137677	16	印刷出版物；平版印刷工艺品；保鲜膜；家具除外的办公必需品；绘画材料；电动或非电动打字机；纸；建筑模型；念珠；教学材料（仪器除外）；	2016.05.14-2026.05.13
186	宏济堂阿胶	宏济醫館	15132341	43	出租椅子、桌子、桌布和玻璃器皿；饭店；住所代理（旅馆、供膳寄宿处）；酒吧服务；茶馆；咖啡馆；养老院；会议室出租；日间托儿所（看孩子）；动物寄养；	2016.06.28-2026.06.27
187	宏济堂阿胶	宏济醫館	15132243	40	化学试剂加工和处理；茶叶加工；食物和饮料的防腐处理；定做材料装配（替他人）；剥制加工；服装制作；平版印刷；药材加工；水处理；牙科技师服务；	2016.05.14-2026.05.13
188	宏济堂阿胶	宏济醫館	15130903	3	清洁制剂；抛光制剂；研磨材料；人造麝香酮；化妆品；美容面膜；牙膏；香；动物用化妆品；药皂；	2016.05.21-2026.05.20
189	宏济堂阿胶	宏济醫館	15127921	29	以果蔬为主的零食小吃；干食用菌；牛奶制品；食用燕窝；人食用鱼粉；食用海藻提取物；阿胶枣；食用花粉；玫瑰酱；水果蜜饯；	2016.05.07-2026.05.06
190	宏济堂阿胶	宏济醫館	15127920	5	医用营养品；中药袋；婴儿食品；消毒纸巾；消毒剂；兽医用药；阿胶（中药药材）；人用药；医药制剂；中药成药；	2016.06.14-2026.06.13

序号	持有人	商标图形	注册号	类号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	专用权期限
191	宏济堂阿胶	宏濟醫館	15122358	44	医疗诊所服务；理疗；医院；健康咨询；疗养院；美容院；兽医辅助；园艺；卫生设备出租；饮食营养指导；	2016.06.07-2026.06.06
192	宏济堂阿胶	宏濟醫館	15121216	32	无酒精饮料；乳清饮料；水（饮料）；果昔；以蜂蜜为主的无酒精饮料；乳酸饮料（果制品，非奶）；植物饮料；米制饮料；蔬菜汁（饮料）；饮料制作配料；	2016.05.21-2026.05.20
193	宏济堂阿胶	宏濟醫館	15121049	30	茶饮料；蜂胶；蜂王浆；虫草鸡精；枇杷膏；冰糖燕窝；蜂蜜；龟苓膏；谷粉制食品；食品用香料（含醚香料和香精油除外）；	2017.05.21-2027.05.20
194	宏济堂阿胶	宏濟膠莊	15137594	3	药皂；清洁制剂；抛光制剂；研磨材料；人造麝香酮；化妆品；美容面膜；牙膏；香；动物用化妆品；	2016.06.28-2026.06.27
195	宏济堂阿胶	宏濟膠莊	15132398	43	住所代理（旅馆、供膳寄宿处）；酒吧服务；茶馆；咖啡馆；养老院；会议室出租；日间托儿所（看孩子）；出租椅子、桌子、桌布和玻璃器皿；饭店；动物寄养；	2016.03.21-2026.03.20
196	宏济堂阿胶	宏濟膠莊	15132298	40	剥制加工；服装制作；平版印刷；水处理；牙科技师服务；药材加工；化学试剂加工和处理；茶叶加工；食物和饮料的防腐处理；定做材料装配（替他人）；	2016.04.21-2026.04.20
197	宏济堂阿胶	宏濟膠莊	15132148	35	广告；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投标报价；人事管理咨询；文秘；会计；	2016.04.21-2026.04.20
198	宏济堂阿胶	宏濟膠莊	15127917	29	食用燕窝；人食用鱼粉；食用海藻提取物；阿胶枣；食用花粉；玫瑰酱；水果蜜饯；牛奶制品；以果蔬为主的零食小吃；干食用菌；	2016.06.14-2026.06.13
199	宏济堂阿胶	宏濟膠莊	15127916	5	人用药；；医药制剂；中药成药；医用营养品；中药袋；婴儿食品；消毒纸巾；消毒剂；兽医用药；	2016.05.21-2026.05.20
200	宏济堂阿胶	宏濟膠莊	15122451	44	兽医辅助；园艺；卫生设备出租；饮食营养指导；医疗诊所服务；理疗；医院；健康咨询；疗养院；美容院；	2016.05.14-2026.05.13

序号	持有人	商标图形	注册号	类号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	专用权期限
201	宏济堂阿胶	宏濟膠莊	15121505	32	无酒精饮料；乳清饮料；水（饮料）；果昔；以蜂蜜为主的无酒精饮料；乳酸饮料（果制品,非奶）；植物饮料；米制饮料；蔬菜汁（饮料）；饮料制作配料；	2016.05.14-2026.05.13
202	宏济堂阿胶	宏濟膠莊	15121146	30	茶饮料；蜂胶；蜂王浆；虫草鸡精；枇杷膏；冰糖燕窝；蜂蜜；龟苓膏；谷粉制食品；食品用香料（含醚香料和香精油除外）；	2016.05.14-2026.05.13
203	宏济堂阿胶	宏濟膠莊	15120994	16	纸；印刷出版物；平版印刷工艺品；保鲜膜；家具除外的办公必需品；绘画材料；电动或非电动打字机；教学材料（仪器除外）；建筑模型；念珠；	2015.09.28-2025.09.27
204	宏济堂阿胶	宏濟膠廠	15132358	43	饭店；住所代理（旅馆、供膳寄宿处）；酒吧服务；茶馆；咖啡馆；养老院；会议室出租；日间托儿所（看孩子）；动物寄养；出租椅子、桌子、桌布和玻璃器皿；	2016.05.21-2026.05.20
205	宏济堂阿胶	宏濟膠廠	15132283	40	药材加工；化学试剂加工和处理；茶叶加工；食物和饮料的防腐处理；定做材料装配（替他人）；剥制加工；服装制作；平版印刷；水处理；牙科技师服务；	2016.04.21-2026.04.20
206	宏济堂阿胶	宏濟膠廠	15131071	3	人造麝香酮；化妆品；美容面膜；牙膏；香；动物用化妆品；药皂；清洁制剂；抛光制剂；研磨材料；	2016.05.21-2026.05.20
207	宏济堂阿胶	宏濟膠廠	15127919	29	干食用菌；食用燕窝；人食用鱼粉；食用海藻提取物；阿胶枣；食用花粉；玫瑰酱；水果蜜饯；牛奶制品；以果蔬为主的零食小吃；	2016.06.14-2026.06.13
208	宏济堂阿胶	宏濟膠廠	15127918	5	阿胶（中药药材）；中药成药；中药袋；婴儿食品；消毒纸巾；消毒剂；兽医用药；人用药；医药制剂；医用营养品；	2016.05.07-2026.05.06
209	宏济堂阿胶	宏濟膠廠	15122412	44	美容院；兽医辅助；园艺；卫生设备出租；医疗诊所服务；理疗；饮食营养指导；医院；健康咨询；疗养院；	2016.05.21-2026.05.20
210	宏济堂阿胶	宏濟膠廠	15121410	32	乳酸饮料（果制品,非奶）；植物饮料；米制饮料；蔬菜汁（饮料）；饮料制作配料；无酒精饮料；乳清饮料；水（饮料）；果昔；以蜂蜜为主的无酒精饮	2016.06.07-2026.06.06

序号	持有人	商标图形	注册号	类号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	专用权期限
					料；	
211	宏济堂阿胶	宏濟膠廠	15121128	30	茶饮料；蜂胶；蜂王浆；虫草鸡精；枇杷膏；冰糖燕窝；蜂蜜；龟苓膏；谷粉制食品；食品用香料（含醚香料和香精油除外）；	2016.05.21-2026.05.20

（二）宏济堂历史上与山东宏济堂阿胶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之间涉及“宏济堂”商号、商标的诉讼情况

山东宏济堂阿胶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宏济堂历史上与山东宏济堂阿胶有限公司、山东宏济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存在“宏济堂”商号及商标使用相关的诉讼。山东宏济堂阿胶有限公司、山东宏济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均为山东宏济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并同受山东宏济堂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委员会控制。

宏济堂历史上与山东宏济堂阿胶有限公司、山东宏济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之间涉及“宏济堂”商号、商标的诉讼情况如下：

1．2011 年宏济堂诉山东宏济堂阿胶有限公司

2011 年，宏济堂将山东宏济堂阿胶有限公司作为被告，向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宏济堂诉称，山东宏济堂阿胶有限公司在生产销售的阿胶上突出使用“宏济堂”、标注“原宏济堂阿胶厂”，在网站中宣传其为“中华老字号”和突出“宏济堂”，并取名为“山东宏济堂阿胶有限公司”，使用域名“www.Hjtej.cn”，属于不正当竞争及侵权行为。

2012 年 9 月 23 日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1）枣商知初字第 27 号《一审民事判决书》，判决山东宏济堂阿胶有限公司停止侵权并赔偿宏济堂损失。山东宏济堂阿胶有限公司不服，上诉至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3 年 12 月 20 日，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13）鲁民三终字第 2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撤销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2011）枣商知初字第 27 号民事判决，驳回宏济堂的诉讼请求。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在《民事判决书》中认为：

（1）双方的商标权利界限明确。宏济堂依法拥有第 1270231 号“宏济堂”商标，核定使用范围为中药制剂、中成药、中药饮片等；山东宏济堂阿胶有限公司

的股东山东宏济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于 2000 年申请注册了第 1459628 号“宏济堂”商标，核准在第 35 类商品上：替他人推销。两者对于“宏济堂”商标使用上的权利界限是清晰的，即宏济堂主要是从事中药生产，医药集团主要从事医药销售。

（2）对于因历史原因造成的商标与老字号之间的权利冲突，应本着善意共存和包容发展的原则进行处理。

（3）山东宏济堂阿胶有限公司在其产品上标注公司名称时，对于“宏济堂”三个字进行了区别于公司名称中其他字的使用不当，虽没有达到商标侵权的程度，但仍应当规范使用企业名称，今后山东宏济堂阿胶有限公司应在商品、服务上规范使用其经核准登记的企业名称，应将“宏济堂”三个字与其公司名称中的其他字体一致。山东宏济堂阿胶有限公司涉案产品外包装上还标注“（原宏济堂阿胶厂）”，根据本案查明的事实，该标注内容与其发展历史不相符，应予以删除。山东宏济堂阿胶有限公司应在产品上规范使用“宏济堂”字号。

（4）“宏济堂”文字无论作为字号还是商标，其知名度和声誉的产生都有长期的历史原因，山东宏济堂阿胶有限公司基于其股东的历史传承和授权，在其企业名称中使用“宏济堂”字号并无不当，不属于在产品和服务等经营行为中，采用不正当手段搭他人注册商标便车的行为，不构成商标侵权和不正当竞争。山东宏济堂阿胶有限公司的网络域名和网站宣传内容亦不构成商标侵权和不正当竞争。

2．2017 年宏济堂及其子公司宏济堂阿胶诉山东宏济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2017 年，宏济堂、宏济堂阿胶因山东宏济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涉嫌侵害商标权及虚假宣传，向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7 年 7 月 25 日，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7)鲁 01 民初 717 号《民事判决书》并生效。主要判决如下：

（1）被告山东宏济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立即停止侵犯宏济堂第 4686539 号注册商标的专用权的行为。

（2）被告山东宏济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立即停止侵犯宏济堂阿胶第 4686539 号注册商标的使用权的行为。

（3）被告山东宏济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赔偿宏济堂经济损失包括合理费用共计 5 万元。

3．2017 年宏济堂及其子公司宏济堂阿胶诉山东宏济堂阿胶有限公司

2017 年，宏济堂、宏济堂阿胶因山东宏济堂阿胶有限公司涉嫌侵害商标权及虚假宣传，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018 年 4 月 25 日，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作出（2017）沪 0115 民初 39464 号《民事调解书》并生效，经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委派上海经贸商事调解中心主持调解，当事人自愿达成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被告山东宏济堂阿胶有限公司确保不以任何方式将“宏济堂”作为商标标识使用，尊重并合理避让两原告的“宏济堂”商标权利。

（2）被告山东宏济堂阿胶有限公司确保使用、宣传企业名称时，不突出使用“宏济堂”文字。

（3）被告山东宏济堂阿胶有限公司确保不使用“原宏济胶厂”标识。

根据宏济堂说明并经本所承办律师核查，上述诉讼的判决书/调解书已经生效并得到履行；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宏济堂与山东宏济堂阿胶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其他涉及“宏济堂”商号、商标的未决诉讼。

（三）说明该等诉讼对宏济堂生产经营及本次重组的影响

根据上述诉讼的判决书/调解书，宏济堂与山东宏济堂阿胶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之间关于商标及商号的争议系历史原因形成，双方的商标权利在医药领域的界限是清晰的，即宏济堂可将相关商标用于药品生产，山东宏济堂阿胶有限公司和山东宏济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可将相关商标用于药品销售。

根据《重组预案》，按照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宏济堂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宏济堂在该领域依法有权使用“宏济堂”相关商标。在医药流通领域，宏济堂已注册子公司济南力诺大药房有限公司从事药品的销售，未侵犯山东宏济堂阿胶有限公司和山东宏济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的商标权益。

综上所述，本所承办律师认为，宏济堂依法享有其注册的“宏济堂”相关商标的所有权，宏济堂在其主营业务领域使用“宏济堂”商号及相关商标受中国法律和已生效的法院判决书/调解书的保护。宏济堂与山东宏济堂阿胶有限公司及其关

联方之间有关“宏济堂”商号及商标的上述诉讼均系宏济堂作为原告，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而起诉，该等诉讼已经终结，相关法院判决、调解结果未对宏济堂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宏济堂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的重大未决诉讼，在用商标的取得或者使用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的风险，符合重组上市的相关条件。

本法律意见一式陆（6）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本所负责人及承办律师签字并加盖本所公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之专项法律意见》之签署页）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盖章）

负责人：_____

王丽

承办律师：_____

高慧

承办律师：_____

孙竣锃

2020 年 3 月 2 日